

第三十一屆白沙文學獎
得獎作品文集

歲月失語

惟筆能言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國文學系 編輯

第三十一屆白沙文學獎
得獎作品文集

歲月失語

惟筆能言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國文學系 編輯

校長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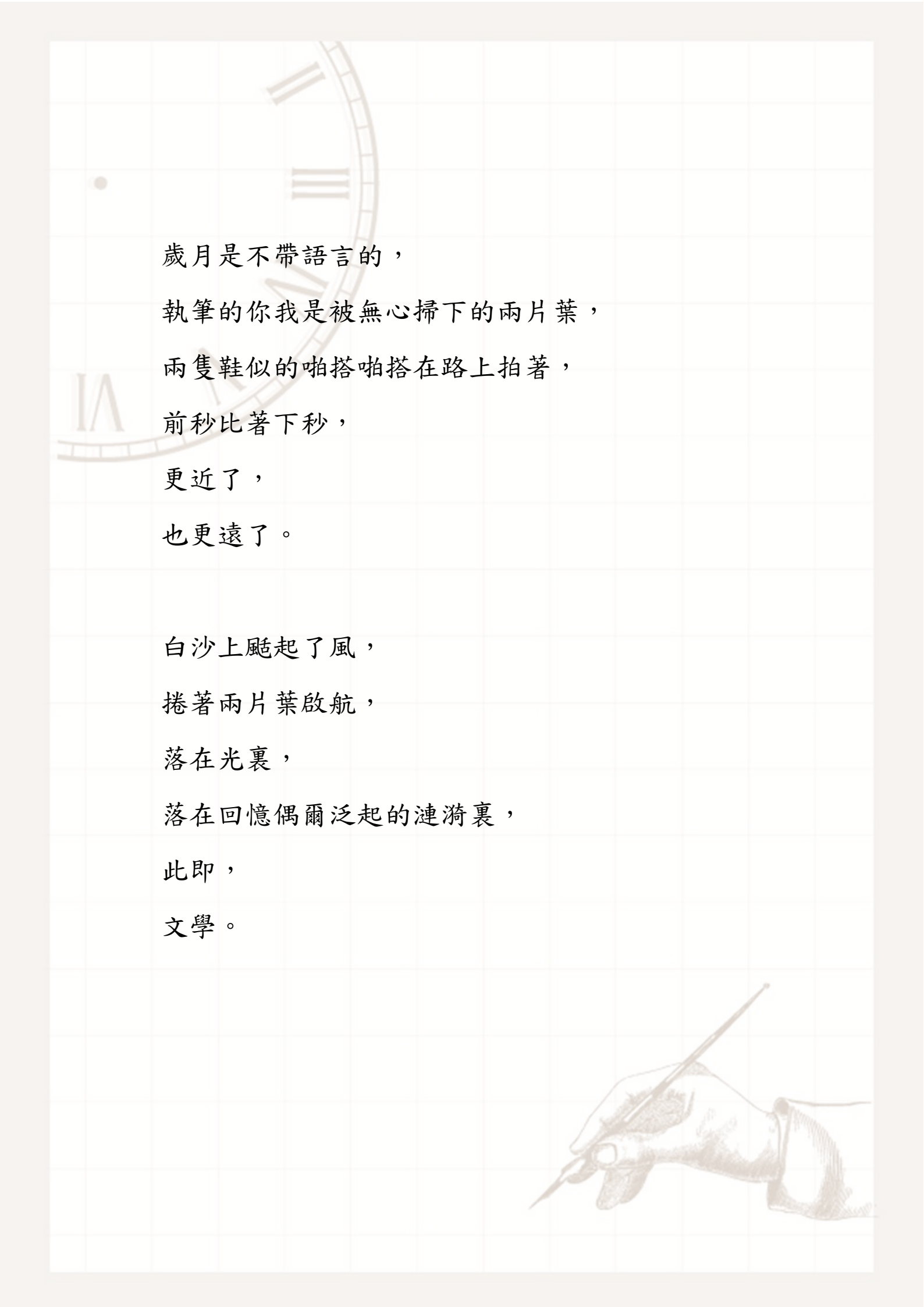
人工智慧、大數據與新興科技，正在改變我們的學習方式與生活。在知識創新的浪潮中，時代正以前所未有的速度前進，當我們跟隨科學的腳步，走到已知世界的前沿時，卻常常會遇到一些讓科學方法本身感到困頓的問題；這些問題不再僅僅是關於生活「如何」運作，而是觸及了生命「為何」存在的思考；對應本屆文學獎主題「歲月失語，惟筆能言」，時間是靜默的長河，以文字為渡河之筏，超越物質現象的載體，正是以現代重構的實踐精神，直指本心，以文傳道，直書胸懷。

文學，不僅是語言的藝術，更是人文精神的依歸，提醒我們在演算法的精準與數據的繁密之間，仍有情感的溫度、價值的思索與夢想的光亮。白沙文學獎持續三十一年之久的舉辦，正展現了我校在「人文與科技並重」的教育願景下，對全人發展教育的堅持與實踐。科技讓我們更快地傳遞知識，文學則讓我們更深地理解生命，兩者交織，生命將更加豐富而有靈魂。謹向所有參賽同學致上最誠摯的敬意，你們用文字編織夢想，讓語言成為思想的橋樑，也讓我們看見青年世代細膩的觀察與真摯的理想。無論是哪一個科系的同學，入圍即得獎，這段創作歷程，都是心靈成長的重要印記。在此，謹感謝南彰實業公司與白沙文教基金會的贊助與支持。

理在事中，道器不離。當科技介入感官經驗，重構了人與世界的關係模式，從文字到網路，每一種文體都是認知能力與創造力的助緣，讓我們都能在科技的理性認知追求中，珍惜文學創作藝術之用，在理性的思辨裡，珍藏感性的溫柔，願文字成為連結人心與世界的力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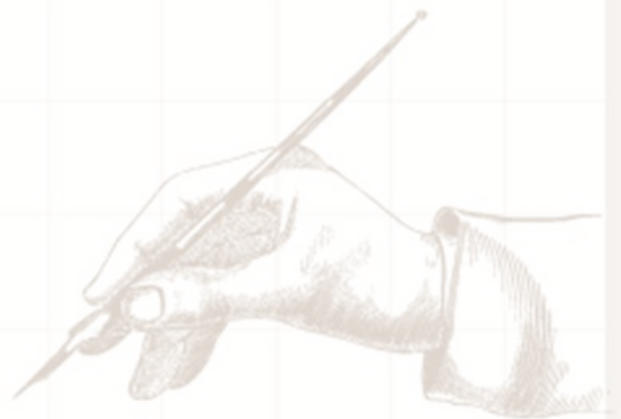
彰化師範大學校長 陳明飛 謹誌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



歲月是不帶語言的，
執筆的你我是被無心掃下的兩片葉，
兩隻鞋似的啪搭啪搭在路上拍著，
前秒比著下秒，
更近了，
也更遠了。

白沙上颳起了風，
捲著兩片葉啟航，
落在光裏，
落在回憶偶爾泛起的漣漪裏，
此即，
文學。



目錄

校長序.....01

現代詩歌.....05

〈未至〉 國文系 薛丞亨 07

〈歛愛日記簿〉 輔諮系 江宜蔚 11

〈18歲〉 輔諮系 黃妍華 14

〈卡皮巴拉主義〉 國文系 羅家德 16

〈倒影與漣漪〉 特教系 陳湘予 19

古典詩歌.....21

〈述志三首〉 國文系 張祁安 23

〈秋夜書懷〉 國文系 李憶恩 24

〈暮春書懷二首〉 國文系 湯尹薰 25

〈月夜江行〉 國文系 郭昱彤 26

〈山澗斜暉〉 國文系 馬千惠 27

● 現代散文.....28

〈生長痛〉 輔諮系 江宜蔚 30

〈歡喜〉 國文系 劉仔芹 34

〈倒妝〉 輔諮系 范雁嬪 40

〈玉蘭〉 國文系 高璫爻 47

〈生死五公分〉 資工系 張瑄秦 52

現代小說.....56

〈裂光〉 物理系 曾奕熙 58

〈招治〉 國文系 羅家德 92

〈梅花梅花幾月開〉 國文系 張詠勛 100

〈她〉 國文系 林俐君 119

〈微笑營業中〉 輔諮系 陳葳妮 130

編者感言.....150

第三十一屆工作人員名單.....151

出版資料.....152



現代詩歌

首獎

〈未至〉

薛丞亨

貳獎

〈歛愛日記簿〉

江宜蔚

參獎

〈18歲〉

黃妍華

佳作

〈卡皮巴拉主義〉

羅家德

佳作

〈倒影與漣漪〉

陳湘予



評委簡介



路寒袖 老師

曾任中學教師、報紙副總編及副刊主編、高雄市政府與臺中市政府文化局局長，現專事寫作。曾獲賴和文學獎、中興文藝獎章—新詩獎、年度詩獎、第14屆榮後台灣詩人獎、台中市大墩文學貢獻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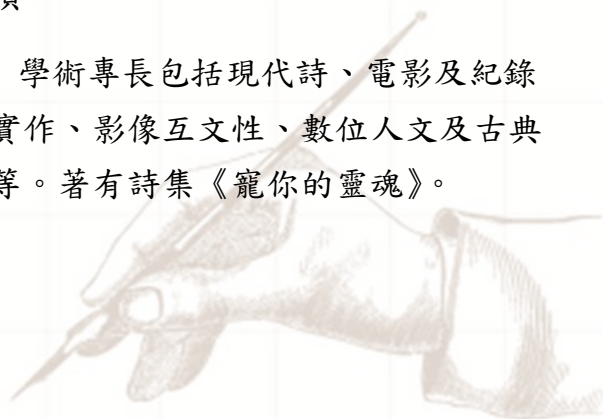
著有詩集《早，寒》、《夢的攝影機》、《春天个花蕊》、《那些塵埃落下的地方》、《風，帶走了他的行李》等。



解昆樺 老師

國立中興大學中文系教授，曾獲中國文藝獎章、臺灣文學獎、林榮三文學獎、全球華文星雲獎、台北文學獎、教育部文藝獎、高雄鳳邑文學獎…等多項獎項。

學術專長包括現代詩、電影及紀錄片實作、影像互文性、數位人文及古典詩等。著有詩集《寵你的靈魂》。



首獎 〈未至〉

國文系 薛丞亨

第一日:光榮之夢

晨光中，他站在列隊裡，

胸口的徽章熠熠生輝。

「為國家，為榮耀。」

他高舉槍口，聲音如鐵，

這是他的驕傲，

這是他的信仰。

第二日:破碎的真相

村落被戰火掏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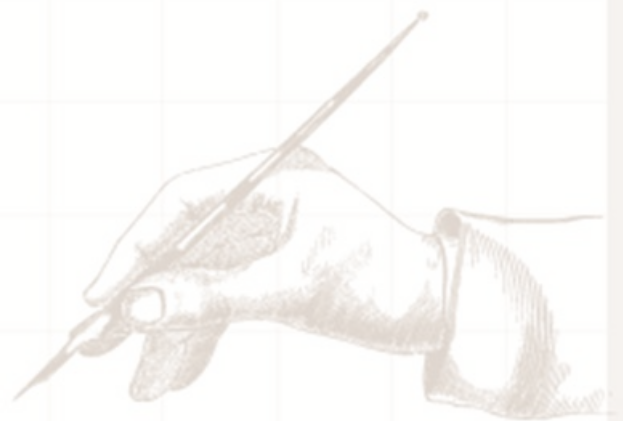
孩童的眼淚比彈雨更沉重。

老婦緊抱著死去的老伴，

不捨其前往另一個世界。

「這不是他們所承諾的。」

他低語，聲音在喉間被泥濘淹沒。



第三日:死寂之地

前進的路，是屍體鋪成的橋。

上一個部隊的旗幟，

在腐爛的手中無聲飄揚。

他的腳步蹣跚，

每一步都朝向深淵而走。

「這是未來嗎？」

他無法回答。

第四日:烈火與鋼鐵

子彈在耳邊尖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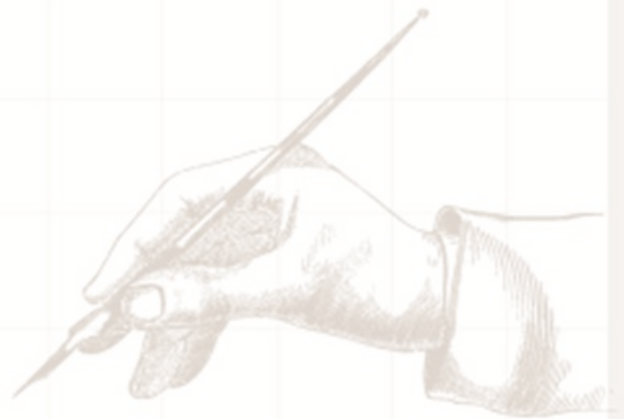
大地被火光劈裂。

敵軍的影子如潮水湧來，

他的槍膛灌滿了恐懼與絕望。

「殺或被殺。」

這是唯一的語言。





第五日:孤獨的血

一個接一個，

熟悉的面孔倒下，

過往的笑聲、咒罵、喧囂，都消失在血泊中。

他的名字被呼喊，

卻再也無人回應。

「戰友啊...」

他無力跪下，指尖沾滿塵土與殘夢。

第六日:靜止的戰場

槍聲沉寂，只有風聲哭泣。

他蜷縮在殘牆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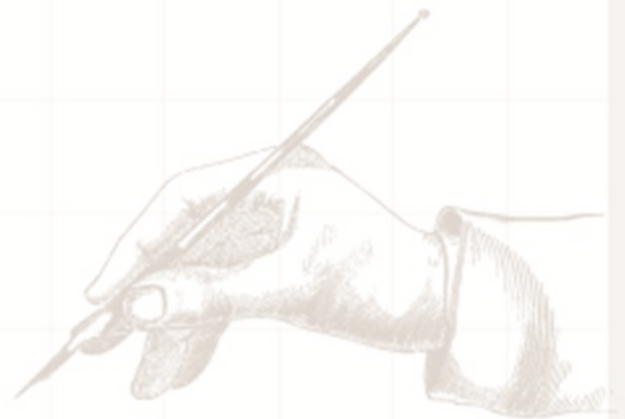
握著槍的手微微顫抖。

「母親，我想回家。」

他抬頭望著灰暗的天空，

那裡沒有陽光，

只有對遙遠故鄉思念的幻影。



第七日:終焉的靜默

敵軍的腳步聲靠近，

他拿起槍，將槍口對準自己。

「如果有第八日...」

他寫下最後的句子，

「我想再見你，母親。」

砰，一聲槍響，靜止了一切。

後記:第八日的遺憾

敵軍拾起他手中的日記，

紙頁被汗水與血跡染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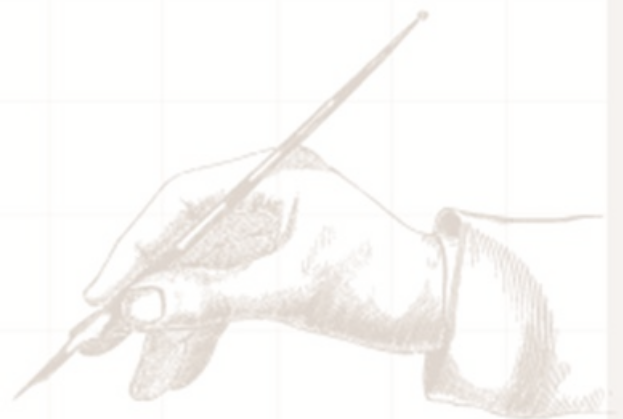
那最後的文字，

彷彿為這殘酷的戰爭寫下永恆的哀歌。

「第八日.....」

翻頁，只剩無邊的空白，

戰士的命途——在此止步了。



貳獎 〈歛愛日記簿〉

輔諮系 江宜蔚

被朝陽寵幸的車窗邊

每個紅綠燈都盛滿殷殷的期盼

開門的警示音喚醒多巴胺

我毫不在意地數著脈搏

一、二、三……比你走來的蹣音快了兩倍

鍍上金邊的側臉佔據貪婪的餘光

你習慣的位置旁是

我幾乎要溢出的 粉色的心思

農人在樹下等著兔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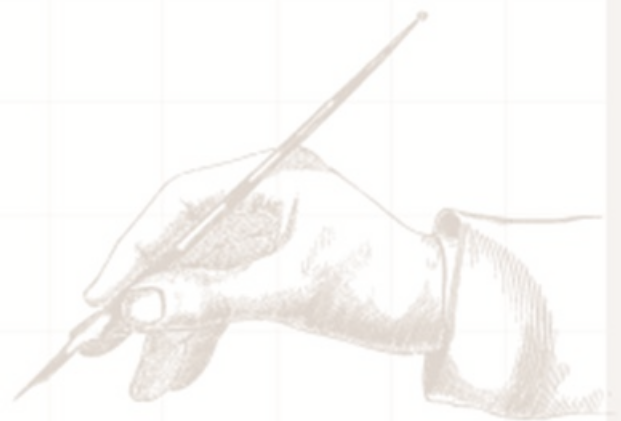
而我在狹窄的座椅上等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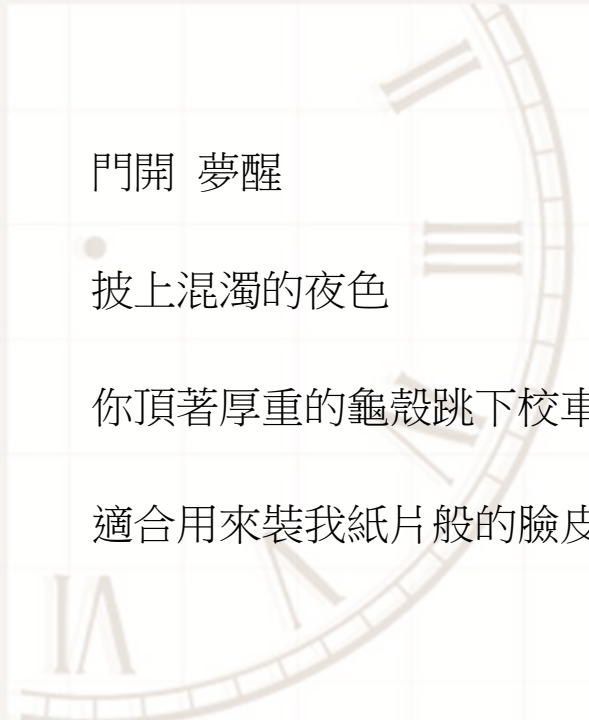
等你的膝蓋不得已與我的相碰



沒有與你並肩的勇氣
跟隨你不論快慢的步伐前進
盯著泛黃的運動鞋 踩著
紅褐色跑道上的 你和我
斜影交疊的 模樣像極了
我無數個 夢境中的擁抱

黏附在磁磚的口香糖絆住我的腳步
正好就在你的教室前——絕對是巧合
只是瞥了一眼便被灼傷
淺淺的自然捲放射耀眼光線
我不得不在你回眸的剎那錯開眼神
目光被下課的鈴聲悄悄掩護
在銀河的另一端我望見
微彎的唇角勾起誰
七零八落的魂魄





門開 夢醒

披上混濁的夜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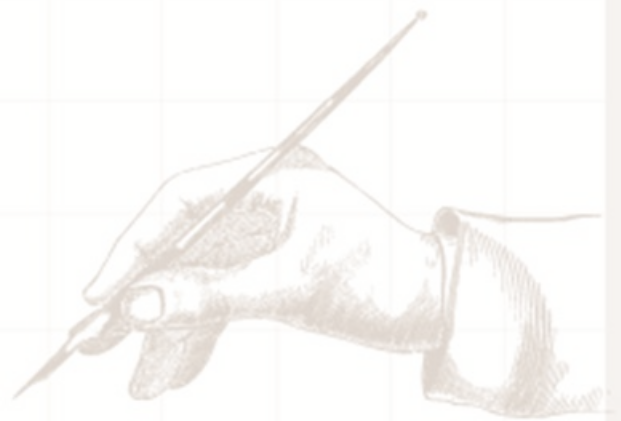
你頂著厚重的龜殼跳下校車

適合用來裝我紙片般的臉皮和支支吾吾的話音

明天見

明天的我依舊面色緋紅

億萬個明天的我依舊不會宣之於口



參獎 〈18歲〉

輔諮系 黃妍華

我曾是風吹起的筆尖

斜斜劃向右前——

誰說，未命名的衝動不能是方向？

我只顧那一束更亮的光

不問邊界，也不回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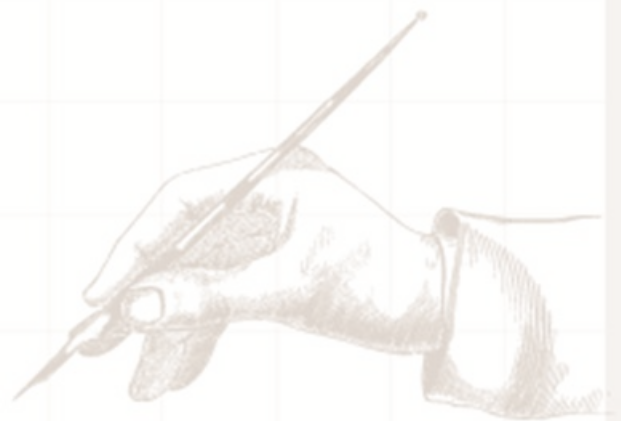
鞋帶鬆了

卻無人在意

直到「應該」交織成的那根繩

猛地扯住剛踏出去的那步

一個踩空





跌入自身的陰影

摺疊成一個彎曲的注腳

再是平躺望天

時間在那裡緩慢

我奔馳、我倒下、我平躺望天

手腳平展、呼吸傾側

從那個姿態望出去

世界竟不再垂直

雲移成兩圈

彼此糾纏、不交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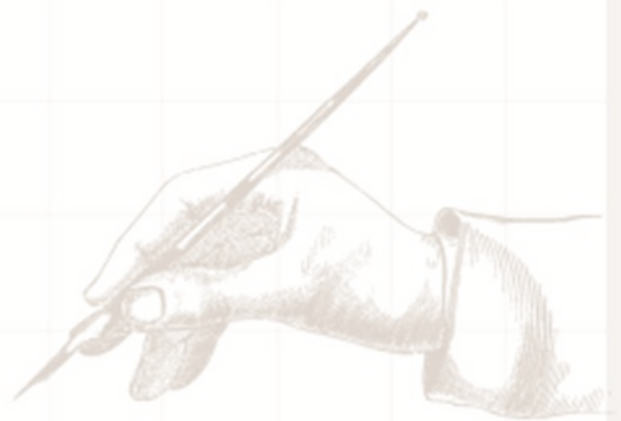
風在其中編織出口

沒有方向，卻滿是可能

像一個數字

旋轉九十度

才看得見無限的未來



佳作 〈卡皮巴拉主義〉

國文系 羅家德

睡醒以後，時間原來只是錯覺

子夜，檯燈取代月光

空調取代秋風

時維八月，應該要算暮夏還是初秋總令我

混亂不解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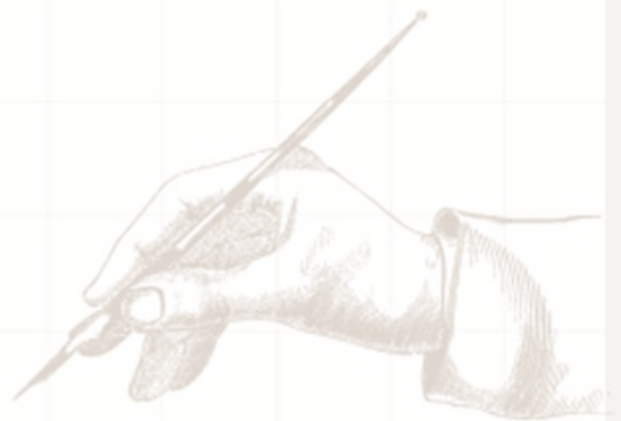
無所謂，我開始享受迷失在蟋蟀的噪鳴裏

唯一期待是這禮拜的糜爛

別感染下禮拜

一天天的活像擱在手上的爛牌

只能不停 PASS



輸幾場就沒興致了。

滑過一串串貼文，精緻的男女

讓疲勞的審美益發麻木。無效的倦意

再多睡眠也於事無補

而我依然羨慕他們。只是無所謂

糟糕的心態配上糟糕的生活簡直完美

阿貓阿狗也看膩了。

客廳那隻熟睡的嚶嚶怪

讓我知道動物的成長是從可愛到可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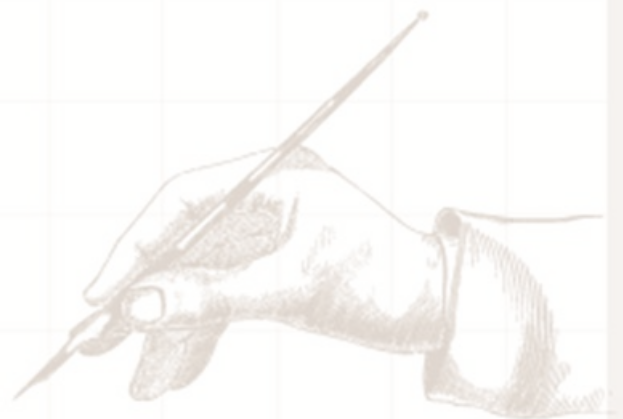
而人多了可恨可悲和可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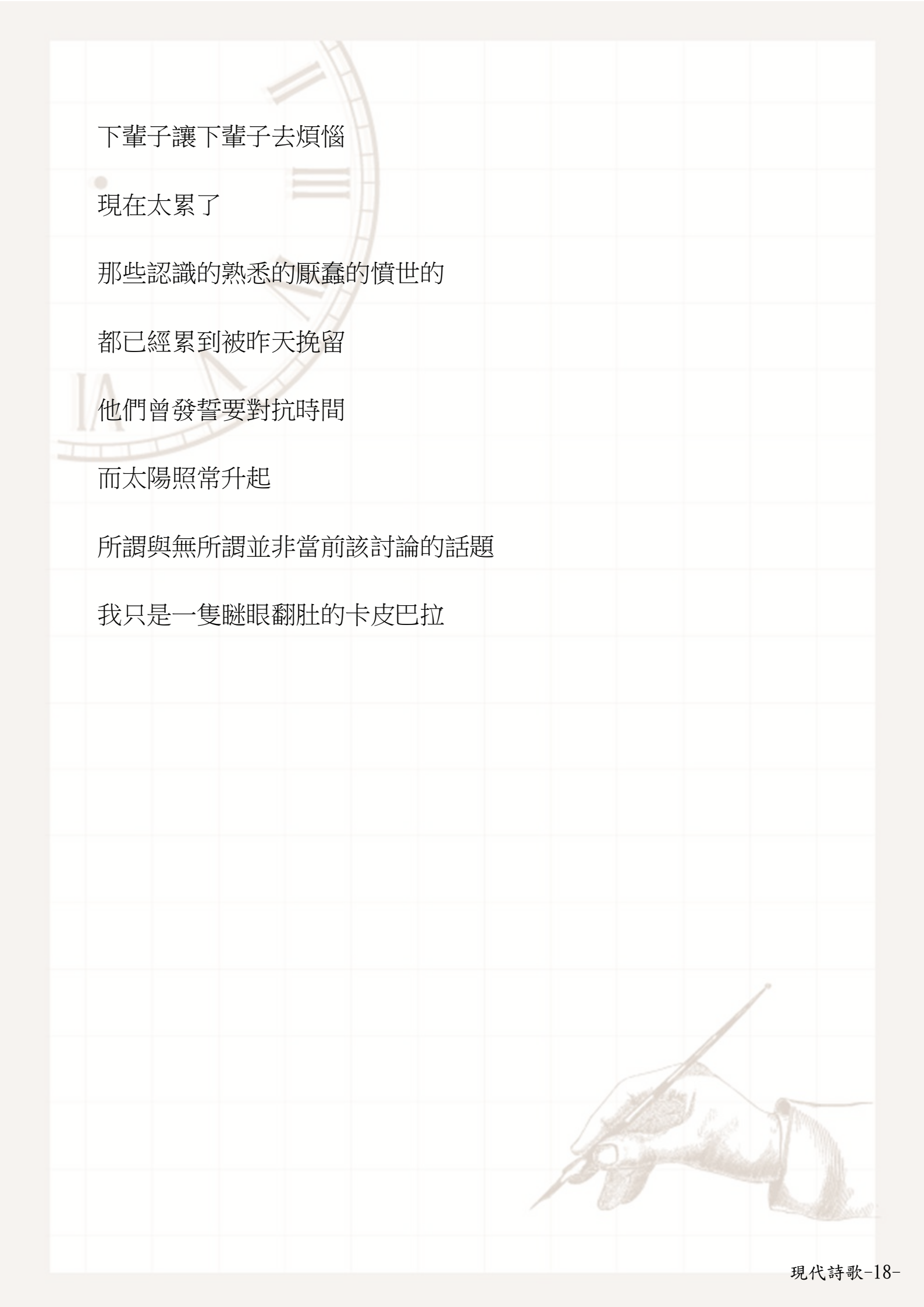
至於渴望，那致人迷惑的錯誤代碼

其實無所謂

我決定這輩子活成水豚

穩如海上漂浮的老椰子





下輩子讓下輩子去煩惱

●
現在太累了

那些認識的熟悉的厭蠢的憤世的

都已經累到被昨天挽留

他們曾發誓要對抗時間

而太陽照常升起

所謂與無所謂並非當前該討論的話題

我只是一隻眯眼翻肚的卡皮巴拉

佳作 〈倒影與漣漪〉

特教系 陳湘予

大海有許多魚

魚游在水裡，影子游在水面

釣竿彎曲，而細線

時而鬆、時而緊

魚在等待，釣客也在等待

水波輕輕顫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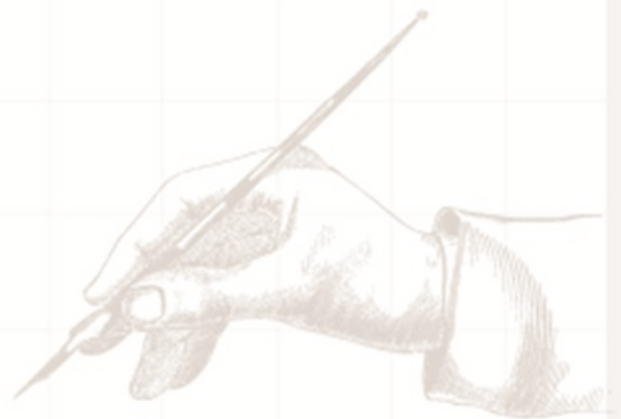
是試探，還是邀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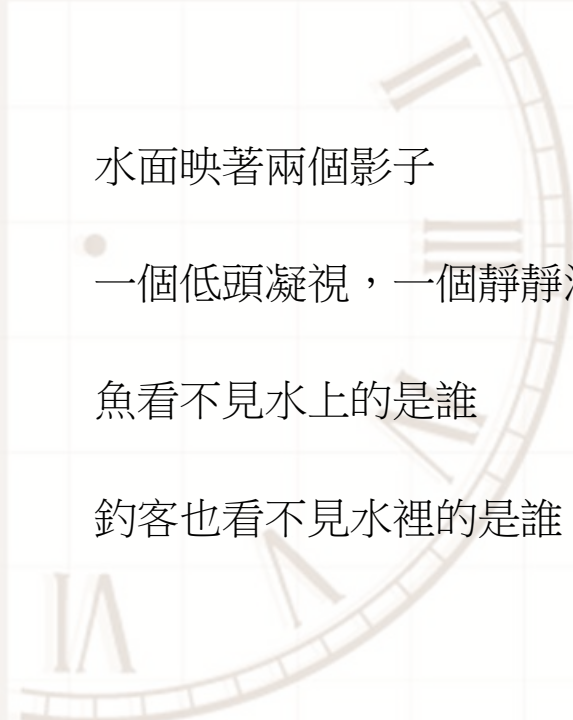
一條魚游過去，另一條也游過去

魚餌在水裡閃爍，像誘惑像訊號

誰張開嘴，誰游得更遠？

誰會發現，水並不只映照自己？





水面映著兩個影子

一個低頭凝視，一個靜靜浮動

魚看不見水上的是誰

釣客也看不見水裡的是誰

細線的盡頭是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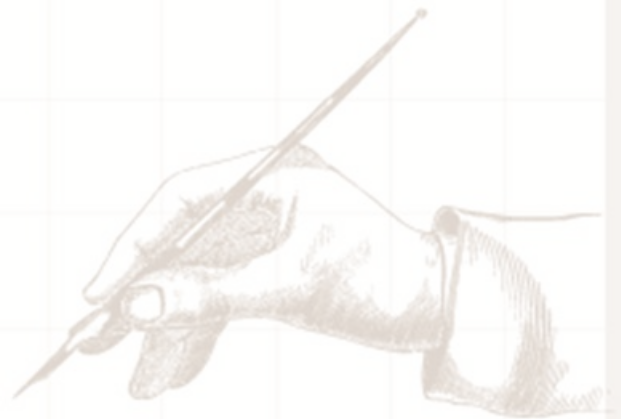
是餌還是沉沒的心。

水裡的影子與水面上的影子，誰會

被拉上來或是游開

大海有許多魚，但

水裡的倒影，只有一個漣漪





• 古典詩歌

首獎

〈述志三首〉

張祁安

貳獎

〈秋夜書懷〉

李憶恩

參獎

〈暮春書懷二首〉

湯尹薰

佳作

〈月夜江行〉

郭昱彤

佳作

〈山澗斜暉〉

馬千惠



評委簡介



簡錦松 老師

中山大學中文系特聘教授、研究員、財團法人古典詩學文教基金會董事長，擅長古典詩詞寫作及吟唱，曾獲教育部及高雄市文藝獎。近年則以現地研究馳名。

所著專書多種，古典詩集有《錦松詩稿》正續編，學術論文數百種。



徐國能 老師

臺灣師範大學國文學系教授及副主任、師大全球華文寫作中心執行長。曾獲國內各大文學獎，並獲中國文藝協會頒贈「中國文藝獎章」（散文類），學術專長為古典詩學。

著有散文集《第九味》、《煮字為藥》、《綠櫻桃》、《寫在課本空白處》；童書《字從哪裡來》、《文字魔法師》、《為詩人蓋一個家》、《萬有解答貓公司的故事》。古典詩作品可見兼收古今詩的《並蒂詩花》及《花開並蒂》。

首獎 〈述志三首〉

國文系 張祁安

其一

自比先賢哲，為人謹潔身。胸懷廷益志，目有共之神。

素日親松菊，無時遠垢塵。閑來勤讀誦，慎獨恐違仁。

其二

雖無諸葛智，願仿杜房賢。豈懼途多舛，惟憂志未堅。

披星書閣裏，戴月燭燈前。莫敢懷他念，寅更枕籍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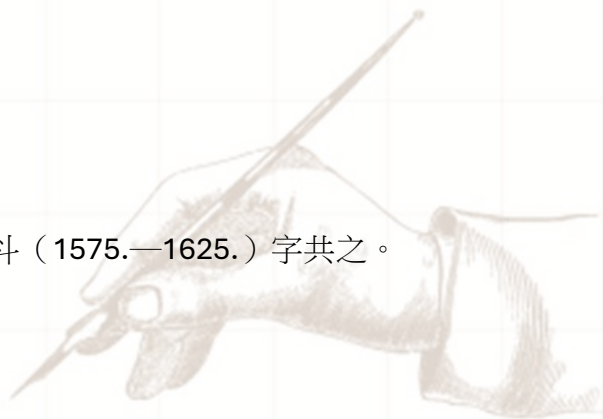
其三

擬繼章黃派，常尋古籍謀。聲符諧韻考，反切讀音求。

慎辨開齊合，嚴分舌齒喉。潛心通訓詁，惑解似銷愁。

注：

• 明臣于謙（1398.—1457.）字廷益、左光斗（1575.—1625.）字共之。



貳獎 〈秋夜書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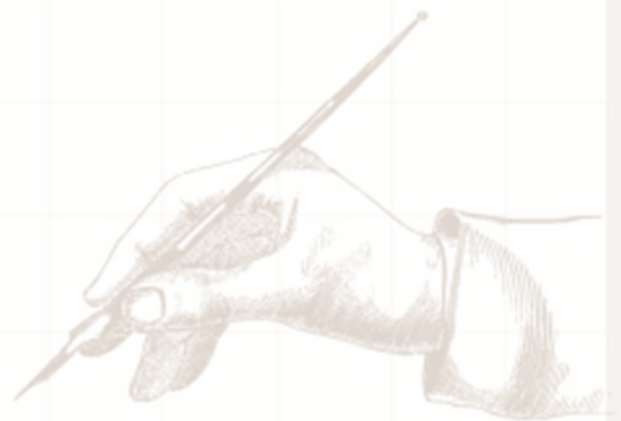
國文系 李憶恩

竹影搖窗燈火幽，風簾半捲小庭秋。

一輪冷月磨霜色，數點寒螢綴客樓。

筆底煙霞隨雁遠，壺中天地共雲浮。

平生未解趨炎事，獨向清宵覓自由。



參獎 〈暮春書懷二首〉

國文系 湯尹薰

與友人別後不見已十年，覓得舊書，有感而作。

其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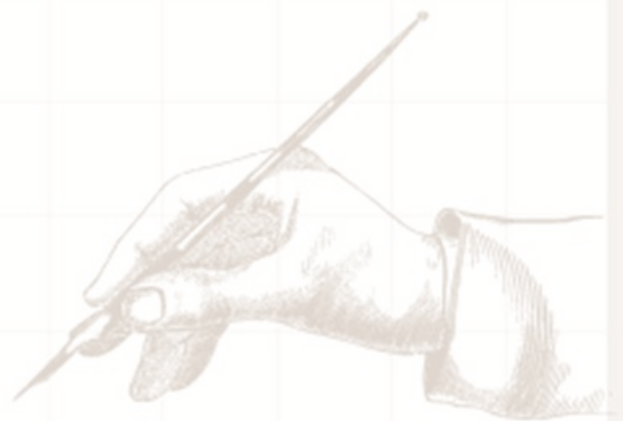
挑燈拈尺素，夤夜覓新醅。

急雨催簷溜，飛花喚不回。

其二

春箋難寫就，斂袖復顰蛾。

謾自添新墨，濡毫淚更多。



佳作 〈月夜江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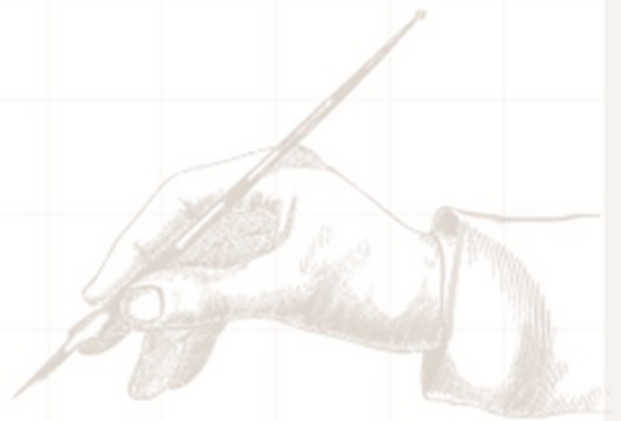
國文系 郭昱廷

月落孤舟畔，寒煙帶遠愁。

微風生水面，幽影落松丘。

客夢隨潮去，漁歌向夜流。

星河沉不語，心事與誰投。



佳作 〈山澗斜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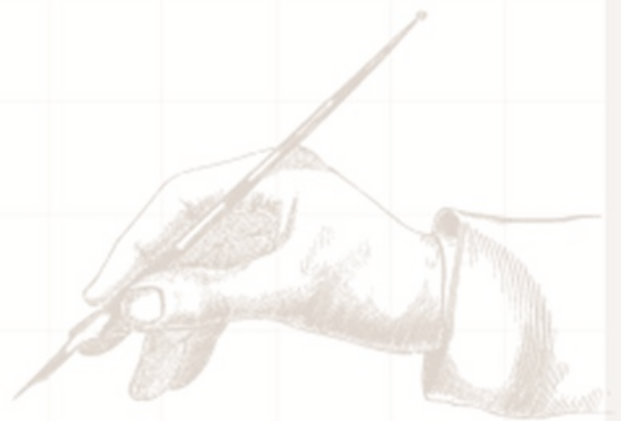
國文系 馬千惠

燕影穿春霧，苔衣染石鼓。

孤鴉棲暮樹，野澗映朝霞。

水漾金光細，山浮翠色斜。

憑闌彌久嘆，身世幾多涯。





• 現代散文

首獎

〈生長痛〉

江宜蔚

貳獎

〈歡喜〉

劉仔芹

參獎

〈倒妝〉

范雁嬪

佳作

〈玉蘭〉

高璫爻

佳作

〈生死五公分〉

張瑄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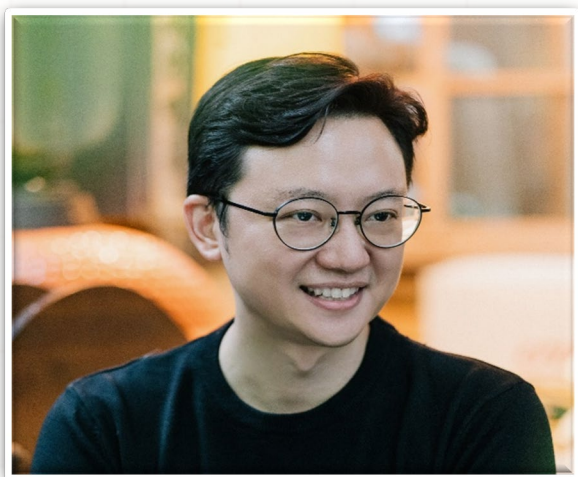
評委簡介



劉思坊 老師

政大台文所畢業，加州大學爾灣分校東亞文學博士。現於紐約市立杭特大學教授語言和台灣文學。曾獲台北文學年金獎助、國藝會寫作補助、枋橋文學獎散文首獎等。

著有散文《躲貓貓》、小說《可憐的小東西》。



李時雍 老師

東海大學中國文學系副教授，曾任《人間福報》副刊主編、《幼獅文藝》雜誌主編、聯經出版公司文學主編；哈佛大學費正清中國研究中心侯氏家族獎學金研究員（2017-2018）、靜宜大學中國文學系兼任助理教授、國立清華大學人文社會學院學士班兼任助理教授、2023年度國科會人文社會科學研究中心博士級研究人員。

曾獲第三十四屆時報文學獎、第十屆台北文學獎、102年教育部文藝創作獎……等多項文學獎項。著有散文集《永久散步》等。

首獎 〈生長痛〉

輔諮系 江宜蔚

如果說，成長的軌跡可以觸摸，那大概是一種粗糙的觸感吧？

小學四、五年級的時候，我清晰地感覺自己的身體正在發生微妙的變化。它的速度不快，但就算是及時發現了，也沒有辦法阻止什麼。從前的我總幻想著能一夕之間長大，想把頭髮染成亮麗的藍色，想在耳骨打上酷炫的耳洞，想擁有完整的身體自主權。但那年的我卻惶恐不安，恨不得縮著身子鑽回娘胎裡。

我一點也不想長大了。荷爾蒙帶來的改變太令人震撼，嚇得我以為自己正在變異成鬼怪。除了駭人的生理期外，最可怕的是那些隱密的、羞恥的、連自己都不曾細看的部位，有黑色的毛髮從皮下的小孔發芽，摸起來像魔鬼氈的倒鉤，也像赤腳踩在落滿頭髮的浴室地板，還像劣質高領毛衣的纖維磨得下巴發紅。簡言之就是——不舒服，非常不舒服。

先是在腋下摸到了不尋常的粗礪，洗澡時將沐浴乳抹過，泡泡會被搓得濃密，像是要幫我遮羞一樣。隱隱約約的小黑點散佈在那細皮嫩肉的部位，腋毛冒出一截刺刺的頭部，原來嬌貴的肌膚受到汙染，身體隱密的角落被無可言說的骯髒佔領。那些小小毒瘤迅速生長的時候，我總感覺腋窩傳來陣陣搔癢，想用指甲重重地刮過那處，最好連皮肉也一併撕下，剝下萬惡的毛細、撕扯潰爛的皮膚，逃出這具面目全非的軀體。

但更糟的還在後頭。有天我忽然發現，下身那充滿羞臊感的駱駝蹄子上，居然也開始出現凸起的疙瘩，每一粒都承裝著即將破土而出的毛囊。密密麻麻的恥毛寶寶迅速擴充領地，自前頭拓展至陰唇兩側的嫩肉，沿著未曾被開拓的小道一路往後，連靠近後庭的位置也長出了自然捲的陰毛。它們像生命力旺盛的鬼針草，只是幾天稍不留神，便又明顯感覺毛髮更密集了，逮到空隙多插了幾支秧。低頭看著粗硬的短毛刺穿棉質內褲，被蓋住了大部分卻不忘宣告自己的恥辱，我快速撿起長褲套上，包覆住大腿、臀部、胯骨，以及我不願意接受的會陰。

我開始討厭自己。恨自己的肉體，恨自己的第二性徵，恨腋下和會陰竄出的醜陋毛髮，恨歲月在我的身體留下痕跡。那些變化令我焦躁不已，只希望它們通通消失殆盡，奈何無法將冒出頭的毛給推回去，永遠安分地藏於皮膚之下。

在書桌前、在沙發上、在被窩裡，那些靜下心來的時刻，發育的不適感總令我不得安寧。我會莫名其妙地暴躁起來，想起腋窩那些礙事的尖刺，每每揮動一下手臂，摩擦力都讓我不得不想起它們的存在。我會舉起手露出腋毛，用一種極彆扭但執著的姿勢轉頭盯著，一根一根把毒刺連毛囊拔起。薄薄的皮膚被逼著同毛髮升起一小片，又在拔起的瞬間條地彈回去，過於固執的白色毛根在上面留下血色的點。有時還會因對焦不準確而失手，不慎捏到敏感的肉，甚至用指甲摳下一層皮。出血點、瘀傷、破皮，腋下滿是我對抗成長的疤痕。我常誤以為自己可以做到心無旁騖，但唯有那些令我作嘔的畫面，始終在我腦海中陰魂不散。

洗澡時、更衣時、排泄時，我能看見陰暗的犄角旮旯的一片茂盛，而對自己的厭惡只會加劇。我停留在廁所的時間變長了。我經常在馬桶上多坐幾分鐘，即使鼻腔充斥惡臭的氣味也要和自己鬥爭。我會蜷縮著身子，把脖子彎曲成不符合人體工學的角度，只為了能看清下體不斷新生的毛髮。中指和大拇指的指尖互相迎合，因用力過度造成血液循環不良而泛白，一次就能掀起一叢討人厭的雜草，一小塊皮膚瞬間燒起火辣般的疼，我卻恍若未覺。

細小的毛孔頓時暴露在空氣中，環境轉變使它們措手不及，一個個得了重感冒。隔天我的會陰處便多出了幾個膿瘡，細菌的堆積取代了原本的烏黑毛髮。它是如此地醜陋，但再醜也不及我扭曲的心理。我寧願自己的肌膚化作燙了羽毛的雞皮，任那失去保護的細孔被拉扯成老巫婆的鼻子，可我卻無法接受長大的它換上新衣。

對發育的排斥，是我青少年時期的一大痛楚。



連著根部拔起一根毛是很疼的，但眼裡容不下腋毛和陰毛，才是一直埋在心底的刺。也許是對於「性」的羞恥感吧？媽媽告訴我怎麼貼衛生棉、怎麼養護身體，爸爸教導我如何避免玩笑、如何拒絕異性，健康教育課本隱諱地描寫性愛、介紹保險套……。大人以為這就是孩子需要知道的全部，殊不知那些未曾言說的角色混淆與形象羞恥，才是十幾歲的靈魂最難跨越的難題。

為了顯得成熟，我們只能在誇張的笑聲和惡趣味的聯想遊戲中，度過這段自我認同紊亂的時期。

約莫是在高年級的時候，也就是大家開始出現第二性徵後沒多久，關於「性」的話題便會蔓延開來，同儕之間總是對特定的詞語、行為或情境，衍生出一種心照不宣的默契。女同學兩三口解決一根香蕉，他們說：「你未來的男朋友很幸福喔」；男店員熟練地上下搖晃飲料杯，他們說：「他肯定單身很久了吧」；朋友的嘴邊沾著早餐搭配的牛奶，他們說：「一大早就玩這麼開放的嗎」。他們在恥辱、羞愧的同溫層裡取暖，用自以為隱蔽的小秘密認識彼此，看著別人的生殖器了解自己。

以上的所有「他們」，正是數年前的我。

從前我喜歡從漫畫網站的「大尺度」區找作品，每每看到被肉色佔滿的篇章，除了異常興奮以外，還會感覺到突如其來的尿意。

後來我才知道，這是正常的、普遍的、合理的「夾腿反應」。

當女性的性慾受到刺激，乳白的分泌物會從陰道流出，下體傳來的酥麻感迫使她併攏雙腿，甚至咬著下唇無意識地扭動、磨蹭。就如同海綿體充血導致的勃起，產自那些超越牽手和擁抱的遐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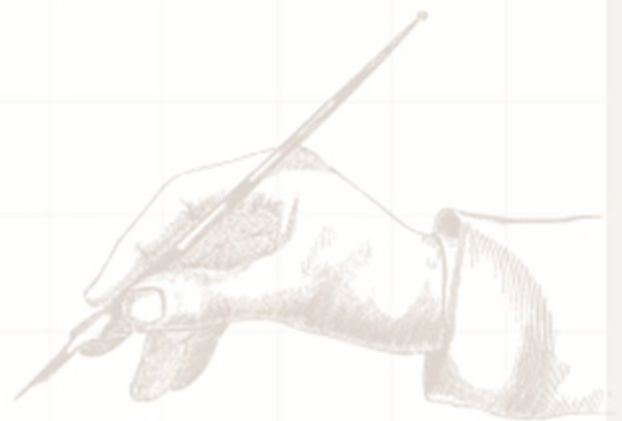
現在的我仍是如此。在夜深人靜之時點開無管制小說網站，從一字一句中汲取骯髒的幻影。內褲覆蓋之處騷動著，但我從不敢伸出哪怕一根手指，去撫慰那濡濕的器官。

心理學家說，人的每個生命階段，都有該時期不容忽視的發展任務。若未能以正確的方式度過這段歷程，不僅僅會在當下造成嚴重的困擾，更必然會在下一階段疊加成為一種創傷。

大抵是十二歲的我無法認同變得奇怪的自己，少年期的首要發展任務宣告失敗，如今已處於青年時期的我仍然對那些燥熱的身體部位感到徬徨。

二十一世紀的今天，我自以為是個新時代的前衛女性，能用毫不避諱的開放態度面對所有「性」的話題，大談慾望的正當性及普遍性，甚至有義正詞嚴糾正老古板的勇氣。距離荷爾蒙開始躁動的成長時期已經好幾年，十九歲的我早該習慣經血被卡在濃密毛髮的尖端、在舉起手時遮擋沒來得及細心管理的腋下、胸脯之間被束縛的汗水無處可逃……。

然而這個天不怕地不怕的女孩，竟是不敢低頭看看自己的身體，哪怕是一眼。



貳獎 〈歡喜〉

國文系 劉仔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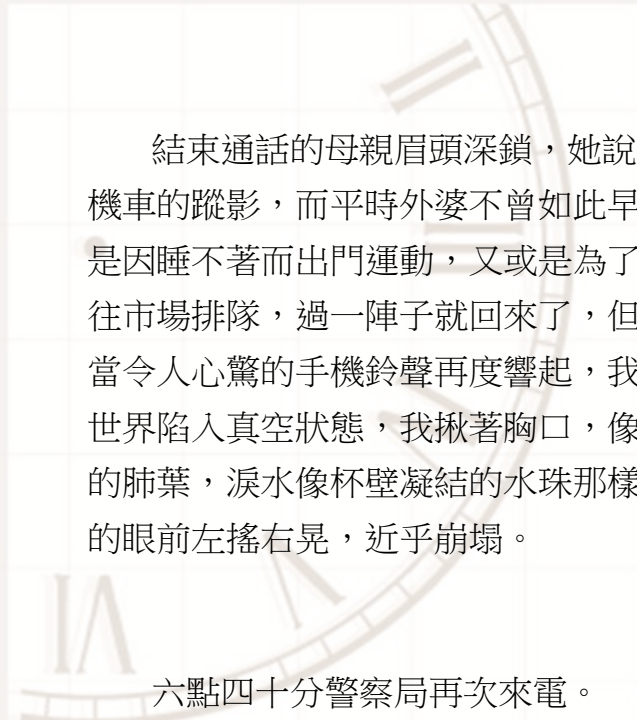
誦經聲起，橙紅火舌直上天際，將紙製的腳踏車及衣裳化作灰燼。晚風將它們撒下像初雪那樣飄落，輕輕地附著在著黑衣的肩上。六月初的氣溫像鳳凰花的豔紅那樣火熱，燃燒著的大爐使得周遭的空氣產生折射，而開始扭曲了起來。停駐於爐前，我的悲傷卻因輩分的遙遠而不如火焰那樣激昂，僅是靜靜地望著印有大大「奠」字的旗幟在風中搖曳。

在外曾祖父享嵩壽一百零一歲的法會上，舅公頻頻拭淚，一些叫不出名字的叔叔阿姨也紅著眼眶。法師喃喃地誦著經文，嗚咽的刺耳聲響刮著我的耳膜，身為外曾孫女的我，沒有太多與他互動的經驗，只記得他總在過年時拿著七個不同價位的紅包，分給我們這群年齡不同的堂兄弟姊妹，也時常騎著腳踏車分送自己種植的蔬菜。然而當我轉頭看向父親，那個平時總散發威嚴及堅忍氣息的壯碩男子，此時目眦卻閃著淚光，我這才意識到他所失去的是疼愛他的外公，他的至親。那時我認為自己像個旁觀者，靜靜地觀看一個人迎向生命最後的結局，但父親卻是這場離別的參與者，那個曾經占據他生命的人將永遠離開他的身邊。

法會結束那晚我躺在床上不禁想，若是我面臨這樣的離別，那樣的悲痛及不捨的情緒會有多麼難以承受，下秒我笑了笑並搖了搖頭，「外公外婆身體都還那麼強健，我在胡思亂想什麼，他們都還沒看過我的未來另一半呢。」我想著，吐著均勻的氣息墜入夢鄉。

而我沒想過那晚的「如果」來得如此慘忍，如此猝不及防，絲毫不給予我任何思考的餘地，像驚愕交響曲那樣強迫我從甜美的夢中抽離。

隔日清晨，我在母親的驚叫中驚醒，她持著手機，焦躁地在廚房踱步，用顫抖的聲音丟出數十個問句：幾點出門？現在在哪裡？電話有接嗎？我的心在一瞬間沒由來地揪緊，感受到心跳欲奪門而出的急迫。



結束通話的母親眉頭深鎖，她說外公早上五點半起床時，發現外婆不在，也不見機車的蹤影，而平時外婆不曾如此早起，情況並不尋常。我試圖安慰母親或許外婆只是因睡不著而出門運動，又或是為了籌備家人們團聚時的潤餅食材做準備，而早早前往市場排隊，過一陣子就回來了，但心中隱隱約約浮現的異樣感卻說服不了我自己。當令人心驚的手機鈴聲再度響起，我的忐忑變得更加強烈。在聽見母親的哭喊之後，世界陷入真空狀態，我揪著胸口，像金魚那樣張口一開一合，仍感受不到空氣充斥我的肺葉，淚水像杯壁凝結的水珠那樣不斷泌出，雙眸所見開始恍惚了起來，世界在我的眼前左搖右晃，近乎崩塌。

六點四十分警察局再次來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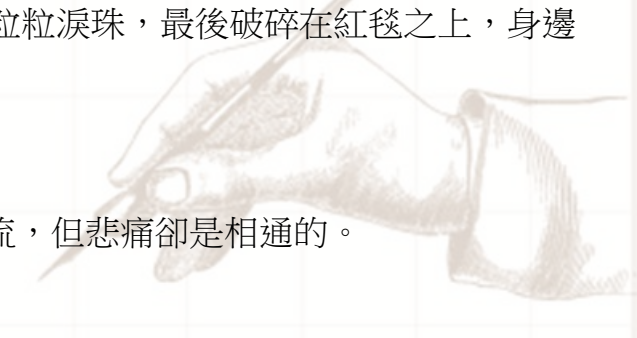
「請家屬聯繫葬儀社。」

七點，外曾祖父的告別式開始。

披著粉色雙連巾，我空洞地旁觀著外曾祖父的入殮儀式。他是在睡夢中去世，面容十分安詳，彷彿一喚他便能再度甦醒。父親曾說這是死亡最理想的樣子，自然死亡是最有福氣的事。我的淚開始簌簌落下，我想起獨自殞落的外婆所承受的孤寂，而我不敢想像她最後的遺容，因為我害怕只要浮現那畫面，便會發現她逝去的事實。我自責前一日不該假設自己面對至親逝去的情緒，或許那樣外婆就不會離開了，我無法停止怪罪自己的幻想是讓她離開我們的原因。

管樂隊踏著整齊步伐，吹奏氣氛快活的樂曲步入曾祖父的靈堂，舅公說活過百歲是家族的福氣，葬禮要以喜慶形式比照辦理，連白包都以紅包替換。我僅是靜靜地在旗隊刀官的吹哨聲下落淚。司儀令下，子孫膝蓋落地，我磕著頭，淚水順著雙頰、鼻樑，像河流分支那般流向下巴，鼻頭，匯聚成粒粒淚珠，最後破碎在紅毯之上，身邊傳來參差的啜泣聲。

我想只有我的淚並非為這場葬禮的主人而流，但悲痛卻是相通的。



警方表示在監視器發現昨日晚間十點左右外婆騎車朝河岸方向的身影，直至隔日清晨都未返家。她在外公入眠後，便將裝著金錢的袋子輕聲擺放在外公的床頭邊，一去不復返。

事發後的夜晚，每逢晚間十點我的腦中便浮現外婆出門的身影，想像她在路上，在流淚，到河邊，最後我會從被浸濕的枕巾彈起，感受到鼻腔一陣潮濕。

我們頷首向一群群來為曾祖父上香的鄉民代表、縣市議員致意，他們握著舅公的手慰問，向家屬表達遺憾，隨後踏出會場。一個貼在臂膀的粉色悼念絲帶落在紅毯上，我看著一雙雙皮鞋踏過它，它無聲無息，而他們亦沒有察覺，只是向前走去沒有回頭。

凝視著眼前那柱冒出裊裊輕煙的香，它燒得剩下小拇指的長度，灰燼打在我的鞋尖，隨後碎落在地，小時候我總害怕那火燙的灰落在膚上，烙出一痕紅疤，而我卻沒由來地伸手捏碎那塊灰，瞬間攀上手指的刺痛使我迅速收回了手，但仍在指腹留下一小片肉眼可見的紅色漣漪，卻意外地感受不著痛楚。

可我卻哭了。

白色安全帽及粉色外套整齊地被擺放在機車一旁，粉色的球鞋仍打著完美的蝴蝶結，安安靜靜地在路燈的照耀下度過漫長的一夜。

河堤邊未安裝監視器，沒有人目睹外婆的最後身影，也沒有人能看見她最後的樣子，我的腦中不禁描摹著外婆最後身影的樣貌。

她表情凝重，將抽屜中的零錢輕聲放入透明的塑膠袋中，幾滴淚珠混雜進銀色的硬幣裡，袋壁浮出一層水氣。放妥袋子後，她轉頭看了最後一眼舅舅的婚紗照，踏著沉重的步伐下樓，抓了粉色外套及安全帽，穿上粉色運動鞋，回頭環視生活了二十七年的屋子，眼眶變得濕潤，但腳步卻異常的堅定。

我自私的假設她曾有一絲放棄的念頭而停滯步伐，因仍有掛念而默默轉身回家，既使僅有一秒鐘也好。

悼念的村民陸續離去，線香燃燒殆盡留下紅色的香柄，管樂隊開始奏樂。

出殯的時刻到了。

七爺八爺隨著音樂而搖擺偌大的身軀，小時候畏懼的那些臉孔，在今日的我的眼中卻無讓我產生一絲懼怕，才發現原來長大不是變得勇敢的原因，而是因為經歷的恐懼程度是比較出來的，而離別是對我而言，是最可怕的事。

母親說外婆的遺容完好而安詳，沒有一絲驚恐及哀愁。我不禁希望外婆來到河邊後，仍踟躕了好久好久才下定決心。我想像她在沿著河堤來回踱步數十趟，月光撫過歲月在她臉上留下的痕跡，將憂愁映照得一覽無遺，她脫下球鞋，細心的將它擺放整齊，環顧平時與外公一起散步的道路後，便向下走近那無盡的深淵。

我耗費所有的心神在腦中勾勒出她最後的行蹤及身影，但我卻永遠也得不到正確的解答了。

我討厭有著開放式結局的事。

嗩吶聲起，外曾祖父的棺木上車準備啟程，前方響起鞭炮震耳欲聾的聲響，會場被厚重的煙霧包覆而變得更加壅塞，鑼鼓聲不歇直至外曾祖父的故居外頭，子孫以台語呼喚外曾祖父回家。我以喃喃自語的音量，喚著「阿祖到厝矣。」，腦中卻浮現河邊的招魂儀式。我想誰都明白千呼萬喚也喚不回逝去的人。

看著外曾祖父的靈柩送入火爐時，我感到深深的愧疚，在這場盛大隆重近乎喜事的百歲告別式，我卻停止不了掛念另一個人，在父親與自己的外公告別時，我默默在心裡為我與外婆的離別進行哀悼。

經過五小時的告別式後，我來到外婆的靈位，映入眼簾的是她的粉色球鞋，那雙總是擺在外婆家門前的球鞋，那雙她總是穿著來接我離開學校的球鞋，那雙她最喜歡的粉紅色球鞋。鼻頭的酸澀使我的視線瞬間模糊，耳邊傳來父親的痛哭聲，肩膀感受到母親臂膀的重量。

「媽，祢現在去作仙了，沒有病痛了……」

我閉上眼，淚滴墜地，然後我聽見外婆用台語叫著我的小名，眼前浮現我懷念的她的笑靨，她就在那個家裡，接到我的電話後，來學校接那個任性的我回去休息，耐心的聽我抱怨那套她完全不了解的考試制度。最後會用爽朗的語氣告訴我說：「考怎麼樣都好，歡喜就好！」最後送我回去車站時用不標準的國語跟我說掰掰。

然而歡喜是對罹患憂鬱的她而言極為奢侈的事。

我與母親是最後和外婆見面的人，由於外曾祖父過世的喪禮禁忌，我們無法去親人家中拜訪，因此我們僅是在上週末與外婆於外頭的餐廳共同度過午餐時光，沒有人想過那會是我最後一次見到她的機會，連一絲異狀都不讓我們察覺。

外婆沒有留下任何訊息，甚至一句話也沒有。

或許我該更留心她微笑面具底下破碎的面容，是不是今天她仍會在我面前，望著我的眼眸笑？又或是當初我若是說再見而不是掰掰，是不是會有不同的結局？

有人說外婆的長眠不是任何人的錯，她只是累了，奮鬥數十年的她，是時候該從人生的束縛解脫了。

但我還是會哭。



或坐或躺在河岸邊的草叢，那夜或許繁星點點，又或是黯淡無光，她滿目憂愁，像平時一樣徹夜難眠。她或許在回首七十二年來點點滴滴，又或者只是凝望河面不發一語。

十八歲嫁人生子，僅僅小學畢業的她，用年少歲月將孩子澆灌長大，天未亮便出門種菇，每日賣力工作絲毫沒有時間停下，將五個孩子拉拔到大學畢業，直到老了才有餘力回首自己的過往。她是否會想起家鄉的山林，那些她所訴說的童年，曾經無憂無慮的女孩，苦茶樹的葉在風中搖盪。

我看著她的臉被棺木闔起，火焰吞噬我們的哭喊，一切再也看不清。

最後她如山嵐一般，悠悠地在空氣中消散。

一回獨自前往學校附近的超市採購，瞥見架上熟悉的餅乾包裝，她總是放在客廳茶几一角的解饞零嘴，也是幼時的我最愛偷偷吃掉的食物，一陣酸澀瞬間湧上鼻頭，我就站在貨架前，眼淚止不住的流。

就這樣，我每日都在和充斥著她影子的生活道別。一次一次，一滴一滴。

冬逝春來，白沙湖面像鑲嵌著水鑽，在春日的照耀下發出耀眼光芒，四周盡是一片春意盎然的景色。薰風撫在臉上，吹熱了我的目眦，鑲在眼角的鑽碎落一地，悄悄地點綴了的即將迎來的春日。

我想這輩子，我還是會哭。

那下輩子，歡喜好嗎？



參獎 〈倒妝〉

輔諮系 范雁嬪

洗手槽的水已經流四十分鐘了，真該慶幸此刻是夏天，海島的濕黏氣息吻上我和K的四肢，堵住每一個毛孔，好似溺水般沉重得無法呼吸的一個下午。我們以太熱要消暑為由，站在教室外拿著已被搓得發黑的肥皂假裝洗手，悄聲聊著誰也沒考好的一模。我側過頭看向身旁的她，K算漂亮，但她的漂亮不屬於青春期男孩會因此在走廊製造騷動的那種，比較像是上課走神、輪番盯了所有人一圈後卻又會不自覺將眼睛黏回去她臉上留意一番。她的瀏海微捲、像簾子般蓋住那雙漆黑的眼，K說過，她不喜歡她的瞳色，太深了，總給人一種空洞莽撞的感覺，視線往下看是小巧的鼻樑、線條筆直的人中、堅毅微抿起的嘴，我們的成績在班上都屬於中等，考上女中並不是一顆輕輕一躍就能摘到的蘋果。

「還是有點難的。」K說。

「可是我當然想考上，他們說進一個好高中等於半隻腳踏進了一所好大學。」

「而且還可以光明正大的漂亮，希望到時候會有很多聰明貌美的女生跟我們一起玩。」

「唉……但厲害的人太多了，何況可怕的不是他們比你還聰明，是他們比你還努力。」K喃喃自語地對著前方說著心裡話，我則是有一搭沒一搭的聽著。

「所以我們要一起努力，喂，知道了嗎？」

忽然，我的臉跳上了幾抹清透冰涼的晶瑩。

「你甩到我了。」我低頭，格子百褶裙上的絨毛頓時結塊、染深。

「看你有沒有在仔細聽我說話啊！」K揚起了一抹和那天的天氣一樣晴朗燦爛的笑容。

「好啦，不管怎樣，我們要一起考上女中。最後一次沖掉停在手中的泡泡，我將雙手隨意的抹在已經沾濕的裙子上，抬頭看藍得像是上帝打翻了調色盤才有的天空。

「嗯，我們要一起考上女中。」

國中的校園是不允許化妝的，但那時的少女，老是把鏡子裡映射出來的臉孔用選拔韓國練習生般的標準來看待，於是，那時的我們在上學前會盡可能地塗上帶有防曬功能的素顏霜、用著老花眼應該看不出來的淺棕色眉筆描補後半段稀疏雜亂的眉、再配上一支有顏色的護唇膏，我真心感謝這些五彩斑斕的粉彩，為我青春期的自信築起了一座城牆。K曾送過我一隻她也有的、會隨著唇部溫度變化而顯示出不同顏色的唇膏，我擦起來是淡如水蜜桃的粉、她則是艷如莊園中玫瑰的紅。

「真的好神奇喔，為什麼會差那麼多？」K盯著鏡子好奇的問。

「可能我們本來就是不同的人吧。」

「說什麼呢！我們可是要一起考上女中的人啊。」K白了我一眼後，快速地環顧四周，將我拉近，湊在耳畔邊低語。

「我們.....也是全校唯二會偷偷化妝上學的人喔。」

湊得太近的髮絲拂過她的臉龐，再扎進我的眼角，感受到異物進入，生理性的淚水充斥著眼眶，我像在游泳池裡努力睜開雙眼般，但抬頭只能看見一個模糊的、似乎咧著嘴笑的她。

為了報答那支口紅，我思考了一輪能給幾乎什麼都不缺的K何種回禮，後來決定拿出自己為數不多有信心的能力，以到會考前都負責教她作文作為報答。我們偷了一個又一個午休，校園不大，以至於我和K老是窩在同一簇最能遮擋陽光的花叢旁，偶爾有蝴蝶飛來時，便會抓著對方袖子無聲的尖叫，我們都不喜歡蝴蝶，無論它被眾人拱成多麼漂亮典雅的存在，還是改不了其本質就是隻長了翅膀的毛毛蟲這個事實。在那四十分鐘的空檔內，我們編織了很久白衣黑裙的女中夢，偶爾還會穿插美妝話題或作文技巧。我曾開玩笑地問過K，同樣都是紅，憑什麼擦在嘴上就能提氣色，才是有意義的、漂亮的，如果將整臉的妝容都倒過來呢？例如紅色在眉毛上、黑色在眼皮上、白色在嘴唇上……我天花亂墜的說著、一面手舞足蹈比劃給她看。K笑得倒地，讚嘆的說是不是要有我這種古靈精怪的創意才能寫好作文，幾分鐘後又端正坐好的回答：「你說，那樣子能好看嗎？所有的東西都要在它們適合的地方，才能是最美的樣子啊。」

放榜那天的天氣，和許下願望那天一樣晴朗，我曾以為這是個好兆頭，直到看見K提著兩張紙，雙目紅通向我走來，伸出顫抖的雙手輕輕抱住了我，抽泣聲悶悶地埋在我肩頭。

「喂，不要到時候妳的妝都蹭到我制服上了，洗不掉怎麼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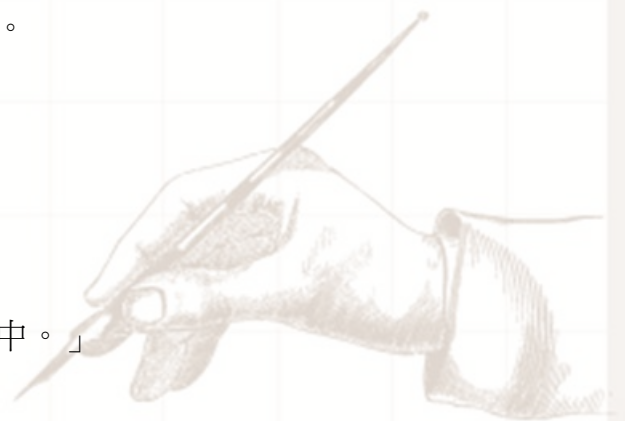
她沒回答，靜靜地抬起頭。

「好像這輩子就這樣完蛋了、好像幾個月以來的努力都不算數。」

我伸手拿過那兩張被淚水稍稍浸溼的成績單。

「怎麼會？好歹妳作文最後有個五級分。」

「我以為還能更好啊，到頭來還是上不了女中。」



「我就算六級分也上不了，其他科太差了。」說出這句話時，聽見自己喉嚨裡發出了不自然的乾癟笑聲。K和我相反，其他科其實考得還行，但總體來說仍然臨門一腳。

到頭來我們編織那麼久的夢，終究只能是夢。

我和K仍然上了同一間高中，以她那時的成績，能進資優班就讀，那裡聚集了一群「只是失常但其實有實力」的人們。而我則待在平淡無起伏的普通班裡，繼續塗塗改改當年的夢，像是雪恥般，不甘心十五歲時那幾張沒能拿到滿分的試卷會成為我往後人生的枷鎖。

高中不再將化妝納入能做或不能做的範疇內，畢竟這個年紀的孩子，張狂又帶點野性，越是不能、越想挑戰。我倒是沒怎麼掙扎就投降了，長年頂著一雙沒睡飽的熊貓眼，彷彿泛青的黑眼圈是一種能證明自己有在努力的無聲勳章、皮膚深層冒出鼓起的膿脹型痘痘，輕壓會感到痛，那是遮瑕力再強的粉底都蓋不了的痕跡、雜亂無章的眉被柔軟的髮絲遮蓋，反正看不到的話，也應該沒有人會在乎。唯一留在書包內還能稱得上化妝品的東西，便是那只變色唇膏，倒也不常擦，只是放著。

原先以為在同間學校，要保持聯繫並非難事，直到我意識到兩張完全不同的課表、四十堂不會在相同空間時間裡碰撞的知識、學校排給資優班豐富多樣的課外活動，逐漸拼湊出一條我用再多午休時間都縫不起來的鴻溝。幾次擦肩而過的瞬間，總聽見他們在談論著這次校榜又能佔據幾個位子、哪間補習班的資源與解題手法最多最新穎、要去與某某班物理很強的那位偏科生混熟一點，他一定有很多速解的方法……升學重點班，似乎意味著除了升學、其他什麼都可以不必在乎。



如同一群在機場工作的緝毒犬，四處嗅過一輪，只為找到那些令人上癮的毒品。K倒是適應得很好的樣子，我在大眾面前對她進行過幾次邀約，仗著彼此是國中時期的朋友，以為簡單的吃個飯、放學走回家，還能彌補因為不常見面，而變得像脆化後的玻璃扎般的友情。但我好像忘了環境會改變人、忘了現在的自己與她好像不再是同一個起跑線上的存在，於是在她幾次揚起尷尬的微笑拒絕後，我提醒自己，應該再也不要去打擾她與那群漂亮優秀的新朋友之間好不容易建立起的聯繫，難得再次見到笑盈盈的K時，迎面而來的是一雙帶著直徑十四釐米淺色放大片的眼睛，揚著天真的笑容問我什麼時候可以再給她補作文，只剩這科，她離國文頂標就不遠了。

好像意外、又好像不意外K這樣的轉變，她在資優班過得如魚得水，也有一群會跟她一起進行美妝研究的朋友，後來在校園中不經意捕捉到K的身影時，總會發現她變化許多，為了將她最在乎的眼睛放大而加粗加長的黑色眼線、刷得根根分明如太陽花般的睫毛、配合妝容色系頻繁更換的腮紅及口紅，她和她那群朋友化著時下最流行的韓妝、日妝、偽素顏妝.....望著她的背影，偶爾我會想起那個開玩笑般的問題。

再過段時間，我們成了單獨見面時才會打招呼的關係，K和她那群閃著光的朋友們擦肩而過我時，總像是距離太近的太陽，若伸手觸碰，會被燙傷。某次鐘響前在樓梯間相遇，我幾乎沒辦法再望進曾經最熟悉的黑色眼睛，隔在我們之間的，是會反光的雙眼皮貼、是厚重的睫毛膏、是三天兩頭就會換色的瞳孔，這次K用我從未看過的藍色眼睛叫住了我，環顧了四周，確定無人後才開口。

「欸，你氣色好差。」

「我不化妝了。」我訕訕地回應道。

「看得出來。」空氣一陣靜默。

「以後還是多少化一點吧，不然可能.....」

「可能什麼？」



「算了，就是，蒼白黯沉的樣子不適合你。」

「蒼白黯沉的樣子不會適合任何人」我輕笑著回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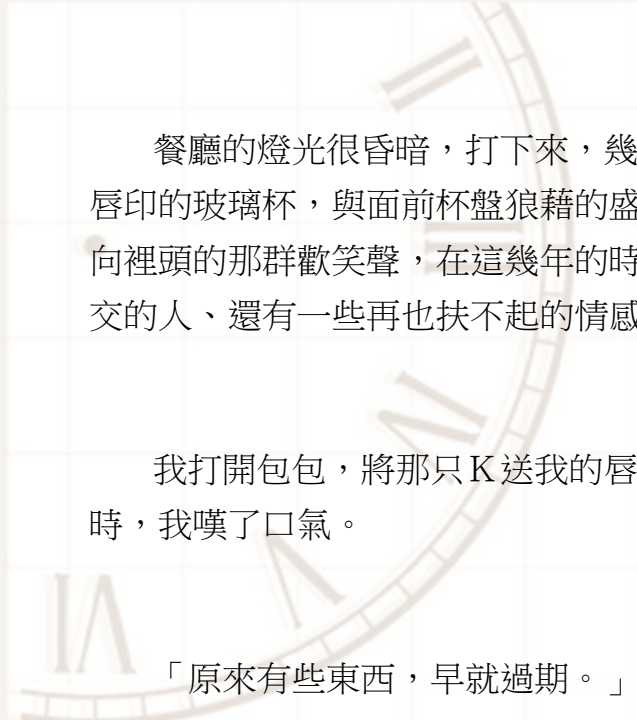
我快不認得眼前的人了，似乎現在的K才是當初那個玩笑裡，會把嫣紅的顏色抹在眉毛、把白色的粉底塗在唇上、成為我們當初都恥笑的那個人。臨走前，K再次喊住了我，問我是否能給她和她的朋友們題點一下寫作，只要一下子就好了，如果我想要的話，甚至可以有償。我低頭，給了她一個很淡、很淡的笑容，擺了擺手，像是在說不、像是在告別一段美好的青春記憶。

學測前的年末，即使緊張，但仍然瀰漫著些許歡快的氣息，學校的歲末慶典上，K和她的朋友代表所有高三生，編了一隻寓意為「破繭成蝶」的流行舞，我因忙著準備幾周後的大考，並沒有到禮堂參加慶典，一頭栽進自修室裡，頭髮盤起、油光滿面地進行最後的衝刺，後來收到轉傳而來的訊息，標題寫著「翩翩如蝶，優然起舞。」並祝福大家終將能在學測開出一朵好花。我定睛一看照片裡笑得燦爛、畫著濃厚舞台妝的人，嗯，確實像蝴蝶，轉身摀掉了手機，只剩黑得發亮的螢幕映照出我沒有表情的倒影。

大考後，國中同學們齊邀聚餐，我猛地發現這時已無法再直勾勾地望進任何人的裸眼，不知道大家是為了迎合社會期待，抑或是沒辦法接受自己樸素的樣子，所以慌慌張張地將自己裝扮成好像更成熟的模樣。上挑的眼線、艷麗的口紅、小時候那批偷穿媽媽高跟鞋的小孩仍然沒有長大，還是著急的想將一切應該是「美」的東西加諸在自己身上。當大家高談闊論著未來科系時，我清楚聽見K說她要念金融相關、總而言之是商學院的科系。

「那樣才有『錢』途嘛！」

眾人哄堂大笑，聽懂了她停頓加強語氣裡隱含的雙關，但我記得，以前數學課鐘響前，她總是拖著不想進教室。



餐廳的燈光很昏暗，打下來，幾個人閃著亮片的眼影晃得我頭暈，手邊透明沒有唇印的玻璃杯，與面前杯盤狼藉的盛況顯得格外疏離，找了個藉口離開後，我從外望向裡頭的那群歡笑聲，在這幾年的時光裡，倒下的不只是每個戴著面具般才能肆意社交的人、還有一些再也扶不起的情感。

我打開包包，將那只K送我的唇膏丟進了路邊的垃圾桶，拿在手上看最後一眼時，我嘆了口氣。

「原來有些東西，早就過期。」



佳作 〈玉蘭〉

國文系 高敬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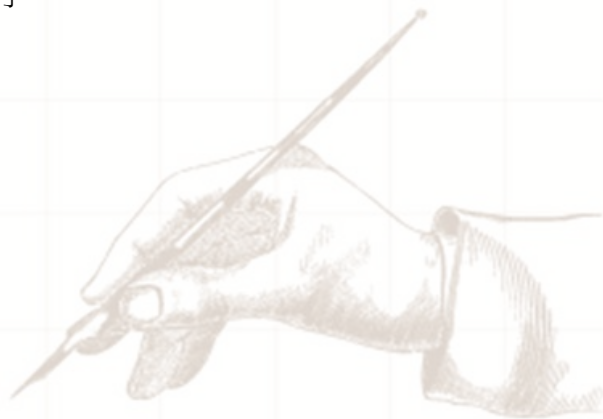
母親說要院子里的玉蘭花開了，一定要帶我出去透透氣，便從地下室倉庫里翻出了積灰的輪椅，是幾年前外婆的「座駕」，我看著她把這個老舊生鏽的器械打開，用濕抹布仔細擦去陳年的灰塵。我坐著床上盯著她的手上動作，也沈默無言著。

一個月前因為膝蓋鈍痛實在難忍去醫院做了檢查，「三級撕裂」的診斷書下來的第二天就上了手術台，清醒過來後左腿已經被纏上厚厚的紗布，再套著起著固定作用的笨重支具，只有唯一的疼痛感才能讓我確證這條腿還屬於我。一個小時前我還能自己走入手術室，一小時後我便感覺不到左腿的存在，還被醫生告知三個月不能再行走，最喜歡的爬山、網球這些運動這輩子都不要再想。來不及為被迫割捨愛好痛苦，一段時間內只能活動在床上的限制以及生活不能自理的窘迫足夠讓我精神失常，朋友透過網路試圖安慰我的話語顯得客套和蒼白，社交軟件里頻繁出現的校園生活愈發讓我感到隔絕，在又一次崩潰大哭之後，母親決定堅持用輪椅帶我出去轉轉。

我看著那個老舊款式的輪椅，想起了去世了七年的外婆。

外婆從那個冬天住進醫院後，就再也沒能回來。

從晚上班主任到宿舍樓下找我說母親在校外等我時，我就有些眩暈，看到母親紅腫的眼睛和袖口的黑紗，腦子里轟然而響。我見到外婆的最後一面是她已經隔著厚厚的玻璃躺在了花叢中。她在一個午後永遠地睡去了。



外婆死於腎里的惡性腫瘤和癌細胞擴散，因為高齡無法再承受手術和反復的化療便只能選擇保守治療，盡可能地延長生命。檢查和診療結果出來的時候碰巧是三月，院子里的玉蘭花也在此時如期開放。母親用這把輪椅推著她在這片花叢下一遍遍走過，那時我不懂，只會抱怨她們走得太慢，這對於擁有年輕的生命的我來說，這一年一開的玉蘭花並不值得長久駐足，「反正每年都一樣」，年少的我的興致永遠在未知的前方。我自顧自快步向前，回頭看見她們母女一前一後一高一矮遠遠注視著我時，我也只是覺得這是最最平常的一瞬，而我們總是在某一瞬間不自覺地完成了對某件事某個人的告別。

那時的我足夠愚鈍，沒能想到那是外婆的最後一個春天。生活的閱歷足以讓她從母親的遮遮掩掩和故作輕鬆的語氣中猜出一二，她平靜的態度讓我直至她去世才知曉她從一開始就在有條不紊地準備永遠離開。那時我讀寄宿高中，因為課業壓力繁重很少回家，即使在短短週末的休息時間也只是把自己關在房間里沒日沒夜地打遊戲，升學考試下過載的壓力和病態的競爭讓我無法喘息，只能用片刻之間的空隙報復性地釋放被壓抑的情緒。那段時間有關外婆的記憶，只有她長久沈默地坐在沙發上，時而打瞌睡，時而翻看被我淘汰掉的過時雜誌，時而趴在我的門縫上遠遠地看著我，或是顫巍巍地推門走進我的房間，絮絮叨叨地說著諸如要我體諒母親、不要不懂事，要好好念書之類的話，我總是厭煩得背過身自顧自開啓新一輪的遊戲，全然不理會已經年老得佝僂著的她。我原以為是她年齡大了不清醒所以總會重復一些陳詞濫調，便背過身去全然不理會這樣聽得人厭膩的說教，她在一遍遍嘆氣中再踱步回到她長久靜坐的沙發上，擺弄著她帶在身邊多年的新華字典，又把已經內頁泛黃的牛皮筆記本掏出來一遍遍翻看，上面滿滿當當抄寫著從電視台播放的節目中學到的養生知識，那時她已經沒有力氣拿起筆，也因為耳朵越發不好而鮮少打開電視。她愈發沈默，總是在靜默中一遍又一遍地沈沈睡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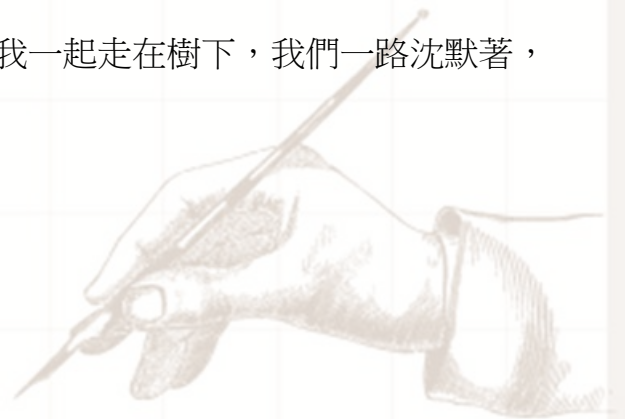


小時候父母工作辛苦無法顧及年幼的我，一直跟著母親的外婆就順理成章地擔下了照顧我的責任，那時的外婆已經七十出頭。可是她還是會步行幾公里到幼稚園接我，從兜里拿出我心心念念的零食，也會花退休金的一大部分給我買最時新的玩具。每個下午都會帶著我去最近的遊樂場，佔據我童年中最多記憶的是她，陪伴我時間最長的也是她。母親常說，沒有外婆，我不會這麼健康地長大。可長大後的我逐漸變得頑劣，要和她搶電視看動畫片，故意要她錯過她每天必要看的新聞，甚至還會在教訓我的壞習慣時出言頂撞。父母多少因為有些溺愛我便很少責罰我，聽之任之的次數多了也助長了我的囂張氣焰，在一番為非作歹之後悄悄觀察外婆的態度，她總是生氣地呵斥我，末了也只得嘟嘟囔囔回到自己房間里把疊好的衣服理了又理，但過一會兒又會出來把削好的蘋果遞給我。

我察覺到她越來越老的徵兆只是覺得她變得絮叨和愈發無聊，我有些壞心思得遠遠拋棄她，不再像小時候一般總是做她的跟屁蟲，隨著年紀的增加我也多了自己的世界。卻愚鈍得忽略掉她好像也在退後。她的身體在一點點萎縮，她即將從這個世界里抽身而去。或許她在時間的消磨中感受到生命在一寸一寸地衰微，她身體里的細胞也在一批一批地宣告死亡那個時候，她或許是著急得想要把最樸素又最誠摯的人生道理讓我盡快掌握，以便面對她不能再保護我的時日。可我又因為太混沌無法捕捉到言語之中的告誡和措辭之中的無力，時至今日想起來諸如此類的忠告，最厭煩她的時刻變成了最怨恨自己的記憶。

我坐在輪椅上，母親推著我，路的兩旁整整齊齊栽著玉蘭樹。頭頂的玉蘭花開得正盛，雪白的花朵有力地向上張揚著，淡黃色的在花叢中隱隱點綴著，一大簇一大簇地冒著熱騰騰的生命。在北方霧靄沈沈的隆冬退去後，看到這樣的景象都會萌生新生的喜悅。

母親常說玉蘭花開了，春天也就到了。她和我一起走在樹下，我們一路沈默著，我想我們在想念同一個人。



外婆的名字喚作玉蘭，她的生命也像熬過了極寒、率先盛開的玉蘭。外婆是上個世紀三十年代生人，在動亂時期和極度重男輕女的環境下堅持讀書，背著弟弟走幾十里去師範專科上學，畢業後回到家鄉做了老師，結婚後生育了四個孩子，正處在困苦時期時外公撒手人寰，又遇到特大洪水衝垮了唯一的房屋，那時母親是最小的孩子，哥姐都要求她輟學打工，因為已經面臨乞討的境地，外婆卻堅持讓母親念書，用一顆顆雞蛋供母親讀到了大學，母親也爭氣得成了村裡第一個考上大學的人。旁人說起外婆的經歷總是贊嘆她的決心和毅力，沒有人能想象那時她挨家挨戶借錢讓女兒讀書時的窘迫，也沒有人能想象她是如何熬過一個又一個面臨飢餓的漫漫長夜，可她的的確確讓她的孩子走出了大山。玉蘭，我無法用詞彙描述，甚至想象你一路走來的艱辛。

玉蘭，所以你靜默的時候，是在回憶過去艱難的日子嗎？玉蘭，你面對貧窮和災難的時候會不會也有無助的時候？玉蘭，你在責備我的時候會想起你讀書的時候嗎？是不是會覺得我不爭氣不懂事？

她也年輕過，也曾和我一樣不諳世事過，也一定會蓬勃得向前義無反顧地踏步走過。也正是她的無數次勇氣和堅持，讓我的母親能扎根城市，一代一代的奮力托舉，也才会有過得稍顯輕鬆的我。

玉蘭花的花期好短，轉眼就會凋零，繼而長出綠油油的葉子，在其他花開得最盛的時候默默長出最茂盛的枝葉，投下一片陰涼。

可是玉蘭，我一次次頂撞你的時候，你有沒有生我氣？玉蘭，你被一次又一次推進手術室，被刺眼的手術燈照著的時候，堅強的你會不會也害怕？玉蘭，你為什麼從來都不會來我的夢里，是在責怪我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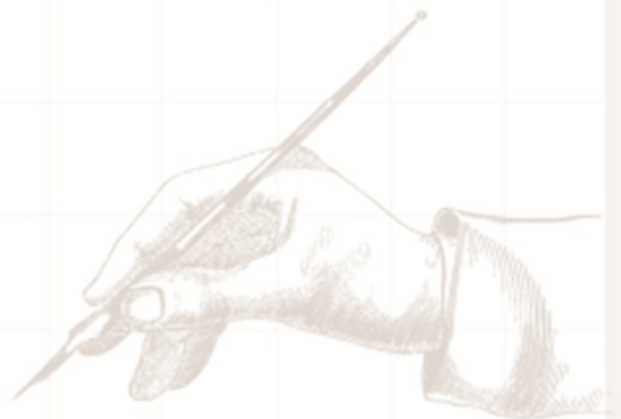
玉蘭花樹下不會再同時出現我們祖孫三人了。外婆，我已經長大了，我有好好聽母親的話沒有總是讓她生氣，我留下了你那本翻爛的字典，我也會和你一樣把電視里看到的東西寫在本子上時常翻看。我和你一樣讀了師範學校，我讀了不錯的大學，我還考上了研究生。我走出了省，甚至走得更遠。我見過這個耀眼的世界了，我想把這一切都告訴你，可是我再也找不到你了。

每一次的玉蘭花開，我就當作你來看我了，好嗎？

那張輪椅自那天起開始服務我，推著它的依然是我的母親，你的女兒。母親推著我從玉蘭花看到粉色和白色的櫻花，再看到牡丹和鬱金香，夏天逐漸接手世界。氣溫平穩地上升，腿上的傷口漸漸愈合了，我也嘗試著站起來，一次次重新學習走路。在等待重獲自由的一百多天里，我坐在輪椅上，習慣了緩慢轉動的時間，習慣了長久的靜候和無限的緘默，或多或少我能設身處地你的情境。我多少懂了你長久以來的沈默。我才明白他們所說的老人並非死於年邁，死於疾病，而是死於孤獨。父母上班、我上學的日子你是怎樣度過的，我在搶奪你唯一和世界連接的新聞時你又是怎麼寬恕我的，在聽聞一個個年輕時的夥伴離你而去時你又是如何開解的。我不知道在最後的時日里，你是怎麼面對即將到來的死亡的恐懼，是怎樣消解漫長孤寂中一生疲憊的心情的。

我隔著褲子撓著膝蓋上的幾道凸起，是傷口完全愈合後結的痂。卡其褲和皮膚摩擦發出咔擦咔擦的聲音，窗外茂密的樹影搖曳了幾下，老師在講政治經濟學批判以及文化研究雲雲，太過枯燥以至於清醒聚精會神聽上幾分鐘就會被別的事情岔開注意力，班上的同學穿著各色的鮮艷夏裝，我好奇地打量著她們。「很久沒見過這麼多人了」。這是我能自己走路後第一次回到課堂，太久沒出門穿著不合季節的加絨衛衣，汗水黏在皮膚上很不舒服。可是我依然覺得一切新奇又欣喜，可又在想起你時心裡又被沈甸甸地扔下——即使我坐在輪椅上，生活依然給了我可觸碰的希冀，我依然會有生命力的盼頭，我依然可以步伐穩健地走向充滿不確定的未來，可你在輪椅上面對的是灰黑色的未知，是凋零的生命，最後長眠在地下，任由我離你越來越遠。

窗外玉蘭樹上的花已經全部凋謝不見蹤影，風吹過留下沙沙的樹葉聲，偶爾有一兩聲的鳥叫，接著又陷入了長久的寂靜。



佳作 〈生死五公分〉

資工系 張瑄秦

「你想死是不是？」

美工刀距離脖子大約五公分，這是國中三年裡，最深刻的記憶。

五公分很短，能活到現在十九歲也是，四分之一不到的人生，閱歷短淺。弟弟和我相差一歲，非常相近，或許是這五公分割裂了我們的距離，彷彿硬幣的正反面，我們擁有相同的輪廓，卻無法正視彼此；我們出生在同個屋簷下，卻朝向不同的世界。

大約六歲開始，我和弟弟一起住在寄養家庭。我們如膠似漆，一起用竹席和棉被，在客房裡搭建城堡；放學走回家時，探索不同的路線；在寬敞的後院打地舖，享受鄉村恬靜與遼闊的夜空。彷彿是魚缸裡的魚，我們的距離，僅有五公分——一起困在透明裡，追逐嬉戲。

但魚缸再澄澈，玻璃外仍是大人的世界。忘記什麼時候，他們開始為我們貼上標籤。

「姊姊比較乖啦！嘴甜又會讀書，弟弟真的很調皮，不要惹是生非就阿彌陀佛了。」「明明是姊弟，怎麼會相差這麼多呢？」外界的言語，在玻璃上塗鴉，被豢養的我們，碰撞玻璃，舔舐凌亂的筆跡；他們投入一粒粒飼料，飢餓的我們，胡亂吞下。不斷吸食外界的評價與價值觀，甜膩的滋味使我上癮，認為自己是優秀的孩子，是被寵愛的孩子。我看不見透明裡，潛藏的眼淚。

直到小學五年級，魚缸不再澄淨。瘴氣竄入我們的世界，難以呼吸；腥風血雨混濁了原本的透明，沉重的壓迫感，籠罩整個魚缸。我看見弟弟的眼睛，浮現幾條血絲。

那年，我們回到母親與繼父身邊。

起初，繼父的教育方式「忽冷忽熱」，哪個小孩聽話，就對誰好，不理會另一個小孩。姐弟競賽，爭奪繼父的關愛，畢竟任一個孩子，都不會想被照顧者冷落。

我努力克制過動的特質，一把一把將「利他能」塞進嘴裡，將自己捏成「正常」小孩的形狀。放學回家後，將頭埋進教科書尋找黃金屋，生出能申請獎助學金的成績；在悶熱的夏季離開冷氣房、寒冬時赤腳，站在陽台曬全家人衣服；父母吵架，便衝進戰場充當和事佬；當家庭垃圾桶，消化所有委屈，吐出他們稀缺的新鮮氧氣。

後來，弟弟輸的淒慘。那麼叛逆，怎麼贏得過？我得到繼父的偏愛，物質方面他都會盡力滿足，有時還會噓寒問暖，甚至單獨帶我出門吃點心。知曉其教育策略，便繼續裝成好寶寶，並學會一個道理，「只要聽話就有好處」。這場姊弟競賽，我以奴隸的身份，打敗了孤傲的勇者，登上冠軍寶座，接受偉大的招待。

但，聽話的代價，遠比想像中沉重。

看著弟弟身上一塊青一塊紫，深知觸碰哪些部位會疼痛。繼父身材肥碩，嬌小的弟弟只能任其擺佈，還好母親不斷地求情，繼父決定「不管了」，取而代之的是對母親的責罵。只要弟弟惹到繼父，繼父便責怪母親不會教小孩、只會寵溺兒子等語。然後，母親就會對著弟弟說：「拜託你不要這樣好不好，我真的很累，你也知道你爸個性……。」比起教育，她好像更擅長求情。

身為女兒，我也學會了求情，不過徒勞無功。曾試圖和繼父求情過，別對弟弟那麼糟糕，但他不高興女兒像母親一樣，發起了抗議。從原本冷戰，演變成責罵：「你怎麼當姐姐的？為什麼弟弟一點小事你都顧不好？」聽後很委屈，原來姊姊的責任如此重大嗎？不，其實當個啞巴，就不會是責任；學會說話的藝術，就不會被繼父責難。謹記生存守則，優先保護自己是正確的，如此說服自己，便好過一些。

弟弟升上小六後，在家得不到溫暖，在校被霸凌，確診躁鬱症，學會反抗大人，嚴重到繼父又開始「管教」了。常常看到他們上演武打動作片，不只弟弟掛彩，繼父也是。母親很無奈，常常勸架，可是結果不太好，父子停戰了，卻開啟了夫妻倆與母子間的新戰場。

母親常形容自己是夾心餅乾的內餡，很難做人，被繼父責怪小孩教不好，又被弟弟責怪不是個好母親。在繼父和弟弟的關係中，他成為出氣筒、免費的炮灰。

我呢？大概是煙灰缸吧。有時候一件事我會聽三次，他們各說一次。外表相似卻不同的煙，不斷棄在我身上；煙灰缸裡，充滿口水和煙蒂；煙有時沒捻熄，有些灼熱。不斷忍耐的我，很佩服弟弟，他有勇氣與衝勁，反抗不公的待遇；儘管身處淤泥，還是會義無反顧地堅持信念，使出全身的力，大聲嘶吼出所有委屈，即便大人們聽不見魚缸裡的聲音。

國中後，我依舊遵守法則生存著，並挖掘一條讀書的地道，計畫逃跑。我不確定地道的盡頭在哪裡，但讀書是唯一可以掩人耳目的反抗。身上不會莫名其妙多出幾塊瘀青，還能獲得嘉許，他們認為女兒很孝順，懂得賺取獎助學金，減輕家庭負擔。

「你裝什麼清高啊？以為會讀書就了不起是不是？」這是弟弟某次失控吼出的話，他開始怨對我，再怎麼勸他讀書、逃離家庭都沒有用。在他眼裡，這些都是「屁話」。我們生存在淤泥，距離僅有五公分，但活成截然不同的模樣。

進入青春期後，弟弟變得更急躁、敏感，易怒的個性並不親人。受同學嘲笑，他就怒吼；被同學挑釁，便跟對方互毆。學務處的生教組長常常請母親到學校處理，母親因此比較我們姊弟倆，誇我沒有叛逆期，他很欣慰；認為弟弟是來討債的，一定是上輩子造孽，才生出孽子。

儘管母親讚揚我是讓人放心的好孩子，但我明白她很愛弟弟。畢竟都是自己的骨肉，怎麼會不愛呢？

國二的某個晚上，我和弟弟在客廳吃飯，父母在主臥室。閒聊的時候，我不小心惹怒他，連道歉都來不及說，弟弟就衝去房間。短短不到三十秒，美工刀出現在眼前。他的眼睛瞪大、眉毛上揚，惡狠狠地盯著我，用足以貫穿心臟的音量吼：「你想死是不是？信不信我現在殺了你？」美工刀距離我的脖子僅有五公分。

此刻，早已滿是裂痕的魚缸，承受不起高壓而爆裂，弟弟的眼睛佈滿血絲，兒時的眼淚消逝，取代的是凶煞的怒氣與滿腔怨念。冰冷的刀刃近在咫尺，我相信他當下真的想殺人，冷靜的回應：「我相信啊。」他有些錯愕。但等不及他接話，繼父已經走出來，看到這一幕，先是怒吼弟弟，然後報警。

報警之後，弟弟回房間，母親責怪我：「你為什麼要惹他生氣？你明明知道他生病了，為什麼故意激怒他？為什麼要害你弟弟？爸爸報警，你高興了嗎？」我沒說什麼，只是默默吃飯，直到門鈴響起，起身應門。他們在警察面前爭論，繼父主張想殺人就是不對，母親反駁要體諒弟弟生病，弟弟認為是我說錯話了，而且他沒真的動手。警察有些無奈，安撫他們以後就離開了。

爆裂的魚缸，傾瀉而出的混濁，母親的責難，一切都令我疲憊。如果我足夠堅強，選擇站在弟弟的立場保護他，反抗繼父的教育，弟弟是不是就不會變成現在這樣了？自責與愧疚在內心泛起一陣陣漣漪，隨後是絕望如海嘯般湧上岸，佔據思考。

破碎的玻璃宣告著：兒時的城堡倒塌了，紛擾的戰場取代寧靜的夜空，我們分道揚鑣，走向不同的世界。想到弟弟是真的想殺了我，對親情僅存的餘溫便消失殆盡。懦弱的我，終究選擇優先保護自己。

五公分，剛剛好，劃開我們的距離。面對無情的刀刃，沒有淚水，沒有憤怒，沒有恐懼，只是新的生存法則，確鑿了。

母親的聲音將我從思考中喚回現實，催促我把弟弟沒吃完的飯倒掉。我端著涼掉的便當，走向廚房。經過他的房間時，小心翼翼地問：「剩下的飯，我幫你倒掉哦？」門內沒有回音……。



• 現代小說

首獎

〈裂光〉

曾奕熙

貳獎

〈招治〉

羅家德

參獎

〈梅花梅花幾月開〉

張詠勳

佳作

〈她〉

林俐君

佳作

〈微笑營業中〉

陳葳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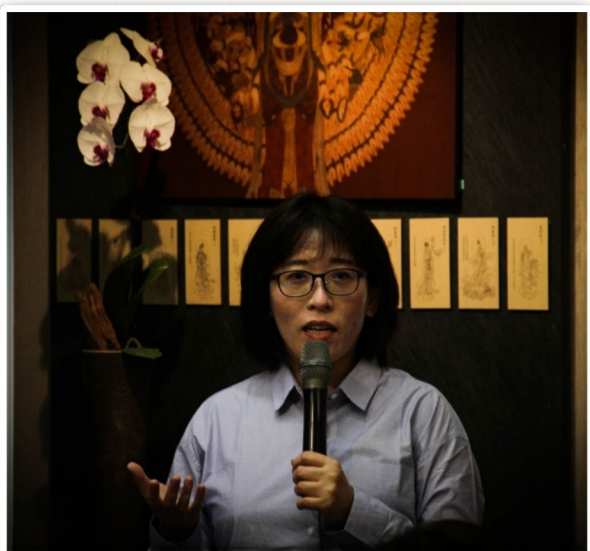
評委簡介



陳育萱 老師

現執教於彰化高中，曾任教於家齊女中、高雄中學，兼具教師與小說家雙重身分。曾獲時報文學獎、林榮三文學獎，文化部藝術新秀……等多項獎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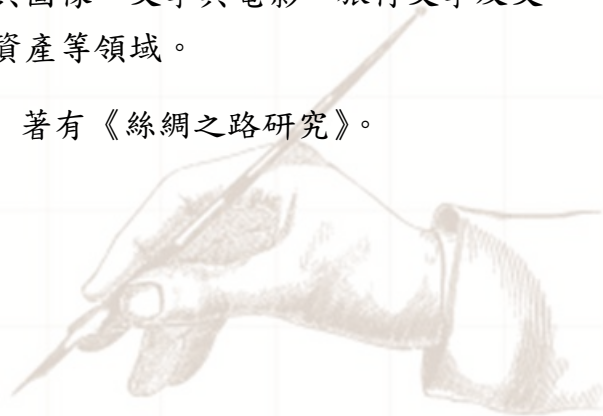
著有短篇小說《那些狂烈的安靜》、《南方從來不下雪》及長篇小說《不測之人》。



簡佩琦 老師

現任靜宜大學中國文學系助理教授、覺風佛教藝術文化基金會研究員及主編。擅長跨域書寫，以往返敦煌的古今之眼，浸淫書海的文藝之心，穿梭文本與圖像、文學與電影、旅行文學及文化資產等領域。

著有《絲綢之路研究》。



首獎 〈裂光〉

物理系 曾奕熙

第一章：〈裂痕〉

我，李承浩，在十二歲那年，學會了自己去派出所領人。

那天早上，校長找到辦公室，說我爸凌晨在巷口吵架，被帶去了警局。

「你媽媽呢？」校長問。

我說：「她不在台灣了。」

校長皺著眉，看起來很想問更多，但始終沒有問口。只是請了個導師陪我走過去。

到了派出所，他坐在椅子上，像一根歪掉的竹竿。穿反的衣服，沾了尿漬的褲子，眼神卻異常堅定，像個被冤枉的英雄。

我對警察說：「對不起，他生病了。」

警察問：「生什麼病？」

我說：「我也不知道，但有時候他會……忘記我，或亂講話。」

我熟練地把他扶起來、道歉、簽名。導師想幫我，卻被我擋住，我說：「我可以。」

回家的路上，他喃喃自語地說著我無法意會的話語，說有人在牆裡看他，說鄰居偷窺他。

我沒回話，只是低著頭走，一邊數著路上的水溝蓋。

我們家住在五樓，沒電梯。家裡不大，空氣裡有股舊茶葉和鐵銹味。門板上貼著一張開過光的符，那是他貼的，說可以擋邪。

我拿鑰匙開門時，他突然在我背後說：「你不要亂碰我的東西。」

我頓了一下，但沒回頭，慢慢把門推開。

客廳裡一片混亂，飯桌上的碗還留著上週的咖哩，全乾了；廚房有一隻蟑螂正爬出水槽。

他走進去，坐在沙發上，雙手抱頭。電視還開著，聲音被調到最大，正播放著八點檔。

我走進房間，把書包放下。房門旁邊那塊牆是歪的，上個月他用拳頭打過那裡，因為他說牆會說話。

我躲進被窩裡，翻出社會科的複習資料，一邊看一邊抄筆記，假裝自己還是個普通小學生。

十二歲的時候，我已經知道怎麼判斷大人說話的真假。我甚至知道，我爸會在什麼時候發作——重複述說著一樣的話、眼神渙散、顫抖的手，就是要來了。

那晚，他果然又發作了。

半夜三點，我醒來發現他站在我床邊。

他手上拿著一個打火機，一邊按一邊說：「這東西壞了……壞了……他們弄壞的……你有聽見嗎？牆裡有人……」

我沒有出聲。只是慢慢坐起來，把手伸出去，輕輕握住他的手，把打火機拿下來。

他愣了一下，像突然驚醒的人，看著我良久，才說了一句：「阿浩……你什麼時候長這麼大了？」

我沒有回答。

——隔天他就不記得了。

他坐在飯桌邊，吃著我煮的泡麵，看著報紙，說要去修摩托車。但他所謂的摩托車了，早在去年冬天被拖走了。

他看報紙時會邊笑邊罵，有時會對照片裡的人比中指。有時候，他會指著鏡子，像在和裡面的人對話。

我沒有跟他解釋。我只是記錄——在一個破掉的筆記本裡，寫下今天他的症狀、時間、語句，有沒有攻擊行為。

像照顧病人一樣，像醫生一樣。

也像一個小孩不肯認輸的樣子。

——
有一天老師問我：「你怎麼這麼早熟？」



我說：「因為我爸很不成熟。」

他們以為我是開玩笑，笑了。

我也笑了，而那是我這輩子最早學會的偽裝之一。

那年，學校讓我們寫一篇作文，題目是：《我最愛的人》。

我想了很久，寫下第一句話：

「我愛我爸，但他可能早就不記得我是誰了。」

這就是我的十二歲。

不是童年，是第一段牢房。

那扇門一關上，外面就是世界，裡面只有我和他——一具漸漸退化成沒有記憶的軀殼。

我那時還不知道「FTD」是什麼。但我知道，有些人不是變壞，只是正被世界慢慢抽離。

而我，只能拼命守住剩下的碎片。

第二章：〈燈塔少年〉

老師說我是燈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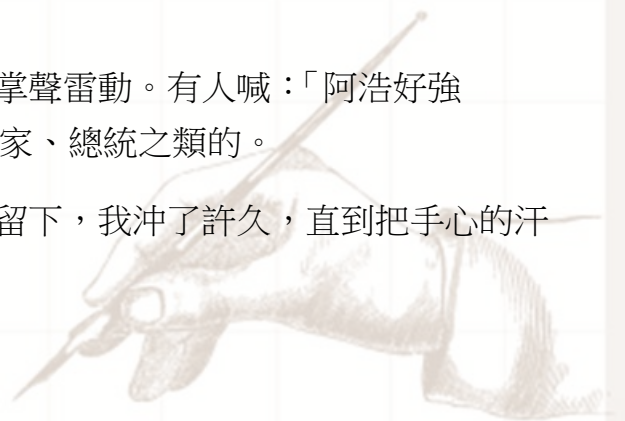
「你是黑暗中的光，別人會靠著你找到方向。」她在早自習前這樣對我說，手裡還拿著我剛得獎的作文。

我點頭，沒有否認。

學校期末會報，我代表學年上台演講，全場掌聲雷動。有人喊：「阿浩好強喔！」也有人說我以後一定會是什麼醫師、科學家、總統之類的。

下台後我去了廁所，看著一淙淙的水從手上留下，我沖了許久，直到把手心的汗全沖掉。

那種掌聲，不屬於我。



家裡已經不是家了。

爸爸每天早上五點就起床，坐在陽台看樓下的子母車，有時一坐就是三小時起跳。我放學回來時，他還在那，臉上有被風乾的痕跡，不知道是口水還是淚。

他常常重複同一句話：「今天禮拜幾？今天禮拜幾？」

有時候他會用奇怪的方式分類食物，把米倒在地上，用手指著地板說：「這裡是乾的，這裡是壞的，這裡會毒死我。」

我嘗試把他拉起來，他像小孩一樣推我：「你才不是我兒子。」

我沒反駁。我早就知道他不記得了。

學校裡，我依舊是第一名。

考試我可以秒殺題目，辯論比賽我能三分鐘結束戰局，科展上我靠著自己設計電路板還得了縣市第一。

但我也常常忘了自己有沒有吃飯。

午餐時，我會想起昨天晚上的泡麵是過期的，我記得味道像牙膏一樣發澀。我也依稀記得昨天我寫了作業到十一點，只為了掩蓋房間外父親的尖笑聲。

他笑得像在夢裡被電擊的人。

有一次導師說：「阿浩，你這麼懂事，你爸爸一定很驕傲吧？」

我停頓了一下，然後說：「他不太講話了啦。」

她沒聽出什麼異狀，只是微笑點頭：「男人嘛，不擅表達啦。」

我笑了，沒說話。

如果我說「我爸最近在冷凍庫裡藏了螺絲刀，說他聽見有人在牆裡講話」，她會怎麼回應呢？

那天傍晚下大雨，我騎腳踏車去超商買便當。收銀員問我：「怎麼只有你一個人？」

我說：「爸爸感冒了，不能出門。」

我騙得太順，連自己都快信了。

雨水順著我的頭髮滑進眼睛，我頓時覺得整個世界都是濕的，沒有一處地方能讓我躲藏。

我試過求救。

有一天，我把爸爸關在房間，自己去找導師。

我在她桌前坐了十分鐘，桌面上是學生們的報告和教案，還有一盒沒吃完的便當，聞起來是甜辣醬的味道。

我說：「我爸最近……有點怪怪的。」

她頭也沒抬，說：「你爸以前不是做鐵工的嗎？職業傷害吧，太累了。」

我咬著牙，沒再說下去。

那一刻我明白：我不能指望大人。

我把求救的念頭關掉。就像我爸關掉瓦斯爐後忘記他曾經煮過飯一樣的乾脆。

從那之後，我養成了一種習慣：每天幫自己寫一段話，像日誌、像告解、也像是給未來的自己看的求救訊號。

「今天我爸又忘了我名字，但他有笑。」

「我今天吃泡麵三次，好像開始胃痛。」

「學校說我會有光明的未來，但我現在只想睡很久。」

「我今天沒哭。」

十三歲那年，市長頒獎給我，說我是新世代的希望。

照片拍下那一刻，我笑得像一個擁有全世界的孩子。

照片下面是我寫的標語：「我是光。」

那天晚上回家，我爸把冷氣遙控器放進水壺裡，說它會監控我們。我沒有發脾氣，只是把它撈出來，放進米桶裡晾乾。

他盯著我，忽然問了一句：「你……是我兒子嗎？」

我輕聲說：「你希望我是誰，我就是誰。」

——
我不怕黑。我怕的是只有我一個人記得光的樣子。

——
這就是我的十三歲。

別人說我是燈塔，但我知道我根本沒有照亮別人。

我只是——太不想沉下去，只好裝成還在發光。

第三章：〈棒棒糖與影子〉

那年我十三歲，第一次有人看穿我沒說出口的東西。

不是老師，不是社工，不是鄰居的關心阿姨。

是葉哲。

——
我們第一次講話是在操場，夏天很熱，體育老師讓我們自由活動，我沒下場，只是坐在籃球架下看著陽光灑在水泥地上，像是光也曬出裂痕。

「你不熱嗎？」

我抬頭，是一個穿著白 T 牛仔褲的男生，手裡拿著運動飲料。他的頭髮有點亂，膚色偏白，長得不帥但很乾淨。

「還好。」

他沒走，坐到我旁邊，把飲料遞給我。我沒伸手。

他不勉強，只是自顧自地喝一口，然後說：「你是不是不太喜歡說話？」

我沒回答。

他笑了一下，從口袋掏出一顆糖，是草莓口味的棒棒糖。他說：「你吃嗎？」

我搖頭。

「那就收著吧。這種天氣，人不能全靠意志力。」

我沒接。

他也沒生氣，只是輕輕地把糖放到我腳邊。

那天我沒吃那顆糖。但我將他撿起來帶回家。藏在抽屜裡，夾在筆記本與老照片之間。

從那天起，他偶爾會出現在我身邊。下課坐我旁邊、午休借我書看、在飲水機前排隊的時候幫我裝水。

我們說的話不多，但我逐漸習慣他在的感覺。不是喜歡，也不是信任，更多像是.....我不用假裝那麼完整。

他會講一些奇怪的話，像是：「你有影子耶。」

我說：「每個人都有。」

「不是那種影子，我是說——你身上那種黑色的陰霾，像從裡面透出來的一樣。」

我皺眉，他笑。

「你知道有些人走來走去、講話、考試、玩球，好像活得很好，但其實他們身上是空的？」

我點頭。

「但你不是。你身上有東西，只是你不想給別人看。」

有一次我問他：「你怎麼會注意我？」

他說：「因為你很安靜，可是你安靜得很吵。」

我愣住。

從沒有人用這種方式形容我。

某天放學下雨，他撐著傘站在校門口等我。我沒有傘，他把自己的傘遞給我：「你先回家，我不怕濕。」

我說：「你家遠。」

他笑：「沒關係，我家裡有人等我。」

我那一瞬間有種說不出的感覺。

我不知道那叫什麼。不是羨慕，不是嫉妒，甚至不是悲傷。只是很像你手裡握著一杯水，然後低頭一看，卻發現那裡面全是空的。

我開始在筆記本的日記裡寫關於他的小事：

「今天葉哲說我很吵，但我沒講話。」

「他給我一顆糖，還是草莓口味的。」

「我覺得他是這個世界裡少數不想把我分類的人。」

但我們之間沒有正式的開始，也沒有誰主動說破什麼。

我們就是這樣，一天又一天，在「幾乎靠近」的邊緣慢慢前進。

直到某天，老師請我上台進行一篇演講。

我講得很好。底下反響熱烈。走下台的時候，他站在走廊角落，對我比了個讚。

我心裡突然有個很小的聲音：「如果我不是這樣努力、這樣乖、這樣成功，他還會看我嗎？」

那一瞬間，我覺得有點冷。

後來他開始參加醫學預備社，我們見面的時間變少。他沒再說什麼，我也沒多問。

有天我發現他桌上放著一本書，書籤夾在「腦部退化與家族遺傳」那一章。我不確定是不是巧合。

那週我把那顆棒棒糖吃掉了。

它有點硬，味道甜到發膩，但我還是吃完了。

吃完那顆糖，我花了一個晚上，在筆記本寫下兩句話：

「我想相信，這個世界還有別的可能。」

「但我不確定，它是不是為我準備的。」

這就是我十三歲的影子。

不夠長，不夠亮，但它留下來了。

然後，我就開始準備進入夜晚了。

第四章：〈最後的榮光〉

十七歲，拿下全國作文比賽第一名，代表市立第一高中站上電視講台。

那天我穿著校服，扣子扣得整整齊齊，主持人問我未來夢想，我說：「希望當一個能幫助別人的人。」

觀眾席上掌聲熱烈，學校老師甚至鼓掌到眼眶泛紅。

節目結束後，導師給我一個擁抱，說：「你一定會有光明的未來。」

我點頭，笑得像個正要起飛的孩子。

回家的時候，天已經黑了。

公車塞了快一小時，我下車走過兩條街，進入那條陰暗的巷子。

家裡沒開燈。我一推開門，一股腥味迎面而來。

父親蹲在廁所裡，地板滿是血。他大喊：「有人在牆裡動手腳，他們害我流血！」

我衝過去要扶他，他揮開我的手：「你也是他們派來的！」

他的指甲全斷了，右手食指甲蓋只有一半。他把牆磚一塊塊剝開，說要找藏在裡面的東西。

我看著他，不知道該先拿急救箱還是先報警。
最後我沒做任何一件事。

我坐在廁所門口，一動也不動，讓他繼續瘋，讓血滴在磁磚上，讓他把自己敲成碎片。

兩週後，媽媽死了。

醫院打電話來說，她肝癌末期拖太久，導致器官衰竭。

我很驚訝。不是因為她死了，而是——我居然還記得她的聲音長什麼樣。

我搭車去醫院認屍，護士問我：「要不要叫其他家屬來？」

我說：「不用了。」

那天我一個人把死亡證明摺成小小的，放進制服外套的口袋裡。坐公車回家的時候，我還翻開複習講義看了一會歷史。

我怕錯過模擬考。

我試過求助。真的。

我去找過社工、導師、甚至打過某個什麼家庭關懷協會的電話。

但所有人聽到我爸「會忘記東西、會亂罵人、會打自己」，都只說：「那你現在一個人照顧他嗎？唔……真懂事。」

沒人說要幫我，只叫我撐住。

撐住？

我早就不知道「撐住」的單位該用「天」還是用「秒」了。

那年冬天，我餓了兩天。

家裡帳戶沒錢，爸爸連瓦斯費都忘了繳。

我在房間裡打開皮夾，只有一張五十塊的發票。

我坐在床上，看著發票發呆，窗外雨聲一滴一滴地打在鐵皮上，像有人在提醒我：沒人會來了。

後來我在撞球館遇到學長。他穿西裝、手錶發亮，講話輕飄飄的：「有興趣賺點外快嗎？」

我沒多問，只問：「危險嗎？」

他笑說：「你不是很聰明嗎？你會知道怎麼保護自己。」

我點頭。

第一份工作是送資料。

小巷裡、卡拉 OK 包廂、小吃店廚房後門。

只要把信件送到對的人手上，就能拿到一包紅包，裡面有兩千塊。

我第一次收錢的時候，手是抖的。不是怕，是不習慣有人給我東西前，不用我先流血、低頭、道歉。

那天回家買了一碗滷肉飯和一杯溫豆漿，坐在樓梯間慢慢地吃著。吃到一半眼眶霎時熱了，眼淚差點就奪眶而出。

我不是感動，我是覺得：「原來我也能活下來。」

學校老師說我最近氣色不好，問我是不是太累了。

我笑笑地說：「準備升學嘛。」

她說：「你這麼努力，你爸一定會以你為榮。」

我點頭。

我沒有說，昨晚我爸把電視砸了，說那裡面的人在罵他。

也沒說我前天在廁所地板上找到一顆他拔下來的牙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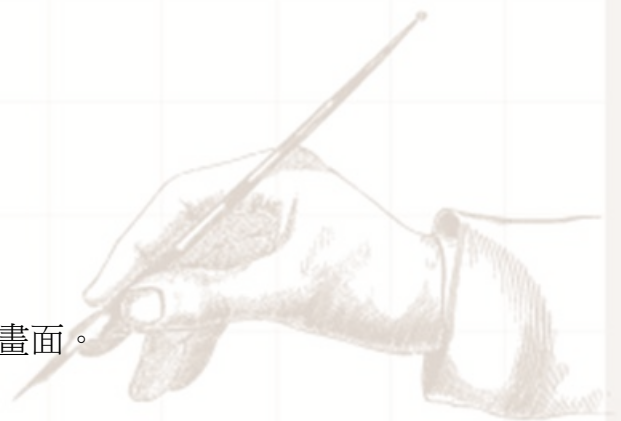
也沒說，我已經三天沒睡好，因為我怕他哪天會把房子燒了。

隔週，導師幫我報名全國菁英營。

獎學金有三萬，含住宿。

我站在領獎台上，笑得很完美。

台下很多老師在拍手，還有記者拿相機捕捉畫面。



那一刻我想著的不是「我做到了」，而是：「終於有人要我了。」

不是我這個人，而是我的「表現」。

那晚我回家，走進家門，父親正坐在地上撕報紙。

他看見我時說：「你怎麼又變樣了？」

我說：「我沒變。」

他笑了笑，眼睛裡沒有焦距。

那晚我沒煮飯，沒洗澡，也沒讀書。

我只是坐在房間角落，盯著天花板上的水痕，聽著隔壁小孩在笑。

考上第一志願又怎樣？

我回家還是沒飯吃。

這一章，我變得很安靜。

不是因為我認命，而是因為我終於明白：沒有人會救我。

那就換我救自己。

就算代價是——我必須變成另一種人。

第五章：〈父親之死〉

我早知道他會死，只是不知道是哪一天。

有時候我會躺在床上，聽著隔壁房間的聲音，猜他是拿著打火機還是刀子；是和空氣講話，還是對著牆壁哭。

有時候半夜我會醒來，聞到瓦斯味、尿騷味、和一種我說不出來的酸味——像人的精神正在腐爛。

我不知道一個人可以壞成這樣，卻還保有「我愛你」的聲音。

那天傍晚，我在洗碗。

他突然從房間衝出來，光著腳，一邊抓著胸口、一邊大喊：「他們在我心臟裡！！」

我回頭時，他已經推倒餐桌，打翻我剛買回來的豆漿，白色的液體沿著地板流過他的腳趾。他低頭，看見那灘東西，大吼：「毒！他們要毒我！」

接著他就衝了出去。

我沒有立刻追。

我只是站在原地，手裡還拿著沒沖乾淨的碗。

我聽見門撞上的聲音，像一聲結束語。

我想起兩年前，他也曾這樣衝出去——那次是在凌晨，穿著內褲說他去找警察。警察帶他回來時，我整夜沒睡，一直在浴室洗地板上的鞋印。

這次我沒追。

我甚至沒有馬上關瓦斯。

我只是走回房間，坐在書桌前，打開數學作業，寫了三題。

寫到第四題時，電話響了。

是派出所。

他們說，有人看到一名中年男子在馬路中間徘徊，自言自語，然後突然站定不動，任由車子撞上。

沒帶手機，沒身分證，只有一串鑰匙。

我說：「他是我爸。」

對方沉默了幾秒，問我要不要過來認屍。

我說：「可以等明天早上嗎？現在太晚了，我爸的家離我學校有點遠。」

那一瞬間我沒覺得有什麼不對。只是想著明天數學有考試，睡太晚會狀態不好。

我到的時候，他已經被蓋上白布。冰得像沒活過。

我沒哭。也沒打開白布。我只問：「能不能直接辦火化？」

辦理程序時，殯儀館的人說：「不想通知其他親人嗎？」

我說：「我們家沒有其他人了。」

他點點頭，沒再多問。

我帶著父親的骨灰回到家，把罐子放在書桌上。

牆上的水漬正往下滴，像是整個房間都在發汗。

我拉開抽屜，翻出一張老照片。照片裡的他還年輕，我還不會走路，他抱著我，對著鏡頭笑得像個英雄。

我看著那張照片，很久。

最後我拿剪刀，把他那部分剪掉，留下自己的那半張臉，放進抽屜裡。

我不是為了報復。我只是想確認——從這一刻起，我再也不是誰的兒子了。

那天夜裡，我夢到自己走在空無一人的街道上，街燈壞了，四周黑得像深水。我聽見有人在喊我名字，但聲音一直拉長，變形，最後只剩回音：

「.....你還是會變成我.....變成我.....變成我.....」

我滿身冷汗的醒了過來，心臟的聲音像鼓一樣不斷在耳邊迴盪著。

我對著空氣說：「我不會。」

但我心裡知道，那不是我能決定的事。

第二天，我帶著父親的骨灰，走到公園後山，挖了一個洞，將它埋了進去。

我沒有做儀式，也沒有說什麼。

只是把土一鏟一鏟的蓋上去，像在埋掉某種不會復活的東西。

埋完後，我站起來，深呼吸了一下，對自己說：「以後，我只為自己活。」

那天之後，我再也沒夢見過我爸。

我不記得他的聲音，不記得他的生日，不記得他最後一頓吃什麼。

我只記得——那晚我沒有追出去。

我讓他走了。

我終於放下了那個從十歲就背在肩上的人。

他走了，我就自由了。

不是痛，而是空；

而空，比痛還可怕。

第六章：〈再見，葉哲〉

我們是在超市遇到的。

我剛從撞球館出來，外套口袋裡還有著紅包的餘溫。

天氣轉冷，我走進超市買暖暖包，經過冷藏櫃時，一轉身，就看到他——葉哲。

白襯衫、深藍風衣、識別證掛在胸口——高三醫學系甄試生，推薦榜第一名。

他正在挑一盒牛奶，低頭，眉頭微皺，像在思考什麼宇宙級大事。

我本能地轉身，想走。

但太遲了。

「阿浩？」

他的聲音一如從前，輕輕的，不快不慢。

我轉回去，對他點點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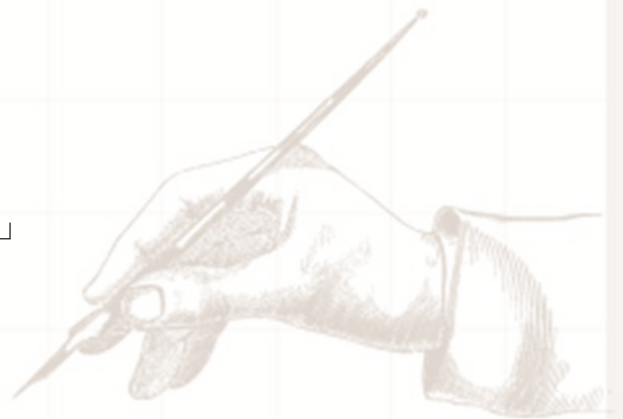
「你最近還好嗎？」他問。

「還活著。」

「你……變了不少。」

「你沒變，一看就知道會走醫學路線那種。」

他笑了一下，沒反駁。



我們站在冰櫃旁邊，像兩個多年前一起掉進深水的人，現在一個學會游泳，另一個學會了閉氣。

他從口袋裡掏出一顆糖——草莓口味的棒棒糖。

「你還收著這種東西？」

他聳聳肩：「今天在文具店看到，突然想到你。」

「我早就不吃甜的了。」

他沒收回，只是把糖遞到我手裡，說：「那就收著吧。不是吃的，是記得的。」

我沒有接。

我看著那顆糖，像看一段已經結束的夢。我曾經以為它代表什麼希望、什麼可能性，但現在，它只是……沒必要存在的記憶碎片。

「你現在在做什麼？」他問。

我笑了笑：「討生活。」

他看著我，不說話。他知道我在做什麼。誰都知道，只要肯打聽一點。

「你什麼時候開始的？」

我低聲回：「我爸死那天，我還沒滿十七。」

他點點頭，沒再問。

我們就這樣沉默了一會。超市裡的廣播開始播歌，是一首老台語歌，講離別，講命。

他忽然問：「你後悔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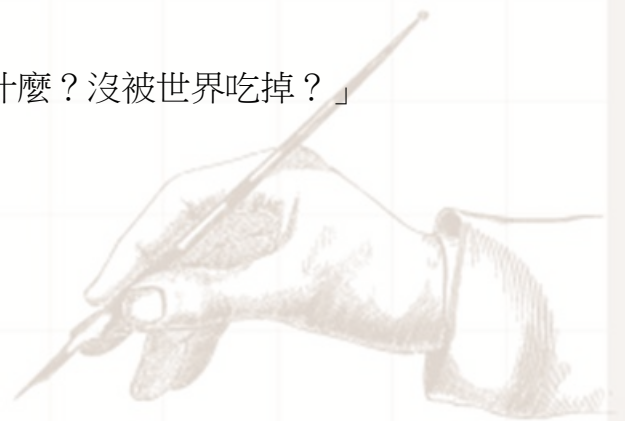
我盯著他的眼睛，聲音冷靜到像冰：「後悔什麼？沒被世界吃掉？」

他低下頭，把糖輕輕放進我口袋。

「那你知道我後來才懂你嗎？」他說。

「不重要了。」

「你不想知道我記得什麼？」



我搖頭。

「那顆糖，你沒吃對吧？」

我笑了，第一次是真心的那種笑：「你怎麼知道？」

「因為你從來不愛吃甜的。但你把它帶走了。」

我們離開超市時，他問我要不要一起走走。

我說：「我有事。」

他點點頭，沒強留，只是說：「如果哪天你真的想回來——哪怕只是看看，我會
在。」

我沒回頭。

只是走到巷口，把那顆糖從口袋掏出來，丟進水溝裡。

沒有聲音。沒有波紋。

像是，從來沒發生過。

那晚我回到家，打開窗，風吹進來，把日曆吹翻了一頁。

我站在那裡，看著牆上貼滿的字條——警察電話、還款日期、貨物流動路線圖。

我默默在牆角貼上一張新紙條，寫著：

「棒棒糖已經不甜了。記得不要再拿了。」

這就是我們的再見。

不是道別。

是認知到彼此還存在，但已經無法靠近。

我們都活成了對方最不想看到的樣子。

他活成了天真裡最理性的那種人。

我活成了現實裡最不講理的那種怪物。

我沒回頭。



因為我知道，從那一刻起——我身上只剩影子了。

第七章：〈遺傳密碼〉

二十一歲那年，我成了北區調度線最年輕的策略頭。

「瘋狗阿浩」還沒成名，那時候我還是他們口中的「軍師」、「帳房」、「那個話不多但動作快的年輕人」。

我懂規劃，會布局，能在兩小時內分析一百筆資金流向異常，找出哪一筆是詐騙資金的跳板。

我也敢談判，一個人去倉庫對談三方角頭，說完話就讓人簽字退場。

我能掌握事情去向。

而我一直相信，只要我掌握得夠精準，命運就會讓我通行。

直到那天我在筆電上做完帳，打開 Excel，發現自己前一頁的記錄全是空白。

我以為我沒存檔，重做一遍。

隔天，發現重做那份，其實跟我原先版本一模一樣，只是我忘了。

再隔一天，我開始把鑰匙藏在冰箱，然後說服自己那是戰術備案。

我說：「這樣萬一有人偷東西，不會發現重要物資藏哪。」

我說得很合理。

但我知道，那不是真的。

第一次暴走，是在中山路那場會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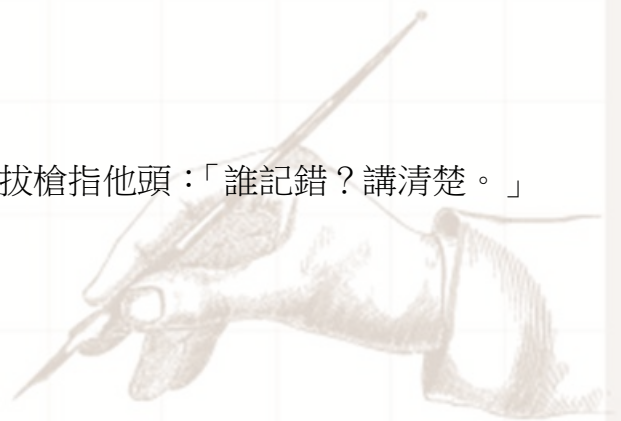
對方說漏一句話：「你是不是記錯流程？」

我直接把玻璃杯往他臉上砸，站起來掀桌，拔槍指他頭：「誰記錯？講清楚。」

全場靜到連我自己都聽見心跳聲。

後來才知道——他是對的。

是我記錯了。



我坐在車上回程的時候，看著窗外，腦中一句話悄然冒出來：

「我爸那時候也會這樣。」

我全身發涼。

一週後，我走進一間會所包廂，葉哲坐在沙發上等我。

我本來不想見他。

他沒說寒暄，只是把一個信封推過來。

我說：「這是什麼？」

他說：「你的。」

我打開，是我的體檢報告——不是那種普通的驗血單，而是完整的基因分析、腦部掃描影像、認知功能評估表，甚至還有兩年前偷偷抽檢的追蹤記錄。

「前額葉功能減退初期跡象，配合家族史，確診為遺傳型額顳葉退化症。」

我盯著那些數字、影像、圖表，一頁頁翻過去。

每一頁都在說同一件事：你正在變成你最怕的人。

我笑了，把資料一張張收好。

他看著我：「你很冷靜。」

我點頭：「這份報告只是證明一件事——我沒看錯自己。」

「你早就知道了。」

「我不知道是確定的，但我知道，有些事擋不住。」

我站起來，走到窗邊，看著對街霓虹反射在玻璃上的光線。

「你知道我這幾年怎麼過來的嗎？我不是在逃避，我是在壓著它。每天，壓著它。用理性、用規則、用紀律、用恐嚇、用策略。因為我知道，一旦我放鬆，它就會來。」

我轉頭看他，第一次眼神沒有防備：「但現在……它來了。」

他沒說話，只走到我面前，把一張照片放我手上。

是我爸的最後一次影像，坐在醫院走廊，眼神空洞，口水流到衣領。

「這就是未來。」他說。

我低頭，看著那張照片。

「那你來幹嘛？可憐我？想叫我退下來？去住療養院？跟社工講我也曾是個孩子？」

他搖頭。

「我來，是要你記得：你還能選擇怎麼被記得。」

他走後，我坐在包廂裡很久。

手機響了一次，我沒接。

我拿出筆，在報告紙角落寫下三個字：

我知道。

然後把它折成四分之一的大小，塞進外套內袋裡。

那晚我回到據點，把所有排程重新調整一遍，把手下分配改成二線制、增加輪值、設立交叉覆核機制。

他們問我：「這樣你不就更累了？」

我說：「沒差，我睡不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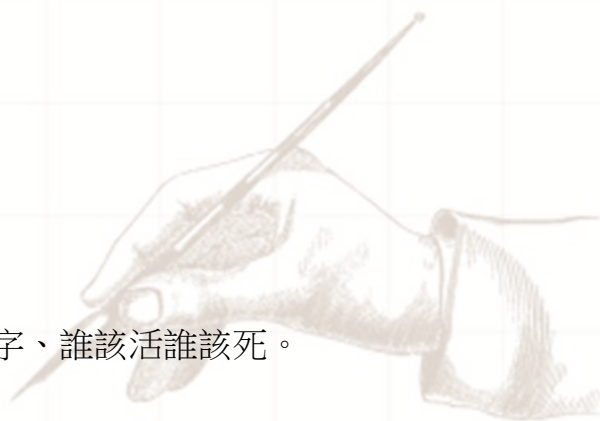
我沒哭。沒喊。沒崩潰。

但我知道我在輸。

是輸給命運，是輸給時間。

時間會讓我忘記帳本怎麼排、手下叫什麼名字、誰該活誰該死。

時間會讓我不知道我是誰。



我只剩下現在能控制的每一個動作。

剩下的——我沒得選了。

我爸說過：「失控不是一瞬間，是你一直想控制，但控制不住。」

現在我懂了。

我不怕死。

我怕的是——我還活著，卻不記得自己是誰。

第八章：〈詛咒之名〉

他們叫我瘋狗，但我知道——我只是怕死前還沒忘光。

我現在講話會跳段，有時中間插不進主詞，或是講完一句話才發現我已經講過了。

手下不敢提醒我，他們會假裝一切正常，就像我爸以前坐在桌邊，用筷子把報紙夾起來當早餐。

他們說我還是那個狠、準、穩的阿浩。但我知道，他們在觀察我。

而我——在觀察我自己。

那天是晚上八點半，據點開會。

會議進到一半，我忽然對著老祈喊：「你剛剛是不是有通風報信？」

他一愣：「浩仔，你說什麼？」

「你昨晚是不是出去？是不是跟對家碰過面？」

他皺眉：「我昨晚在帶小弟巡點，巡到你自已排的……」

「你在說謊。」

我站起來，掀翻桌上資料。一張帳本飛起來打在牆上，像個受驚的鳥。

他還想解釋，我已經衝過去，把他壓在牆上，掐住他脖子，咆哮：「你背叛我？是不是你一直在偷我的排程、在動我的人！」

他嘴唇發紫，眼神開始模糊：「……我沒有……我……你看看我……」

我看著他，看著他眼神裡浮出的不是恐懼，是一種從沒出現在任何敵人臉上的東西——信任。

下一秒，我才發現，我的手還卡在他喉嚨上，整個人被我壓在桌上。

他已經不動了。

空氣靜止了。周圍沒有人敢動。

我慢慢鬆開手，後退一步，低頭看他。

他的臉是紫的，眼睛半睜，嘴角還殘留著一句來不及講出口的話。

我蹲下去，摸了摸他胸口。

還有餘溫。

那一瞬間，我腦袋裡什麼都沒有，只有一個念頭：

「剛剛那個動手的人，不是我。」

回到房間，我對著鏡子看了半小時。

我盯著那張熟悉又陌生的臉，忽然笑了一下。

「你成功了。」我說。

「沒有人敢不怕你了。」

然後我轉身，把鏡子砸碎。

我開始睡不好。每次閉上眼，就夢見他們——

被我罵過的、打過的、背叛過的、幫助過我的人，一個一個排排站，看著我，什麼話也不說。

我夢見我爸，坐在房間角落，拿著一本書，書裡的字都是空白。

他轉頭看我，對我說：「你是我兒子嗎？」

我醒來，全身冒著冷汗。

我開始懷疑所有人。

一個手下請假兩天，我查他家的戶籍資料。

一個小弟買了兩支手機，我叫人半夜查他通聯。

連我跟葉哲的群組，我都刪了。那裡太安靜，像一個埋好的炸彈。

我怕「情感」會讓我軟弱，而我現在最不能有的，就是軟。

因為我知道——我正走在崩潰的邊緣。

我唯一能做的，就是讓所有人都怕我、避我、恨我。

這樣，當我失控的那一天來了，不會有人敢靠近。

外面人開始叫我「瘋狗」。

以前是小道消息，現在是公開綽號。

我走進會場，大家會讓位，不是敬畏，而是怕我亂咬人。

我坐在最中間的位置，吃飯的時候，手下們不敢發出聲音。

有一次我咳了一聲，前面那個人整杯茶灑在身上，還道歉說：「我沒聽清楚。」

我什麼都沒說。

我只是低下頭，想：「這就是安全。」

某天夜裡，我打開抽屜，想找槍，結果翻出一顆東西。

棒棒糖。草莓口味。

不知道是誰放的，或者是什麼時候自己塞進來的。

我握著它，盯著那顆糖看了很久。然後我突然用力一扔，扔到牆上，砸出「啪」的一聲。

它沒碎。只是彈到地上，滾進床底。

我坐在地上，想把它撿起來。

但我爬不下去。

我發現，我的手開始抖了。

這就是我現在的樣子：無人能近、無人敢問、無人會救

而我，就是這樣才覺得比較安全一些。

我不是瘋狗。

我只是怕，到最後還記得那些人，那些事，卻記不得我自己。

我爸最後不是瘋了。

是他還活著，卻已經不是「他」了。

現在，我知道我也在路上。

——我是詛咒。

我不是被命運毀掉的。

我是命運自己發芽的那一塊壞肉。

我成為了它。

第九章：〈崩裂與選擇〉

我開始不認得我自己了。

有天早上，我醒來，手上有血。

不是受傷的那種血，而是——別人的血。

我手裡握著槍，坐在倉庫的樓梯口。對面牆上，有兩道擦傷，一點彈痕，牆角躺著一個人，眼睛睜開，沒氣。

我不記得他是誰，也不記得我為什麼在那裡。

我低頭看著手裡的槍，突然有個念頭：

「如果我現在開一槍，會有人發現嗎？」

幫派裡開始有人想退。我沒攔，也沒問原因。

有人說：「現在的阿浩，不是以前的阿浩了。」

他們對我說話像對機器，說什麼我都只點頭、頷首、下令，不多問、不情緒、不打擾。

他們以為這樣就不會出事。

其實我也不知道我會不會突然爆炸。

因為我發現我有時候不記得昨天做了什麼，也不記得誰還活著，誰已經死了。

我連自己的手機密碼都忘過三次。

我看著自己打字像一台壞掉的自動販賣機，一次輸入錯字就砸一下鍵盤。

我失控是在週五那天。

手下小宇來報帳，講了一串金額，我愣了一下，說：「你講過了。」

他說：「這是新的。」

我重複問他三遍：「你是不是重複講？」

他臉色變了：「浩哥，你是不是不太舒服……」

我沒讓他講完。

我抓起桌上的茶壺砸過去，接著撲上去摔他到地上，掐住他的脖子，一邊大吼：「你想騙我？你想害我？你是不是也跟那群人一樣？」

他拼命掙扎，一邊喊：「浩哥是我啊——小宇——你帶大的啊！」

我耳朵裡只剩心跳聲。那聲音像從深井裡衝上來，淹沒整個腦袋。

我快殺了他時，有人衝進來把我推開。

我不知道自己是怎麼到醫院的。

醒來的時候，天花板上是灰的，像下過雨的牆面。

四周很安靜，只聽見點滴滴下的聲音。

我轉頭，看到葉哲坐在窗邊，眼神裡沒有震驚，只有疲憊。

他看著我很久，然後說：「你還記得我是誰嗎？」

我點頭，但聲音出不來。

他走過來，把一個資料袋放到我床邊。

「這是你這幾年來所有的病歷紀錄，我幫你重新整理過。」

我沒翻開。

「阿浩，你已經不只是症狀了，你是確診者。你每一次失控，每一次忘記人名，每一次暴力，都是這個病在接管你。」

我盯著天花板，問：「你知道我爸是怎麼死的嗎？」

「我知道。」

「那你知道我在他死的前一天，還在想：要不要殺了他。」

他沒說話。

「我最後沒殺他，他自己走出去。車撞上他之前，我有看到他回頭看了我一眼。」

我閉上眼：「我沒有跑過去。我讓他走了。」

我們沉默了很久。

後來我開口問他：「你覺得我值得活嗎？」

他走近，低聲說：「我不知道。但你還能選——怎麼結束。」

那晚他留下錄音筆，是我爸生前錄的一段話：「今天我忘了阿浩幾歲.....但他好像在笑。我以為我會一直記得他，結果我連自己都記不得了.....如果我忘了你，你會不會也忘了我？」

我聽完那段，忍了很久，還是哭了。

不是為我爸。

是為我自己。

我終於知道——我不是怕變壞，我是怕有一天醒來，看著鏡子裡那張臉，一點都不覺得陌生。

我已經看見那天正在逼近。

隔天早上，我從病床爬起來，坐在窗邊，看著城市醒來的樣子。

我在紙上寫下一行字：

「如果我真的變成我爸……那我至少想用我自己選擇的方式走完。」

我收拾好東西，離開醫院，什麼都沒說。

我只留了一張字條給葉哲：

「我不怕命運來敲門，我怕的是一——那扇門背後只剩下我自己。」

如果你在找我，請記得：我沒有逃。

我只是想，這次讓我自己決定要走去哪裡。

——阿浩

那天夜裡，我走上崖邊。

天很黑，風很冷。

我手裡拿著那支空槍，沒有子彈，只剩重量。

我站了很久，沒跳。

我只是靜靜站著，等自己回答一個問題：

「我到這裡，是為了什麼？」

我沒有答案。

但我終於敢問了。

這也許就是——人還沒死的證據。



第十章：〈回家〉

我站在崖邊，手裡握著那把沒子彈的槍。

風吹過來，耳朵裡嗡嗡作響，像是世界暫時關掉了聲音。

腳下是海，浪很黑，像一張鋪得很平的紙，等人寫下最後一行字。

我沒有打算寫什麼。

我只是想看看，這個世界在我選擇不跳的時候，會發生什麼。

——

我掏出口袋那顆糖，是之前從抽屜撿回來的。草莓口味，包裝有點皺，角落黏了一點灰。

我拆開，把它放進嘴裡。

甜味一上來，我有點不習慣。好像太久沒讓自己嘗到「沒必要」的東西了。

以前吃糖，是想被照顧。現在吃糖，只是提醒自己——我還有舌頭，還能分辨什麼是甜的。

——

我坐下來，把槍放在一旁。

抬頭看天，剛好有一道星光劃過。

不是流星，只是一顆飛機尾燈。

但我假裝它是流星。

因為我現在可以選擇怎麼理解這世界，而不只是照它的劇本活。

——

我爸最後也來過這個地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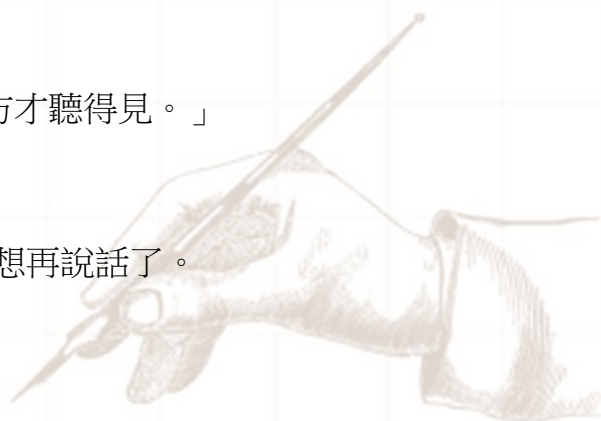
我記得他那時常說：「有些聲音只在高的地方才聽得見。」

我曾經以為他瘋了。

現在我才知道——那不叫瘋，那叫清醒到不想再說話了。

——

我閉上眼，對著風說：



「我不是贏了，但我撐到現在。」

「我不是沒病，但我不再讓它替我說話。」

「我不是你們的阿浩了，不是天才、不是軍師、不是瘋狗。」

「我只是——還沒死。」

我站起來，把那把槍一丟，槍在空中轉了一圈，沒聲音地落入海裡。

那聲音太小，小到像是一句結束語的句點。

我沿著崖邊的小徑往下走。

山路潮濕，鞋底沾了點泥，我不急。反正今天沒人等我。

走了十幾分鐘，前面有個便利商店。

門口站著一個老阿伯，叼著菸，看著我慢慢靠近。

他說：「年輕人，這麼晚，去哪？」

我抬頭，輕聲回答：「回家。」

他點點頭，沒多問。

我推開便利商店的門，叮咚一聲響起。

我走到飲料櫃前，選了一瓶水。

結帳的時候，我在櫃台旁看見一盒糖——草莓口味的棒棒糖。

我拿了一顆，放在櫃台上。

這就是結局。

沒有救贖，沒有奇蹟，沒有重來一次。

但有一個人，在歷經一切撕裂與崩壞之後，選擇了走回人群中，像普通人一樣，買一瓶水，帶一顆糖，然後告訴世界：

「我還活著。」



而這次，是我自己決定的。

番外 1：〈父親日記〉

【3月9日】

阿浩今天考試，說什麼自然什麼什麼，我聽不太懂。

他說他要第一名，我說，第一名又不會煮飯。

他笑了，笑起來有點像他媽。

【5月2日】

我忘記他幾歲了。他今天拿成績單給我看，我愣了一下，差點把他名字叫錯。

他沒說什麼，還幫我煮了麵。

麵很鹹，但我還是吃光了。

【6月11日】

牆裡有聲音。

我覺得有人在監視我們，我用符咒貼起來了。阿浩沒講話。

他變得安靜，我有點怕他是不是在討厭我。

【8月8日】

今天父親節。

他寫卡片給我，但我看不太懂字。好像是「我會陪你」，還是「我會逃跑」？字太歪了。

我說：你還是小孩啊，他說：我不是了。

【不知道幾號】

今天我忘了他叫什麼。我看著他半天，突然覺得他好像不是我兒子。

我問他是不是鄰居小孩，他愣住，然後點頭。

我不確定那是不是騙我。

但他還是幫我洗澡。



【某一天的深夜】

我看到他躲起來哭。我假裝沒看見。

不是我不想安慰他，是因為我不知道該怎麼叫他的名字了。

【.....】

今天我夢到他小時候，穿紅色小背心，拿棒棒糖走過來說：「爸爸吃。」

我接過來，咬了一口，發現是空的。

【最後一頁，用鉛筆寫得很輕】

阿浩.....

如果我忘了你，希望你記得，我一直都愛你。

番外二：〈葉哲〉

我第一次注意到阿浩，是他坐在操場邊的那個午後。

他沒講話，但整個人像一座快要垮掉的塔。

我遞給他一顆糖，他不吃，但收下了。

那時我不知道，他把那糖藏了六年。

後來我一直在他身邊，或近或遠。

他不說自己累，不說自己怕，不說自己在撐。

有一次我想跟他講話，他只回我一句：「你家有燈，我家只有牆。」

我們重逢是在超市。

他變了。肩膀變寬、眼神變硬、語氣變薄。

我問他：「你還吃糖嗎？」

他說：「不吃了。」

但我還是把那顆糖放進他口袋。



我知道他病了。

我從病例裡看到他的名字、影像、數字，我讀出來的，不只是退化，而是一一時間正從他身上偷走的一切。

我想救他。

但他從不求救。他寧願讓人恨，也不讓人靠近。

他殺了老祈後，我花了三天找到他。

他坐在醫院床上，像個沒電的機器。

我放給他父親的錄音，講到那句：「我忘了阿浩幾歲，但他今天有笑。」

他終於哭了。

他走向崖邊那天，我沒去追。

不是我不想，是因為我知道——這條路，沒人能陪他走完。

那顆糖還在我口袋裡。新的，沒打開。

我偶爾會拿出來看，想著——如果他還在，他會不會終於想嘗一口？

我不知道他是不是回家了。

但我知道，那天我看見他往山下走時，他沒有再回頭。

那就夠了。

番外三：〈鄰居阿伯的隨筆〉

我住在他們家樓下。

十幾年了，從他還小，看到他長大、變靜、變冷，最後幾乎不見人影。

我不知道他叫什麼。鄰居們都叫他「阿浩」，我就跟著叫。

他爸爸我倒是熟。以前在工地幹過，喝酒凶，脾氣差，後來不知怎樣整個人壞掉，開始對著牆講話，敲地板、罵電表。

有一次他拿一根鐵條，說我們天花板裝監視器。

我報了警。不是怕，是覺得他可能會傷到那孩子。

但後來看到那孩子下來跟警察鞠躬道歉、說「我爸最近比較不穩定，請大家體諒」，我突然有點說不出話來。

那時他才十歲吧。

說話比我們大人還穩。

後來他媽媽好像也沒再出現，房子裡就剩他們兩個。

有陣子我聽說他在學校很厲害，什麼作文比賽、演講冠軍。我想，那小子看起來確實機靈。

可奇怪的是——越來越看不到他笑了。

他總是下課回來就直直走樓梯，從不跟人打招呼，像是那種太早明白人情冷暖的小孩。

十七歲那年，有次我剛好上樓抽菸，看到他蹲在樓梯間，背對我，肩膀在抖。

我本來想問：「怎麼了？」

但還沒開口，他就站起來，擦乾眼淚，轉頭時眼神跟他爸一模一樣。

那種——你什麼都別問，因為我不需要你可憐的眼神。

我沒說話，只是假裝自己是來查水錶的。

再後來，他換了穿著，開始穿黑衣、重鞋、手上有幾次看到傷。

我們樓下幾戶人家會說：「唉，那個小孩完了啦，進道上了。」

我也這樣說過。

但每次講完，心裡都不太踏實。

因為他有一次看到我提重物，還是會幫我扶一把，沒多話。

力道輕輕的，很有禮貌。

有一回我在樓下吃魯肉飯，他經過，問我：「伯，這家好吃嗎？」

我點頭，他就笑了一下，說：「我以前最愛吃這家的。」

我說：「那你怎麼不常來吃？」

他說：「太貴了，現在吃得起，但吃不出味道了。」

我最後一次看到他，是深夜。

他一個人背著包，慢慢走出巷口，沒騎車，沒搭車。

我喊他：「這麼晚去哪？」

他回頭，聲音不大：「回家。」

我當時還笑他：「你家不是在樓上嗎？」

他沒回話，只是笑了一下，像是——知道我永遠也不會懂他真正的意思。

後來就沒再見到他了。

聽說他涉入了不少事，也有人說他病了。再後來，就連這些風聲也漸漸消失。

但有一天我經過便利商店，看到一個穿著普通的年輕人站在櫃檯前，買了一瓶水和一顆棒棒糖。

我不確定是不是他。

可那一瞬間，我突然想起——

那年他還很小的時候，媽媽剛走，他坐在樓梯間吃一顆糖，吃到一半掉地上。

他撿起來，拍一拍，還是吃完了。

我想，如果真的是他。

那也挺好。

像他這種人，就算活得不像樣，最後能自己走回去，也算不枉一生了吧。



貳獎 〈招治〉

國文系 羅家德

沿路幾乎是暢行無阻地抵達自宅。透過細縫模糊地窺見家中的天花板，招治便感到一陣舒坦。片刻，她聽見次子慶昌跟他的兄長慶隆細語：「媽敢若走矣。」

「死矣？」招治想起丈夫清壽亡故的彼日，她看著那個羈絆她大半輩子的男人癱在床上苟延殘喘的模樣，比起悲傷，她更惦記的是這款拖磨何時能真正終止。而當子女道出清壽已死的消息，她就像此刻般感到一陣碩大的舒坦。

彷彿是回到少女未嫁的時代，赤腳站在田埂上，望著廣袤的稻穗在微風吹拂下沙沙作響。

彼時戰爭剛結束，百廢待興，她跟姊姊招南時常擔著自家種植的菜蔬到市仔兜售，一天也就幾箍幾銀咧賺。然而隨著新來的政府在大陸的戰事需要，足濟米、糖等等的物資都被徵收去了。儘管之後她們賺到的錢數越來越多，卻連條三層肉也買不起。家裏最有錢的那段時期，妹妹招燈卻染上惡疾，送到醫生館治了幾天無效，最後用拖車載回家。她記得阿爸只是掀開草蓆看了幾眼，便叫她們將亡妹推到山頭，清彩揣一位挖堀埋矣。正逢清明時節，落過雨的土鬆鬆軟軟，山路坎坎坷坷，姊妹倆接力將招燈、工具及祭奠的物件送到山頭，在靠近祖公祖媽的地方埋葬。兩姊妹仔只有國民學校的學歷，雖不似阿母那般青盲牛，也足夠為亡妹立起簡略的墓碑。招治點了四糶香，對半分給阿姊，朝著歪歪扭扭毛筆字寫著「王娘招燈之墓」的石頭拜了拜。比起悲傷，更多的是生理上的疲憊。燒完銀紙以後，姊妹兩人就把工具款款落山矣。

轉厝的路途上，兩人沉默得像是黃昏的日頭，有什麼正在醞釀著，卻又暗暗吞進暮色裏。那一夜，姊妹倆與阿母一起聚在灶竈哭泣，哭到天光。

家財萬貫的日子只是盆洗衣的泡泡，很快就迎來破滅的終局。招治和姊姊扛著兩麻袋的鈔票到農會兌換，四萬換一塊，也就換來一疊薄薄的新票，和兩袋壹角銅幣與伍角銀幣，那疊新臺票可能還沒有清明培墓時的墓紙來得多。但再怎麼嫌攏是錢，招治只希望不要再像用幾千塊買一疊銀紙一樣，死人錢比活人的價值就好。

誠如她所希望的那般，日子漸漸安穩了下來。她與姊姊也到了論及婚嫁的年紀了，尤其是姊姊招南，人隔壁阿春十六歲就已經嫁翁，十八歲就生囡做老母，而她今年虛歲二十五，再不趕快找個男人安頓，以後的日子就只能是孤苦無依的老姑婆了。也沒讓阿姊耽擱太久，民國四十二年秋天，她就跟市仔內一個賣豬肉的緣定終生。

出嫁前夕，姊妹倆來到阿爸自耕的田地散步，站在田岸路上，望著粟鳥仔成群飛掠黃昏的天空。清風掃過大片燦黃色的稻穀，裙擺亦跟著波浪般舞動。此般景色她們已共同看過無數個年冬，然而這次阿姊卻蹲下身子，哭了出來。

招治知道阿姊是因為捨不得離開家，但是查某人大漢就應該愛嫁翁，不然就只能落得孤苦無依一世人做老姑婆的下場，這是不爭的事實，她也沒辦法改變什麼，只能不停撫拍著阿姊的背。

「阿治，妳敢有想過以後的日子？」夕日返照在阿姊哭紅哭腫的眼上。

「生囡，飼囡，扞家，奉待大家官……看囡仔大漢，嫁的嫁，娶的娶，等抱孫……」招治頭先回答得很輕鬆，之後卻愈發感到心虛，一種無聊到無啥好講的空虛感。敢若結婚了後就只有一暝接一暝，一年繼一年的家內事爾爾。但做為一個查某人，好像也只能這樣，畢竟阿母就是個最鮮明的典範：為著家庭做牛做馬，逐日洗衫煮飯，飼雞沃菜……。她忽然想到，如果自己也嫁翁，阿母是不是又少了一個可以聊天的人，變得更寂寞了？

「唉，我感覺阿母足可憐的，若是咱攏嫁矣，除了阿爸以外，伊就真正無人陪矣。」

「只要無後生，就算有嫁，嘛註定是愛做老姑婆。」

初次相親的前一晚，臥在草蓆上，望著窗外清朗的月娘，杜猴啞啞吡吡叫袂停，風吹微微。招治一直在想著阿姊的那段話，如果自己結婚以後真正生袂出後生，她所設想的那些「以後的生活」，會不會就只是一場空？

對方聽說是跟著政府徙來臺灣的芋仔，也不知道是從誰開始牽線的，總之就莫名其妙牽到她這裏。媒人是一個捌北京話のおばさん，這個芋仔來的時陣閣專工揸一籠りんご和茶米來，看伊穿シャツ結領帶的款嘛算一表人才，閣淡薄仔好額，但是言語實在是袂通，伊講啥也聽攏無，攏愛靠彼个捌北京話的翻譯。

說是隻身從滿洲地方來臺灣，在大陸那邊還有父母和弟妹，但已經離別數年，且在共匪的殘暴統治下，也不知道還有無活著。問伊的工課，他也只是簡略地說在政府單位工作，然而聽到跟政府有關聯，阿爸就像是吃到殘留沙石的青菜一樣，整張臉馬上就凝重起來。這個外省的条件其實攏袂穩，缺點就只是講北京話，然後聽不懂臺語，如果要嫁給他，大概就跟嫁給一個客人仔差不多，只差免奉待全款言語袂通的大家官爾爾。但是，如果這個外省的外出工作，那麼自己不就得空守閨房？萬一真正生袂出囡仔，不就與關籠仔無異？正當招治執著於老姑婆的悲慘結局時，阿爸開口了。

「歹勢啦，這條親事可能講袂成。」他從菸盒裏敲出一根菸，用火柴點燃。

「哎喲，是按怎啦王さん，人李先生的條件遮爾好，你咧庄頭閣按怎探聽，嘛攏揣無遮好的人矣。敢講你閣有佗位無滿意呢？做你講，咱有法度做就盡量做。」

「歹勢啦，遮物件你揸轉去，就算是阮阿治無這福氣。」招治見阿爸又深吸一口菸，隨後吐出濃厚的煙霧。

在那對捌北京話的人離開後，阿母向阿爸探問拒絕的原因，但他僅是又從他的香蕉牌菸盒裏敲出一枝薰，走到門外對著他們離開的方向嘍了起來。

後來再也沒有聽過那個芋仔的消息了，就連那個捌北京話的媒人婆也是。

又過了幾個月，招治又迎來她第二擺的相親，這遍是阿姊牽的線。對方是個做塗水的，姓黃，名號作清壽，相牛，跟亡妹同年。招治也不知道阿姊是怎麼牽的，正經講起來，明明有更多人可以選，偏偏就選一個年紀比自己小的，予家已去做人的某大姊。講是講這個姓黃的人古意、骨力，但幾乎每個媒人講的也差不多一樣的東西，難道會說對方阿沙不魯、懶屍？

相親的那天，那個姓黃的跟他的爸母做伙來，入門只是揸一罐公賣局的米酒頭仔，和幾欖家己種的青菜。那個姓黃的老爸嘛誠好禮，一入門就佻阿爸握手頤頭，還敲了兩根菸，一人一枝地嘍著。而他只是問候了一聲便站在旁邊，親像柴頭全款，嘛袂曉小可笑一下。

「阮清壽雖然人較恬淡薄仔，毋過做工課是誠認真……」他的序大滔滔細說著清壽的優點，然而講來講去也就那些。他的家就在隔壁庄，經濟狀況普通普通，有兩分水田會使作穡，他的頂頭有兩個兄姊，下面還有三個弟妹，顯然是個人丁興旺的家庭。但說歸說，養活的也就一半，他的兄姊都在戰爭期間破病死去，唯一的弟弟剛出生就夭折。招治不知道阿姊當初在灶跤跟自己講這個有什麼用，不過她倒是從阿母的表情裏探出一絲欣羨，又雜著一點憂愁。

「王さん，你感覺按怎？」

招治看著阿爸端詳眼前的年輕人，隨後從菸盒裏敲出一根菸，遞給那個姓黃的老爸。

「治仔，妳感覺咧？」番仔火嚟地燃起，將紙菸點出燦橘色的光。

阿爸將決定權交給自己，反倒令招治不知所措。論真來講，她對於清壽談不上喜歡，也不至於討厭，只不過彼此也才見面點佻鐘爾爾，就要決定終身大事，不免傷過趕緊，又不是在替豬牛配種。她看向阿母，依然是那副帶著微微憂愁的神情，母仔囡雙手緊緊握住，像在交換著某種只有彼此知道的訊號。

既然沒有爸母都沒有什麼意見，就按呢矣，畢竟家己一個查某人也無法度決定傷濟代誌。

相親結束後的下午時分，她再次同阿姊來到阿爸自耕的田地邊散步。

「阿姊，結婚是啥物感覺？」自門絞口到田岸路，招治沿路踢著一粒小石頭。

「無啥物特別的，干焦有一種總算做了一件代誌的感覺爾爾。」

聽聞姊姊的應答，招治感到非常灰心。

「原來決定家己的未來只是一種代誌做了的感覺.....」招治將石頭踢入水田當中，咚的一聲，漣漪後就再也無消無息了。

嫁給清壽的那天，天氣好得像開滿油菜花的田圃。招治透過小窗探看，門口埕聚集著足濟鬥鬧熱的親情朋友佻厝邊頭尾。

「唉，若是阿燈嘛有法度看著就好矣.....」阿母的話瞬即讓整間閨房瀰漫著哀戚之情，「唉，煞煞去矣，今仔日是妳的大喜之日，莫提起這款傷心代.....諾，妳看覓，阿母共妳的頭髮捋甲足嬌的。」

「嗯。」

「哎，想袂到咱阿治嘛欲嫁翁矣，誠緊，誠緊，時間實在是過了誠緊，連鞭就換妳欲做老母矣。」

「哎唷，阿母，無遐呢緊啦，就算欲做，嘛是阿姊先。」

「無一定喔，雖然我比你閣較早嫁，但是生囡這項代誌，無一定喔，凡勢妳會比我閣較早。」

「呵呵，橫直毋管是誰先，會使予我抱孫做阿媽就好。」

婚禮的流程繁瑣到令招治能夠明白阿姊所謂「總算做了一件代誌」的感覺。

躺在繡著囍字與鴛鴦的枕頭上，招治望著窗外，明明攏是月娘，卻又感覺生份。

從今天開始，她就是清壽的某、黃家的新婦矣。就要跟她的阿母一樣，為著家庭做牛做馬，逐日洗衫煮飯，飼雞沃菜……，上重要的是愛替黃家生出一個會當傳香火的男丁。

而那個承載著無數青春年華記憶的家，終究也只是所謂的外家而已。

聽見清壽推門進房的聲音，她忽然想起姊姊的話，以及阿母那副憂愁的表情。

黃家只剩下清壽一個男丁了。

洞房花燭夜，床第歡愛後，趁著清壽暈去，招治緊抱雙腿，在冷冷的月光下偷偷啜泣。

清壽去做工的時陣，招治就在家裏履行媳婦的責任，兩位小姑也會分擔一些家務，讓她不會太過操勞，甚至有時還能到田裏作穡。不過在知道自己有身以後，她唯一的工課就是養胎。

結婚不到半年，她就真正應驗姊姊的話，早一步有喜。

聽到自己懷孕的消息，清壽那張柴頭一樣的面容就像開出鮮花般綻放笑容，而她的大家官也是走到哪裏就放送家己欲做阿公阿媽矣。不只如此，當後頭厝的家人知道以後，還特別殺了一隻雞來這裏幫她滋補身體。兩家的人都沉浸在喜悅當中，只有招治一人承受著喜悅背面的苦難，孕吐、腰痠背痛、日益脹大的腹肚及其附帶的各種不便，但再怎麼樣都沒有心理壓力來得拖磨。無數日夜她都在想，如果自己到最後生出來的不是查埔，而是查某，他們會是怎麼樣的表情？如果懷到一半雄雄拄著不測落胎，甚至一屍兩命，他們的反應又是如何？……這些噩夢般的想像致使她的心內像交纏做伙的縫線，打著一個一個死結，又緊緊地網綁她的性命。她也不知該如何是好，只能三不五時喚著小姑仔攙扶自己到廟裏求神拜佛。

或許是神明聽見了自己的訴求，當嬰兒的嚎哭聲從下身傳來，接生婆道出「恭喜！是查埔的」的話語，招治遂覺得這期間所忍受的折磨，就像霹啪炸響的炮仔，一下子就結束了。

長子慶隆猶未做度啐，招治又發覺自己懷上第二胎。這回已經無傳宗接代的壓力，更多的是空虛。

「敢若生後生了後，查某人就賸扞家的功能矣。」招治伴隨全款大腹肚的姊姊到廟裏拜拜。

「若無妳閣想欲創啥？干焦飼奶、包尿苴仔，撫撫惜惜予伊莫哭就頭殼摺咧燒矣，閣猶未講遐家內事咧，哪有時間予妳踎遐想一寡有空無樺的代誌。」

阿姊將香插入爐中，之後對法包仔抽出一張伍圓鈔票，橐入去功德箱內。

「講嘛有影，無閒遮扞家代就無閒死矣。只是感覺淡薄仔無意無思爾。」

「閣按怎講嘛比做老姑婆一世人好誠濟矣。」

翌年立夏，招治替黃家再添一個男丁，於是家庭又瀰漫著歡喜的氣氛，只有招治察覺到，炮仔聲永遠就只有那短短的幾秒。

又兩年，招治生了一個查某囡叫淑芬。

隨著囡兒漸漸大漢，都到了讀國民小學的年紀，招治想講囡仔去學校讀冊的時陣會當輕鬆一寡，卻沒想到他們還能在學校變鬼變怪。

「老蘇歹勢啦，阮阿隆就較預顛讀冊，個老爸愛做工，無閒共伊教，啊我遮做老母的冊嘛讀無濟，嘛無法的，所以較拜託老師共伊點一下，伊若是考無及格，你就盡量共伊拍，袂要緊。諾，失禮啦，失禮啦……。」

「哎，你這夭壽囡仔，我是按怎共你講，莫和人講無兩三句就相拍，你看，你共人揍甲面按呢花巴哩貓，敢會得看呢？……實在是有夠失禮的……。」

「人講講國語就講國語，妳看，一個查某囡仔吊一塊牌仔佇胸坎是會看呢！啊老師對不起，偶狗蟻不素粉標準啦……」

三不五時就被叫去學校共老師會失禮，實在是一點仔做家長的尊嚴攏無，若不是清壽要賺錢飼家，給他來的話可能就箠仔擰起來，對教室頭捎甲教室尾。

有時招治挺羨慕清壽，雖然做的工課很累，至少簡單，閣有錢提。不像自己每天都得做一大堆雜菜代，累又沒錢賺就算了，閣無人要意。

目一矚，半世人就過了矣，日子猶原無閒閣無聊。五十歲，不過是看序細出社會，送序大上山頭的時陣爾爾，無啥特別。

五十五歲之後短短三年，她就接連送走了大官，大家，阿爸。

阿姊的話沒錯，阿母在阿爸走後就徹底是個七十七歲的老姑婆了。獨居在娘家，整日也不知還能做什麼，招治於是跟姊姊參詳，將阿母接來她這裏住，除了彼此有伴，照顧起來也比較方便。

自從阿母搬來後，招治感覺無鹹無泔的日子總算是有些味道。阿母恰意聽ラジ才，她就在旁邊跟著聽，順便聊著一些陳年往事。儘管講來講去也就那幾樣，但聊勝於無。

長年的體力勞動使得阿母的身體硬朗，然而清壽卻沒這款福氣。人生完整走過一甲子，就因為做工時佇便所中風，跋倒磕著頭，半點鐘了後才予人發現，馬上送去病院，人雖然有救轉來，頭殼煞阿達去矣，變做若紅嬰仔，愛人飼，愛人抔屎抔尿，實在是有影可憐。

彼年冬天，拄好次子慶昌的第二个囡仔出世，是查某的。面對這個家新生的女性成員，招治只有無盡的歡喜，然而也對她出生就有個阿達的阿公感到悲哀。

招治以為清壽這款阿達的日子應該也賸無佻濟，卻不知道他這麼耐活，就跟淺拖仔拍爛的蛇蜃閣有法度振動仝款，一拖就是十五年，拖到她身體健康的阿母和阿姊攏早他一步往生。

她原想著等清壽死後帶著阿母和阿姊做伙遊山玩水。

看著床榻上已經斷氣的清壽，招治只感覺到一陣偌大的暢快，總算閣做了一件代誌矣。子女們以為她是太過悲傷，紛紛湊近安慰，可她只是在暢快過後懷疑自己，到底有沒有愛過清壽而已。

清壽死後的好一陣，難得清閒的招治卻又沉陷於自我懷疑的爛糊仔糜內底。對這個家付出了大半輩子的人生，清壽敢有愛過家己？甚至自己都不知道對清壽究竟是愛，還是一種自找麻煩不得不做的工課而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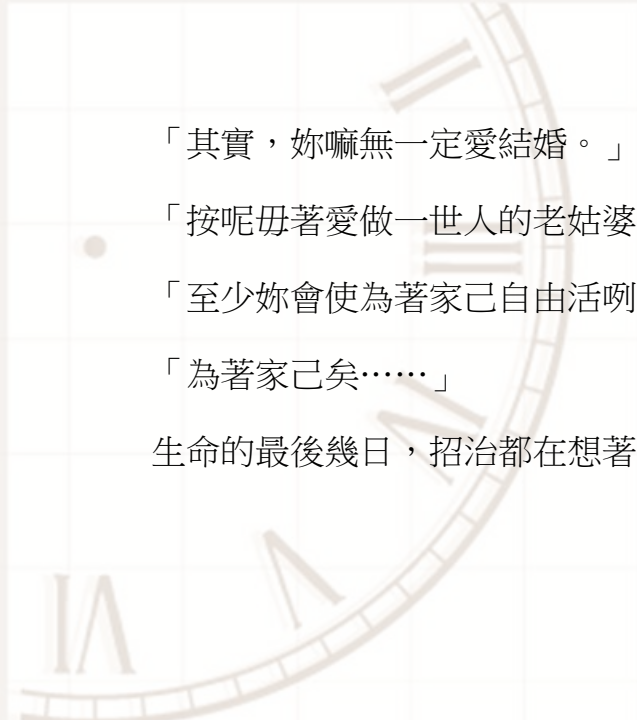
看著鏡中灰銀交錯的頭髮、臉上遍佈的皺痕與老人斑，正經有閒享受的時陣，阿母和阿姊都走了，自己也只剩操勞一世的老舊身軀，等待日後扛去燒而已。沒意沒思，招治覺得長壽是種悲哀的拖磨。

淑芬的長女上大學之後搬來跟她一起住，說是上課方便，但其實招治知道，這只是他們擔心自己獨居生活會太過無聊而已。按呢嘛好，至少還有一個伴。招治有時帶著她到菜市場買物件，有時會教她煮幾道家常菜，有時只是講著一寡較早的工課。對於自己不斷重提的舊事，查某孫倒無棄嫌，甚至還很捧場，要自己多說一些。忙碌大半輩子，能夠在最後享受這段和查某孫共處的時光，招治便覺得這樣就已經很美滿了。

「阿媽，若是會使重選，妳敢會閣想欲結婚？」

招治望著病房窗外油菜花一般的晴天，又看向坐在椅子上的查某孫。

「憨的，我若是無結婚，就無恁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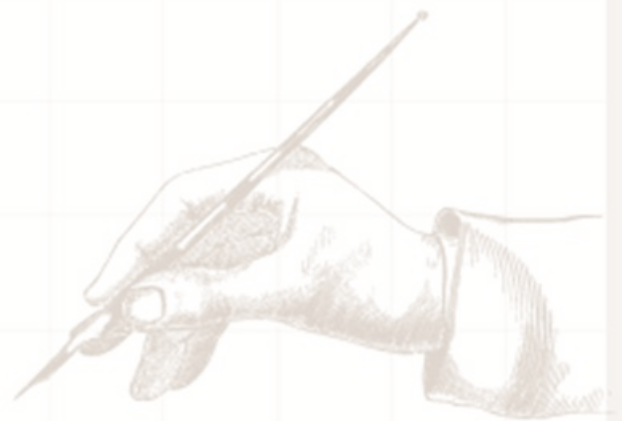
「其實，妳嘛無一定愛結婚。」

「按呢毋著愛做一世人的老姑婆？」

「至少妳會使為著家己自由活咧。」

「為著家己矣……」

生命的最後幾日，招治都在想著，為著家己的生活，到底是啥物款的模樣。



參獎 〈梅花梅花幾月開〉

國文系 張詠勛

一、躲貓貓

「梅花梅花幾月開？」

歌聲幽幽地飄盪在靜謐的校園，帶著些許稚氣的聲音中，卻透著一絲說不清的不安。

天尚未全黑，天空泛著夏至特有的奇異亮白色調，太陽剛剛落下，強烈的日光令人無法適應，使人視野發白，彷彿整個世界都被籠罩在一層輕薄的霧裡。白天毒辣的陽光剛剛退去，教室外的窗框仍然滾燙，彷彿不想面對夜晚的冷意。

「二月開不開？」

「二月不開幾月開——」有人拉長語調，帶著戲謔。走廊上，幾個人手牽著手，圍成一個圈，隨著旋律輕輕轉動，每轉動一圈，影子就淡幾分。

「六月開不開？」

「六月開在山腳下！」

歌聲驟然落下，圓圈也停了，所有人的目光不約而同地落向某處。

她無措地站在門邊，剛剛牽著手的指尖微微顫抖，似乎沒想到會是她被選到。

「是你喔——」有人輕笑著推了她一把，將手機塞進她的口袋裡，「記得開直播，我們會陪著你的。」

她嘴唇輕顫，張了張口，最後還是沒有說話，只是低下頭，眼神略帶著點陰暗，捏著泛黃的衣角，默默地轉身離開，腳步聲在走廊上迴盪，越來越遠。

過了轉角，門上的玻璃窗映照走廊上的景象。圓圈早已散開，他們還在嘻笑打鬧。她愣了一下，倒影裡的人數好像不太對，明明他們剛剛已經散開了，為什麼還有一個人站在原地？那個人幾乎和她一樣高，身影纖細而飄渺，一眨眼，好像又消失了。

但她沒有轉頭，沒有發出任何聲音，只是淺淺的笑了一下。

拿出口袋裡的手機，輕輕一點，直播開始。

平時沒有多少人追蹤的社群帳號，今天卻湧入了一堆觀眾，想必是他們早就準備好了吧。

「等很久ㄟ，終於要開始了！」

「傳說是真的嗎？不可能又是要騙人吧！」

「要躲哪裡？快點啦！不要再拖了。」

她沒有回應，只是按照遊戲規則，面無表情地將手機鏡頭對準自己，然後一步步走向他們指定的躲藏地點——三樓和四樓中間的廁所。

學校在校慶的時候，都會讓同學們戴上花圈，大家頭上或紅或粉，多是紫薇、木槿花等。但在某一年，卻出現了一個頭戴梅花的女生，那一頭的梅花是深紅色的，在夏天的陽光下尤為詭異。最後聽說那個女生就是到了這個廁所之後不見了，再之後老師們就一直告誡同學不要單獨去上廁所，尤其是這裡。

她站在廁所門口，深吸了一口氣，然後推門，走了進去。

「喀噠——」門鎖上。

直播畫面一片黑暗，只剩螢幕發出的微弱亮光。

「幹，這也太毛了吧！」

「怎麼好像有水滴聲？」

「可以說話嗎，好可怕……」

聊天室裡訊息不斷閃爍，她卻只是靜靜蹲在角落，手機的光映照在她蒼白麻木的臉上，眼神晦暗不明。

「……梅花梅花幾月開？」隱約間好像有人在唱著。

直播畫面忽然出現像水波紋般的扭曲，好像受到了什麼干擾，隨後又回復正常。

「你們有聽到歌聲嗎？」

「她嘴巴又沒有動，是誰在唱？」

忽然，手機失重墜落地面。畫面裡，她打開了隔間門，僵硬的走向洗手台，對著鏡子好像說了些什麼。最後，隔著鏡子對著鏡頭露出了一個詭異的微笑，隨後直播結束。

「ㄟ，直播怎麼結束了？」

「她怎麼不回訊息？」

走廊上，本來還圍觀的他們竊竊私語著，但他們的語氣仍然輕鬆，像是在等待著一場預料之中的驚嚇事件一般。

「她又在搞什麼鬼？」

「她好像哪裡怪怪的，是不是出什麼事了？」

只有他，望著她消失的方向，臉上的笑意逐漸消失，取而代之的是一抹若有所思的神情。他低頭看著手機，手指停留在螢幕上，像是在猶豫要不要發訊息過去。最終，他只是輕輕闔上了手機螢幕。

走廊的燈光映照在他臉上，讓他的表情看起來有些模糊不清。

二、溫暖

冬日午後，陽光透過玻璃窗灑進教室，帶著夏天殘餘的暖意。空氣中還飄散著午休時陽光炙烤過課桌的微熱，讓人忍不住想伸手去感受那溫度。

「要不要一起去合作社！」

「.....嗯，可以呀.....。」

剛轉學過來的她，被熱情的同學們拉著手腕朝教室外走去。

「快點快點，不然等一下排隊的人又超多！」其中一個女生笑著催促，手掌自然地勾住她的手腕，語氣輕快又熟稔，彷彿他們已經是認識多年的朋友。

她微微愣了一下，隨即撐起笑容，加快了腳步。

這裡的同學真的都好熱情，才剛來沒幾天，就已經有人主動找她說話，拉著她一起行動，甚至用著親暱的語氣談笑。本以為自己會有一段適應期的，現在卻完全沒有那種陌生感，這讓她鬆了口氣，也讓她忍不住開始期待。

或許，這次她真的可以順利融入新的環境。

走廊的窗戶開了一小道縫，微涼的風輕輕拂過她的髮絲，帶來一絲寒意。窗外的樹葉尚未完全落盡，幾片黃葉搖搖晃晃地掛在枝頭，而遠處的幾株梅樹，已經悄悄綻放出零星的花朵，在冬日的陽光下顯得特別醒目。

「ㄟㄟ，來，牽著啦，不然大人太多會走散！」她的手又一次被緊緊拉住。這種觸碰讓她有一瞬間的僵硬，但她很快壓下了這輕微的不適，努力維持著笑容。

「應該沒關係的，這只是朋友間的親近吧？」她告訴自己，這次一定要交到朋友。

午休時間的合作社總是擠滿了人，櫃檯前排著長長的隊伍，空氣中混雜著零食的甜香與熱食的暖意。她被推著往前，肩膀偶爾與別人碰撞，每次都換來一句玩笑似的「抱歉啦！」或「欸，擠過去一點啦！」她只能僵硬地笑著點頭，努力讓自己看起來不那麼拘謹。

「你喜歡吃什麼啊？」

「嗯……還在想……」

「這個很好吃啦，試試看！」有人隨手抓起一包零食，笑著塞到她手裡。

她低頭看著手中的包裝袋，還沒來得及說話，肩膀又被人輕輕拍了一下。

「快點啦，不然等一下來不及吃完！」

不等她回應，零食已經被結帳，她像是被推著前進似的，最後也只得苦笑著接受。

回到教室時，桌上鋪滿了同學們買來的零食與飲料，大家你一口我一口地分享，氣氛熱鬧極了。

「來來來，這個給你！」她看著遞到面前的糖果，愣了一下，接過來輕聲道謝。「不用這麼客氣啦！」對方大笑著，一手搭上她的肩膀，依然熟稔。

她低頭拆開糖果放入口中，甜膩的味道在舌尖化開，卻壓不住心底那一絲說不清的違和感。

放學後，她站在校門口，空氣中瀰漫著淡淡的冷意。天色尚未完全暗下來，但已經能感受到夜晚的寒意逐漸浸透衣袖。她裹緊圍巾，望向遠處。校門旁的幾株梅樹在寒風中輕輕顫動，花瓣微微顫抖著落下，在地面上鋪成了一層淡淡的白。

「欸，我們去買奶茶，妳要不要一起來？」熟悉的聲音從身後傳來，她轉過身，看到幾個同學正朝她招手，笑容燦爛。

「好。」

她快步跟上，心中某種不安的情緒被壓了下去。

走在回家的路上，她一邊喝著溫熱的奶茶，一邊聽著身旁同學的談笑聲。他們聊著學校八卦，討論著某個老師的上課方式，甚至還計畫著週末要去哪裡玩。她努力讓自己融入話題，附和著笑，但心底卻像是有一絲無法觸及的冷意。

路過公園時，她瞥見樹叢間點綴著幾朵凌寒盛開的梅花，白色的花瓣在昏黃的路燈下顯得異常清晰。

「好漂亮……」她忍不住輕聲呢喃。

「妳說什麼？」旁邊的同學問道。

「沒什麼。」她搖了搖頭，繼續跟上隊伍的腳步。

夜幕降臨，燈光照在地上的梅花瓣上，映出一片寧靜而美麗的景象。而她的心中，卻依舊藏著一抹微不可察的彘扭。

三、遊戲結束

警衛開始逐層樓檢查，隨著手電筒的光線，警衛先生看到他們或站或坐在走廊邊，看著手機，還在一邊跟彼此聊著什麼似的，氣氛歡快，就好像現在還是剛下課了一樣。

「你們在幹什麼！這麼晚了還不回家！快點收一收東西回家去了。」

他們一齊大力地抖了一下，抬起頭看向警衛。「好……」其中一個人語氣輕顫地說，接著他們就拿著自己的東西，三三兩兩的離開了。

群組通知彈出。

「操，警衛來把我們都趕走了！」

「走路還跟鬼一樣，是不會出聲喔。」

「啊她到底跑去哪裡了？不可能真的像傳說那樣消失了吧！」

「屁啦！膽小鬼，就跟你說整她一下而已，是能出什麼事！」

「不然，下次就換你去好了，哈哈哈哈哈。」

「吼，不要啦，你是在哭喔……」

他站在校園角落，靜靜看著群組訊息。

本來應該跟大家一起離開的，但不知道為什麼，他沒有動。他的手指滑過手機屏幕，看著那些訊息，心中有種說不上來的期待感。

他知道他們這群人今天想做什麼，甚至比他們自己更清楚。這場遊戲，這場惡作劇，從一開始就有個隱隱約約的共識——這次的「倒楣鬼」，是她。

他記得她曾經傳訊息給他，說了一些話，但當時的他沒有回。

警衛的聲音遠去後，夜晚的校園變得寂靜。他站在走廊的陰影處，手機的光映在他的臉上，微微泛著冷色。他低頭盯著屏幕，手指猶豫地滑動，打開了那則未讀訊息。

「……可以幫我嗎？」

簡單的幾個字，時間顯示是遊戲開始前幾個小時。他愣了幾秒，心跳微微加快。他怎麼會忘記這則訊息？當時他在做什麼？為什麼沒有回應？

一陣風從走廊吹過，他打了個冷顫。周圍的燈光只剩幾盞路燈還亮著，映照出長長的影子。他的目光掃過空蕩蕩的走廊，某種不安的感覺攀上了他的心頭。

他決定去找她。

走進廁所，推開門，裡面靜悄悄的，只有水龍頭偶爾滴落的聲音，在空蕩的空間裡顯得異常清晰。踏進去，鞋底踩在微濕的地磚上，發出細微的「啪嗒」聲。

走道最後一間隔間。門半掩著，裡面漆黑一片。

抬手推開門。

地上有一隻手機。

是她的。

他蹲下來撿起手機，屏幕因為觸碰亮起，上面顯示著未發出的訊息框，內容是一條未完成的求救訊息。

「……有人……」

螢幕瞬間暗了下去，彷彿從未亮起過。

他屏住呼吸，視線掃過隔間，忽然注意到馬桶蓋是掀起來的，裡面裝著清水，可是水面異常平靜，沒有任何漣漪，就像一面鏡子。

「咚——」

某個東西掉進水裡的聲音，打破了這片靜默。

他猛然抬頭，卻發現馬桶裡什麼都沒有。

他的脊椎泛起一陣寒意，站起身準備離開，卻無意間看向洗手台上的鏡子。

鏡子裡的自己，背後似乎隱約站著一個黑影。

他猛地轉頭——

什麼都沒有。



胸口劇烈起伏，他深吸了一口氣，緊握手機，幾乎是半逃半跑地衝出廁所。

跑著跑著，他到了禮堂的門口，看到平常緊閉的大門開著一條小縫，情急之下他鑽了進去。

靠在講台後方，他大口的喘著氣，突然想到這裡是她以前常來的地方，好像是說，她心情不好的時候，都會去禮堂的哪裡躲起來？

「是後台！」

他推開後台的門，裡面一片漆黑，空氣中瀰漫著微微的灰塵味。他的腳步聲在木地板上回響，每踏一步，心跳聲就跟著加快。

這裡平時沒什麼人來，對她來說，可能是個隱蔽而安全的角落。他記得她曾提過，這裏比教室更讓她感覺自在。

「……有人在嗎？」他低聲問道，聲音在狹小的空間裡迴盪，卻沒有得到回應。

他走近一點，環顧四周，眼睛搜尋著可能的蹤跡。忽然，他注意到旁邊的飄窗是開著的。

原本應該鎖死的飄窗，此刻竟然敞開著。夜風輕輕拂過，帶動窗簾微微晃動。當他走近時，發現這個窗戶透進來的光，並非僅僅是冷冷的夜色，而是一種奇異的白色光芒——那光似乎來自於外頭盛開的梅花，彷彿那花朵散發出神秘的螢光，映入禮堂內，讓整個空間都染上一層詭異的白色輝光。

他慢慢走過去，站在飄窗前，探頭向外看。

眼前的景象令他瞬間愣住了。

窗外，是一整片盛開的梅花。純白的花瓣在奇異螢光的映照下，顯得異常耀眼，樹梢在微風中輕輕搖曳，如同夢境般美麗。

他深吸一口氣，試圖理清腦海中的思緒。這樣的景象明明與季節不符——現在已是夏天，怎會有這般盛開的梅花？他的心中升起一絲不祥的預感。

就在這時，耳邊突然傳來一陣微弱的歌聲——

「梅花梅花幾月開……」

那歌聲清淡而遙遠，似乎穿透了夜色，飄進他的耳中。他回頭望了望後方，卻見四周依然空蕩。恐懼之下，他再次轉頭，把目光定格在窗外那片梅花上。

然而，就在他凝視的那一瞬間，他感到一陣莫名的驚詫——那些梅花，正從最初的純白，漸漸地，像是水滴般擴散開來，顏色從中心開始滲透，逐步變成了深紅。每一朵花瓣上，都似乎流露出血色，像是被染上了鮮血，映出一片詭異的景象。

他的心跳猛然加速，冷汗從額頭滑落。這一刻，他無法分辨眼前的是幻覺還是真實的異象。就在他驚疑之際，身後突然傳來一股強勁的推力。

他來不及反應，整個人瞬間失去平衡，身體猛然向前傾斜，朝著二樓的飄窗外墜落。

墜落的瞬間，他感受到風聲呼嘯，時間似乎變得緩慢。眼前的世界在急速旋轉，最後留給他的是那片梅花——原本純白的花朵，正以驚人的速度變成深紅，猶如無數血滴從空中飄散，吞噬了整個夜晚。

四、裂痕

天亮了，陽光穿過窗簾的隙縫，斜斜地照在她的左臉。細細的塵埃在光裡飄浮，空氣中彷彿靜止著什麼，她睜開眼睛，沒有立刻起身，只是靜靜地躺著，眼神空洞地望著天花板。

她窩在床的角落，雙手緊緊抱著棉被，像是尋求什麼安全的支撐。從遠處聽得見樓下鍋碗瓢盆相撞的聲音，以及家人談話的低語。這些聲音理應熟悉，卻讓她感到一種遙遠的不真實感。就像站在玻璃罩裡，看著別人生活，而自己卻始終無法觸碰到那份安穩。

她揉了揉鼻子，眼神閃爍了一下，接著又陷入沉默。嘴唇抵成一條細線，好像在極力壓抑著什麼。

她已經快要承受不起這些關係了，卻又無法輕易抽身。

手機螢幕亮起，幾條訊息跳了出來，是群組裡早上的閒聊。

「今天記得帶道具哦～妳不是說要扮一下女鬼嗎哈哈」

「幫我拿一下教室鑰匙！我昨天忘記放」

「昨天那張照片你還沒傳給我啦！」

她看著那些話，沒有回覆。

她不是沒發現，最近的氣氛變了。他們說話的語氣總是多了一點酸意，少了一點溫柔。有時候是一句話，有時候是一個眼神。

「你怎麼還這麼慢啊？是在等我們請你嗎？」

她還記得那天早上，自己在走廊盡頭換鞋，幾個人從後面走過來笑著說那句話，她連忙笑著回應：「喔，我只是……鞋子卡住了啦。」

她笑的時候有點僵，眼睛沒有真的彎起來。

她知道那不是什麼了不起的事，她們說這些不過是開開玩笑，但那天她下意識地揉了揉鼻子，低著頭裝作看鞋帶，其實只是不想讓人看見她眼裡的情緒。

她也記得那次午休時間，大家坐在教室角落聊天，她正在看書，忽然被其中一人拿筆戳了戳手肘。

「欸，妳到底要不要來幫我們練一下台詞啊？大家都在努力練習耶～妳不要再躲了啦～」

她有些驚慌地笑笑，把書闔起來：「我……我等一下啦，剛好看到這段……」

「欸，妳真的很會躲欸！」那人繼續笑著說，旁邊幾個人也笑了出來，「我們這麼對妳，還不是因為把妳當朋友才這樣？」

她點點頭，強迫自己嘴角上揚，但眼底卻浮現出一絲疲倦。

她開始發現自己越來越不想參與那些活動。

笑聲變得尖銳、空洞，玩笑開始有了重量，她每聽一句就像是灌進一滴水，慢慢填滿內心的容器，讓她快要喘不過氣。

最難熬的是無法說出口。

她怕自己一說，就會被說成「玻璃心」、「開不起玩笑」、「搞氣氛」。她怕一旦表達不舒服，那些難得的朋友就會離她而去。

所以她什麼都沒說。

只是越來越常一個人吃飯，越來越晚回覆訊息，也越來越多時候窩在角落裝作看書、睡覺、不在場。

那天放學後，學校後門的牆邊，她看見他們一邊滑手機一邊說話。她正想走過去，卻聽到他們說：

「她最近是不是很怪啊？都不回訊息，之前還不是很愛黏我們？」

「對啊，好像突然在耍個性？」

「我上次還幫她買飲料欸，結果她連謝謝都沒說。」

「是喔？我也有點受不了她最近那個臉耶，是在自己演什麼苦情戲啊哈哈……」

她沒有走過去，只是靜靜地轉身，回到教室。

回到空蕩蕩的教室，她走到最靠窗的座位，窗外夕陽橘紅，她的影子拖得很長。

她望著自己的影子，有種奇異的抽離感，彷彿那個站著的人不是自己。

接著她走出了教室，走向學校禮堂後台——她的避風港。

那裡總是很安靜，很少人會去。後台的儲物間有一張老舊的木椅，還有一塊厚重的舞台布幕垂掛著，光線昏暗，剛好能讓她躲在世界之外。

她坐在那張椅子上，抱著膝蓋，把下巴埋進臂彎裡。

這裡沒有笑聲，沒有訕笑，沒有「開個玩笑」的惡意包裝，也沒有人會突然伸手戳她。

她在心裡默念一句又一句：「沒事的，明天會好一點。」

但她也知道，這句話已經說了太多次。

她看著手機螢幕，點開與某個人的對話框。

那是他。

那個偶爾會主動關心她，講話總是溫溫柔柔的男孩。

她想要傳訊息給他，卻又猶豫了許久。她把手機放在膝蓋上，手指懸停在鍵盤上，敲出幾個字：「我……可以找你聊聊嗎？」

盯著那行字很久很久，終於，她按下了傳送鍵。

螢幕閃了一下，訊息送出。

她等了一會兒，卻沒有收到回覆。

她緊抿著嘴唇，再度揉了揉鼻子。

那天的月亮很小，是個下弦月，掛在高空一角，光線微弱得幾乎看不見。

她走出禮堂，夜風輕輕吹動她的頭髮，她望向操場，覺得自己好像也快要被風吹散了。

直到有人在遠方喊她的名字，她轉頭，臉上勉強擠出一個笑容。

「來了。」她說，然後走向那個聲音。

從那一刻起，她心裡一直有個聲音，輕輕地說著：

「再一下就好，再一下……」

五、失重

他墜落的瞬間，世界靜止了。

那片深紅色的梅花鋪滿整個視野，像是一層滲透在視神經上的幻影，抹不去、擦不掉，鮮血一樣黏稠、滲人。風聲從耳畔呼嘯而過，卻在某一個剎那——某一個彷彿與現實斷裂的縫隙——突然消失了。

沒有重力的牽制。

沒有墜地的疼痛。

只有無邊無際的黑色，像一口沒有底的井，將他整個人包裹進去。

接著，是光。

一道冷冽而細長的白光，像縫線般在黑暗中被人拉開，從裂縫中洩出微弱的色澤。他睜開眼，發現自己站在校園一樓的走廊上。地面潮濕，牆面斑駁，空氣中飄著淡淡的鐵鏽味與雨後的濕土味。他站著，手上空無一物，身體沒有任何摔落後的傷痕，就像什麼事都沒發生過。

不對，這裡是——

他眨了眨眼，看見那熟悉的場景：遠處的窗邊，是當晚遊戲結束後他獨自走過的走廊；電燈忽明忽滅，牆角處還貼著幾張沒撕乾淨的海報。這是那個晚上沒錯。但不一樣的，是他看見——「自己」。

他站在走廊另一端，看見一個男生背著光，正拿著手機，低著頭。他清楚地認出那是他自己。衣著一模一樣，動作一模一樣——那是在發現訊息後準備前往廁所的「他」。

他下意識地退了一步，鞋跟與地板摩擦出細微的聲響，卻沒有人轉頭。他呼吸急促，腦中一片混亂——他怎麼會在這裡？為什麼會出現兩個他？這是夢？還是——

他跟著「自己」的腳步，看著那個熟悉的背影走進了廁所。他猶豫了一下，最終還是踏進去——門發出輕微的嘎吱聲，但沒人聽見他。

熟悉的滴水聲、潮濕的牆壁、馬桶上的手機、未發出的訊息——他再次目睹了這一切。但這一次，他站在另一側，看見「自己」緩緩蹲下撿起手機，看見那句未完成的「……有人……」，他嘗試去碰手機，但就像水波一樣，穿透了過去。然後，那個他轉頭望向鏡子。

那一刻，他看到鏡子中的自己「背後的黑影」。

他好像跟自己對到眼了。

他猛然意識到，當晚那種詭異到令人窒息的恐懼、那一瞬間從背脊竄上的寒意，竟是自己給自己留下的回音。

他雙手顫抖，像被剝開的神經，對那份記憶的回看讓他覺得難以呼吸。

接著，「那個他」逃也似地衝出廁所，消失在走廊盡頭。

而他——只能留在原地，眼睜睜看著那一幕再次發生。

黑影、錯身、空氣凝固的瞬間，那些曾經他以為的靈異，如今全都有了合理的解釋——只是他自己的殘影，在時間的裂縫裡遊蕩，無人看見、無人能阻止。

他強迫自己冷靜，邁開腳步跟上「自己」的軌跡，來到禮堂的後台。

門是虛掩的，裡頭一片黑。他走進去，裡頭果然傳來那輕微的風聲。

這裡，一切都如記憶所示。但有些不一樣。

風不再只是空氣的流動，而是從窗外的「梅花光」灑進來的回音。那花還在，但不是白色，也不是紅色，而是透明的，如同幻影般浮在半空，光線彷彿是從花瓣內部滲出，照亮整個空間。

他站在光影交錯的邊緣，屏息看著那熟悉的「自己」出現在窗前。

那個「他」低頭，驚愕地看著窗外的梅花在眼前轉為深紅。

而他——現在的他——卻抬起頭，看向躲藏在暗處的那個身影。

她。

她站在窗簾後，手緊緊握著某個東西，眼神漠然，嘴唇抿成一條直線。那眼神不再是他記憶中那個細聲細語、對每一個人總是小心翼翼微笑的她。

她像是沉睡了許久的靈魂，終於甦醒過來。

「你為什麼不回我訊息？」

她的低語在空氣中輕輕浮動，像霧一樣。

他想要回答，可她不是在對現在的他說話，而是在對「那個」他說話。

「你明明都知道……你比任何人都清楚，他們會怎麼對我。你不是什麼都不知道，你只是……選擇不出聲。」

她邁出一步，走向窗邊。

他——那個過去的他——此刻還在望著窗外，彷彿未察覺身後的她。

她站在他背後，手微微顫抖，眼神中的悲傷與決絕交織出令人窒息的漩渦。

「你知道我求過你。那時候我已經快撐不下去了……但你沒回我。你就站在旁邊，看他們笑、看他們鬧，還偶爾跟著一起……你有沒有想過，我是多麼希望你哪怕只說一句：夠了。」

他的身體突然一震，像是感應到什麼，但還沒來得及回頭——

她伸手，用力推了他一把。

那個他失去重心，身體往後跌出窗外。

在墜落的一瞬間，他眼中再度映出那片梅花。

這一次不是白色、不是紅色，而是由千萬個「她的眼神」拼湊而成的幻象。

他站在原地，看著整個過程發生。

他沒有動。

他甚至無法動。

直到「那個自己」完全墜落、梅花在空氣中碎裂為白色的光屑，他又再次回到走廊前，看著拿著手機的自己。才意識到，自己正被這時間迷宮牢牢困住。

他蹲下身來，像是在逃避一場即將來臨的結算。

耳邊響起某種熟悉的旋律，童謠一樣的歌聲，悠悠地在黑暗中飄盪：

「梅花梅花幾月開……」

他抬起頭，看見那個女孩的背影漸漸消失在遠方的光裡。

她沒有回頭。

也不再需要他回應。

時間裂縫緩緩合攏，留下他一個人，被困在這片不屬於任何現實的空間裡。

六、回響

早上的光從禮堂高處的玻璃窗灑下來，斜斜地落在地板上，灰塵在光柱中浮動，顯得輕盈無聲。舞台布幕沒有拉開，後台的空間被厚重的黑色帷幕隔離著，只透出一點細細的光縫。腳步聲在木地板上留下微弱的回音，那不是現在的聲音，而像是記憶裡，被壓進牆角的某個聲響，悄悄地再次響起。

她站在布幕後頭，手裡捏著手機，低著頭。訊息還沒傳出去，對話框裡的字已經輸入好了，只差一個按鍵。

「對不起。」

她覺得這句話已經說過很多次了。說給朋友聽，說給自己聽。有時候在洗手間裡，趁著沒有人進來，對著鏡子也說一次。聲音小得像氣音，彷彿只要不太明確地吐出來，就還可以被原諒。

那是兩週前的事了。

下課時，她從教室出來，看到群組裡跳出一張截圖。是她跟某個學長私下聊天的畫面，被人截了下來，加上幾行調侃的文字：「原來你這麼努力啊～」「以後幫我們問問他會不會也加我們社群？」

她愣在走廊盡頭，看著那張圖被按了好多次「哈哈」。甚至有人轉貼到別的群組，配上更難聽的註解。沒有人直接點名，但所有人都知道那是她。

有人經過她身邊，低聲笑著，語氣輕飄飄的：「妳真的好可愛喔，這麼想交朋友。」

她笑不出來，但也沒說什麼。

那天她回到家，把手機反扣在桌上，盯著天花板發呆了很久。訊息震動一聲又一聲，最後只剩靜音模式下的閃爍燈號。她沒有點開那些訊息，直到深夜才看到一條新的：「妳幹嘛這麼小題大作，我們只是開玩笑而已啊。」

她沒有回覆。

後來，他們道歉了。說只是氣氛太嗨，不小心過頭。有人說：「不要這麼玻璃心啦，妳要是這樣別人會更不敢接近妳耶。」她笑著搖頭，說沒事了。她知道應該要說沒事，這樣大家才會放鬆下來，才不會覺得她難搞。

但從那天起，她開始變得很安靜。

講話會先思考兩秒，再決定要不要說出口。有時候想講一個話題，也會在開口前縮回去。放學走在隊伍後頭，手機裡的群組有笑鬧聲，她隔了很久才點進去，只看不說。

直到那天午休前，有人提議玩躲貓貓。

「小時候都玩過欸，很久沒玩了，超懷念的。」

「這裡又大又暗，一定很好玩！」

「嘿，我們來加點直播效果，拍起來一定超酷。」

她站在原地，沒有說話。有人轉頭對她笑：「欸，妳也來玩吧，就當大家和好了。」

語氣是那種熟悉的溫柔，讓人很難說不。她點點頭，擠出一個笑容，像是回應一個問題的答案。那一刻她想的不是「我想不想玩」，而是「如果我不玩，他們會怎麼看我」。

遊戲開始前，有人說要抽籤決定順序。

「要選鬼的人唱梅花梅花來選，猜中月份地要去躲喔。」

於是她閉上眼，站在圓圈中央，聽著他們一起拍手念：「梅花梅花幾月開，二月開……」

語音裡夾雜著笑聲與竊語，她的手指在每一次被點到時微微顫了一下。選到她的那一刻，她睜開眼，看見他們的表情全都輕鬆自在，沒有人覺得這是一件奇怪的事。

她苦笑了一下。是啊，沒有人覺得奇怪。因為他們早就習慣了，而她也早就習慣了。

七、終幕

禮堂的後台依舊靜默著。

他站在那裡，像是被什麼固定住似的。他抬起頭，透過那道布幕縫隙，看見舞台前的自己正緩慢走來，步伐緊湊、帶著焦慮，像是在尋找什麼。

他伸手想喊，但沒有聲音。

他看見自己推開後台的門，看見自己站在原地困惑地轉身，看見自己一瞬間像是被什麼吸住目光，身體往後傾倒。

他走到舞台邊緣，透過透明的天窗往下望去，看見那一幕發生的瞬間。

她站在舞台正中央，低著頭，手指微微發抖地捏著手機。那是一段舊記錄的重播，卻同時又像是正在此時此刻發生的現場。

她一步一步走向後台。

手伸出去。

那一刻，沒有猶豫。沒有掙扎。

只是推。

而他終於明白，那個他一直想不透的「黑影」——是她。

她看見他站在台邊的身影時，眼神微微一震。不是驚訝，而是平靜。像是知道終有一天他會明白。

那不是復仇，不是憤怒，也不是徹底的瘋狂。

那是一種沉澱後的寧靜。

他終於明白這整場遊戲的起點，並不是那天的提議，而是很久以前就已經開始累積的東西。日復一日的調侃、忽視、笑鬧、退讓、容忍、道歉、沉默、試圖融入與無法抽身。那些都不是一個瞬間，而是一層一層堆疊的泥沙，最終在某天，一場遊戲成了壓垮一切的稻草。

那場推，是終點，也是出口。

「她一直都站在那裡，看著你。」

聲音從他背後響起，是另一個他的聲音。

他轉身，看見自己。

那是更年輕的他，站在走廊盡頭，眼神乾淨、毫無陰影地望著前方。彷彿所有發生過的事都與他無關。

他忽然記起，當初收到訊息時，他只猶豫了幾秒，最後選擇了不回。

那天晚上，他洗了頭，整理了明天要穿的衣服，躺在床上滑手機，一切如常。

舞台前的燈光漸漸暗下來。

禮堂外，陽光依然灑落。

時鐘的指針走回原點。

八、餘影

門「咔嚓」一聲自己打開時，他沒有立刻踏出腳步。他站在走廊上，腦中一片空白。那聲音像是某種預言完成的訊號，也像是什麼禁忌被解開了。

他走進去，推開厚重的門。禮堂內一片黑暗，但不像尋常的黑，而是潮濕、膠著的，像一條舊地毯吸飽水後覆蓋在整個空間。沒有光線，卻能模糊看見堆積在角落的物件：木製道具、泛黃課桌、斷掉的樂器，甚至還有舊活動的橫幅和手工做的花圈，像是一場被遺忘多年的畢業典禮沒能完成似的。

他朝舞台走去，腳下木板發出彷彿來自深井底部的「吱嘎」聲。他感覺自己像走在一口快要崩塌的棺木上。

布幕輕輕晃動。

後台那道門沒有鎖，輕輕一推就開了。

裡頭沒有預期的陰影、沒有什麼突然撲出的東西。只有寂靜，與一種奇異的空洞感。他繼續往裡面走，然後他聽到了那聲音——

「砰——！」

像是一個重量撞擊地面的聲音。

他本能地衝過轉角，站在平台邊緣。

他看到那一幕。

那個「他」站在平台邊，手中還拿著手機，神情茫然，像是夢遊。然後，她站在他的背後，臉上的神情既冷靜又破碎，眼圈紅得發亮，嘴唇蒼白。她伸出手，推了過去。

「他」跌了下去，像一個毫無重量的傀儡。

尖叫聲在空氣中盤旋，然後……時間卡住了。

她沒有離開。她仍站在平台上，但轉過身來，眼神落在「現在」的他身上。

「你記得這一刻嗎？」她問，聲音平靜得像是數學老師在點名。

他退了一步，想說些什麼，卻什麼都說不出口。

「你一直說你不知道，也說不是你的錯。可你早就知道了。」她向前一步，每一步腳步都落在靜止的空氣裡，像踩碎玻璃。「你是第一個知道我崩潰的人。第一個收到訊息的人。第一個聽到我哭的人。」

「我、我那時候……」他終於擠出聲音。「我回你了，我有回你訊息……」

「對。你總是剛剛好地回覆。你安慰我，但從來不說要幫我。你從來不公開站在我這邊。你在群組裡照樣跟大家一起笑，說什麼『你太敏感了啦』，說『她只是有點玻璃心』。」

他搖頭：「我不是那個意思……我只是不知道怎麼做才對……我以為……」

「你以為裝作什麼都不知道，就可以繼續當好人，對吧？」

她的聲音仍舊沒有情緒，但語氣像一支細長的針，緩緩刺入他的耳膜。

「我不是來報仇的。」她說，「我只是想知道，如果是你跌下去，你會不會醒過來。」

他睜大眼：「所以……你讓我經歷這些，是為了……讓我理解？」

「不是。」她輕聲說，「我只是想看看你是否能感受到我那時候的無助。那種站在懸崖邊，一轉頭只看到你微笑點頭，說：『撐一下就過去了』的感覺。」

她轉過身，背對他。

「我撐不過去了。」她說。

他衝上去，試圖抓住她的手臂，但下一秒，地面裂開，他墜入白霧。

當他睜開眼時，是夏日午後，陽光透過教室窗戶灑進來，斜斜地落在講桌上。課本攤在他眼前，空調運轉的聲音在耳邊嗡嗡作響。

周圍的同學在說笑，桌椅拖動的聲音交雜著人聲。

他看向教室前排的那個座位——空的，整潔，像從未有人坐過。

他的手機震動了一下，他拿起來看：

「今天下午直播躲貓貓喔！禮堂集合！」

還有另一條較舊的訊息，置頂卻從未被點開：「你可不可以回我一下？我真的快不行了。」

他抬起頭，天花板潔白如洗，教室牆面貼著一張張活動宣傳海報，其中一張，熟悉的標題映入眼簾：

《梅花梅花幾月開》一期末限定直播遊戲

他低頭看著課本，一瓣白色的梅花靜靜地落在書頁上。

——現在不是夏天嗎？

他伸出手，指尖碰觸那片梅花時，它立刻化作一抹水漬，什麼也沒留下。

周圍傳來笑聲，清脆、無害、和平日一模一樣。他轉頭看向窗外，陽光太刺眼，他不自覺地眯起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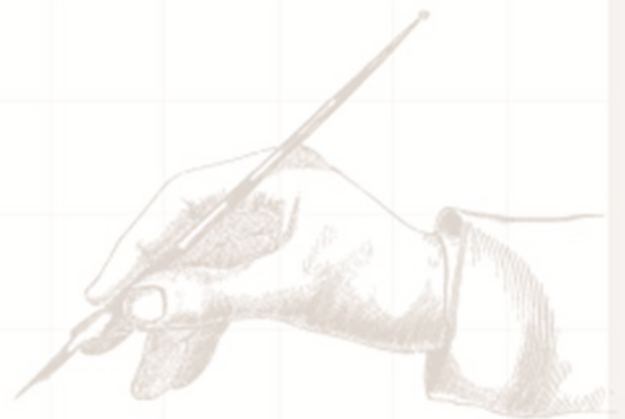
一切安靜得過分正常。

他坐在原地，像什麼也沒有發生過。

但只有他知道，那場遊戲、那封訊息、那句「你到底有沒有在聽我說話」，都還存在——

存在於他無法說出口的内疚裡。

他閉上眼睛，像是準備睡一場無法醒來的夢。



佳作 〈她〉

國文系 林俐君

熱烈又張揚的，烈焰舔過我們的臉頰，周遭劈啪作響，在房樑落下的一刻，火紅映照著她的輪廓更加深邃，我的唇覆上她的唇。

.....

從什麼時候開始的呢？其實我也記不大真切了，只是她就這麼坐在我的夢裡，靜靜地，淺淺地，美得就像她的存在那樣不真實，當我意識到的時候，她已經太頻繁的出現在我的夢裡，將我的夢染上梔子花般夢幻的香氣。

她像以前藝術鑑賞課見過的《面紗聖母》，始終隔著蟬翼似清透的薄紗，柔順如瀑的長髮泛著聖潔的光澤，纖纖玉指搭攏在一起，薄唇輕啟，吐氣如蘭，眼含星燦，柔情似水。

每當我走近要揭開那層紗時，夢就會如迷霧般散去，徒留茫然的我望著天花板楞神。

夜裡，我癡迷地看著她的容顏，白日裡，我恍惚地彷彿未曾甦醒，我中了無法醒來的迷障，身與心，白日與黑夜，都臣服於她。

當我揉捏塑形著陶器時，總不自覺的聯想到她曼妙的身軀，手輕搭在轉盤上旋轉的胚土，輕輕收緊，盈盈一握，似是她的腰肢，沾點泥水順著下滑，回過神來，才意識到這不過就是一個花瓶罷了，我竟注入了無以倫比的溫柔。

傳說愛與美之女神維納斯會下咒，讓人無法自拔地愛上夢中之人。

「我想見你。」夢裡的她分明是這麼說的，使我心中湧現一股渴望，渴望接近她。

溫婉的細膩、瓷瓶的妖嬈、茶杯的玲瓏，在我心中成了形，我深愛著陶藝那柔軟又清脆的質感，唯有陶瓷能夠還原她優柔勻稱的身軀，鬼使神差的，我開始雕塑人像。

剛開始，我的想法簡單的天真，就是從一坨泥開始搓起，憑著對夢中的印象揉揉捏捏，以為並不是什麼難事。然而我沮喪的發現我像個捏爛泥的孩童一樣，一塌糊塗，從形塑時就顯得十分稚拙。深刻的反省自己的輕率，我參考了歷代許多的陶瓷人像，有唐三彩豐腴圓潤的、有瓷觀音悲憫莊嚴的、有仙女偶仙帶飄逸的；有歐式聖潔端麗的聖母像、活潑甜美的少女偶、肅穆的偉人像、和日式端莊的菊人形，每一尊人偶的製作，裡面都蘊含一個靈魂，合適的杯子盛合適的酒，唯有容器對了，靈魂才能真正的活起來。

我理想中的容器是如皎潔的月，如明亮的星，她不是肉感的美女，卻也不是病態的骨感，她有飽滿的頰肉和端正的額骨，柔軟的胸脯和細膩如脂的皮膚，我抄起紙筆畫起草圖，身為業餘畫家的我以往筆尖總是會喧囂著各式各樣的奇思妙想，如今卻只沙沙低吟著她，勾勒三兩筆，她便坐在草稿紙上含笑地看著我。

於是我關了工作室對外的的工作，整日醉心於研究如何展現她的美。如何讓我遇見最好的她？用木偶模型擺弄著姿勢，是姿態的變化？還是風格的侷限？不對，還是不對。

我造訪了許多陶藝名師，潛心揣摩了許久，不惜散盡家財也要學到最好的技巧。

在深入的學習之後，我得知國內的大師有共同的偶像及恩師，且大師尚在人世，於是我收拾了幾件趁手的器具，打算上山拜師學藝。

只一眼，我便知道他是我想找的人。在大師的手下，哪怕是一片葉子，都有著它的肌理……不，是生命，是一陣清風就能隨之起舞的蕭瑟，是蟬鳴，是秋天，而那僅僅是一片葉子。

他手下的動、靜物都有著源源不絕的靈氣，彷彿砸碎之後裡面是有靈魂的，他能精確地捕捉到最活的那抹神韻，如按下暫停一般，將它定格下來。

「年輕人，你來這裡是要做什麼呢？」正當我看得入迷時，蒼老年邁的聲音從身後傳來。

如傳聞那樣的艱難，無論我再怎麼懇請，大師都以自己年邁為由，拒絕了我的學藝，哪怕皮毛也不肯傳授。我沒有氣餒，死皮賴臉的緊挨著大師的屋子，也搭了一間小小的工作室，成日在裡面捏陶，想著有一天總會有機會的。

在多日的摸索及觀摩之中，我逐漸找到些門道，也愈來愈能放開手腳捏塑她身上的部件，閒暇之餘，我也會帶一些小作品去請大師指點一二，心情好時他便瞧上兩眼，心情不好時被他轟出門也是常有的事，我只當碰碰運氣，從不放在心上。

直至一日我醉心於捏塑她的手部姿態時，並沒有注意到大師走了進來。

我著魔於如蔥白一般的手指和盈潤的指甲，用補土和細節刀塑出手指節上的凸起、修長、褶皺，虔誠地捧著，輕輕地細修，渾然不知有人走近。

「哦？不錯，你平時拿來的那些難道都是在糊弄我的嗎？」

我嚇了一跳，趕緊轉身。

以往拜師我總是拿練習的作品，未曾帶過關於她的物件，如今像是深層的秘密被人揭露，我面紅耳赤，而大師卻面露讚賞。

「你不一樣，你捏的不是陶土，是一個生命。」

垂垂老矣的陶藝大師終於同意收我做他的最後一名弟子。

如同老師所說的，我所做並不是捏一坨黏土，而是形塑一個生命。從一塊素白的土，熟稔地練土，沾點泥水，塑形，注入我平生的溫柔，我輕輕地撫過她的脊背，她盈盈的腰肢，她纖細的手臂，老師時不時指點一二，雖然我並不喜歡讓她被旁人看見，但老師的指點使我遇到的許多瓶頸茅塞頓開。

他感到不解，看著滿屋子的她，他問，「她對你來說是很重要的人嗎？為什麼一直不懈的重塑她呢？」

「我從來沒有見過這名女子，但我已經迫不及待要和她見面了。」我說道。

老師點點頭，「每個人都有屬於自己的繆思。」

我眼裏閃爍著光看向她，她在我心裡第一次有了名字，繆思。

啟發性的，根源的，靈感的，女神般的，我的繆思。

當我的指腹輕輕的推平，當我的刀仔細的刮削，她的面容越來越清晰，越來越靠近我想像中的她。

可與此同時，她卻不再進入我的夢境，相隔的紗越來越厚，甚至一次我終於撥開了，後頭卻空無一人。

我茫然失措，她不是想見我嗎？

再工作潛心三個多月，我偶然翻見最初的草稿，許久未見的我怔愣多時，而當她再次出現在我的夢裡，她仍是靜靜地，悄悄地，甜甜地對著我笑，我卻陡然生起一股不安。

一覺醒來，我進入工作室端詳著我的繆思，看著看著，愈看愈感到一陣反感。

不對。

哪裡不對？

哪裡都不對。

面前的雕塑怎麼能和我的她相比呢？看她略大的鼻頭！看她不自然的臉部線條！那僵硬沒有生命的髮束！

我抄起刮刀，輕輕地細修，我混出補土，嘗試補點什麼。

不對，不對就是不對。

這些天以來，我醉心於細修細節，卻像是走進了林子便見樹不見林，早已經忘了整體的模樣，面前的雕塑美則美矣，匠氣十足而無靈氣。絕望的是，每當我潛心想要工作時，她便含羞帶怯地隱藏起她的芳蹤，不肯給我一點靈感和蹤跡。

最終，我崩潰地擊碎了雕塑，除卻煙硝粉塵，無半分靈魂從中逸出，從一開始，她就不是一個夠格的容器。之前看到的希望和付出的心血彷彿一個笑話，繆思成了謬思，破碎含笑的蒼白面容無神地仰向天花板。

也許，也許，我一輩子都造不出我美如梔子一般的女人了。

對於我的辭別，老師是恨鐵不成鋼的憤怒。

「你要是就這麼輕易放棄，除非我死了，否則你別想回到這座山來！」

我只是洩氣，累了。

下了山，重新開了陶藝工作室的生意，一切都回到最初的時候，彷彿做了一場恍惚的夢，努力的那幾年成了最純粹最原始的夢，她重新出現在我的夢裡，坐在充滿流星的天台，讓我的夢境染上梔子般夢幻的香氣，我羞愧的不敢看她，她卻只是爛漫的對著我笑。

我不修邊幅的成了一名落魄的藝術家，街上的笑話，他們都說我追了半天的太陽，卻連個影子都沒撈到，還流了一地的汗，我無法反駁，他們說的一點都沒錯，我只是一個沒有夢的藝術家，沒有作為的年輕人。

回歸陶藝室的日子其實沒有想像中困難，老客戶依舊照顧我，訂單依舊時來時不來，我依舊捏著杯瓶盆碗，只是紙筆相觸之時不敢再低詠著她，陶瓷中也不敢再浮現那玲瓏的身段了。

有時，有時，我拄著頭，看著窗外，識海中想要抓點什麼，卻只餘下滿手潔白似雪的花瓣，揚手一撒，她的身影在其中嗎？夢裡的她薄唇輕抿，一笑生花。

「我想見你。」夢裡的她分明是這麼說的。

「我想見你。」

當莉莉站在我面前說出一模一樣的話時，我迷濛了眼，荒謬的產生了她們有幾分相似的錯覺。

那漂亮的額頭、細細的眉毛、圓潤的杏眼、小小圓圓的鼻頭和花瓣一樣的唇瓣。

但她的眼睛彎了一點點，山根相對沒有那麼流暢，嘴唇薄了一些……等我反應過來時，我已經失禮地看著她很久了，我倉惶收回視線，拿了紙筆記下她的委託。

莉莉十分愛花卉，卻對花粉過敏，當她聽說我向老師學藝學成了他陶瓷花卉的技術時，欣喜的找到了我想要委託我製作她夢想中擁有的夢幻花。

這或許是命，我們互相有著對方的夢。

染上了癮頭就無法輕易地忘懷，我受莉莉的外貌吸引著，無法克制地靠近莉莉，渴望著認識她，了解她，在討論作品細節方案的日子裡，我打扮得宜，保持清爽，幽默風趣的接近她。

在她的世界裡，我是一名有夢想的藝術家，雖然並不成功，但努力上進，為了自己的理想，前幾年散盡家財拜師學藝，世人不懂我的執著，但她深深為這份執著的愛著迷。

深入的認識之後，我發現莉莉是名很好相處的女子，個性溫順不愛爭吵，有著東方古典的美感，又有些懦弱和膽怯，就像未乾的土一樣，容易捏塑，她喜歡梔子，常穿著樸素的棉質上衣和長裙。

我們一起吃飯、我們一起約會，從相知相熟，很快的，我和莉莉開始交往，隨著認識深入，她表現的跟我想像中的她有些出入，她會嗔會怒，不只會笑，還會哭泣，在我臂彎裡時，可以感受到她肌膚的彈性、她的體溫、呼吸和心跳，這些都使我不知所措，但我依然知足，我喜歡在她熟睡時用食指描繪她的五官，這時候的她，是最安靜最美麗的，在她醒時，我也會這麼看著她的臉。

「如果這裡再流暢一些就好了……」我指尖滑過她的山根，拇指摩挲她的唇，讓它看起來更加豐滿紅潤，莉莉笑著躲開，我沒有錯過她眼裡閃過的自卑和慌亂。

莉莉的摯友對我有相當大的敵意，從第一次相見時我就知道了。是我不好，她的棕色秀髮實在太過奪目，讓我一時恍了神。她聲稱我是一名不折不扣的變態，對我毫無好感，儘管我表現的再怎麼有紳士風度，都無法讓她對我改觀。見面時，她總是隔在我和莉莉的中間，彷彿我是洪水猛獸一樣，為此，莉莉感到遺憾，我則是深深的無奈。

「莉莉，妳怎麼了？為什麼看起來這麼有心事？」她關心道。

莉莉猶豫的看著眼前的地面，摯友不滿的拉拉她的手。「有什麼事是我不能知道的？」

「我跟妳說，我想要……」

「不行！莉莉，我絕對不同意！」摯友驚呼，對我怒目而視。

莉莉抿抿唇，扯了扯摯友的手，兩人一陣交頭接耳，我提著莉莉的袋子，只是觀察著路邊的行道樹。

那天，莉莉支開了我，單獨和摯友聊到了深夜才回家。

在那之後，我和莉莉失聯了一陣子。

這段時間裡，我悉心的塑著以莉莉最喜愛的花卉為題的作品，我忘不了老師那片蕭瑟的葉，許是太久不見，輕狂了，我竟生出了想超越老師的想法，日日專精於陶藝。

莉莉整型了，過了手術復原期她才重新出現到我面前，她捕捉到了我眼裡的驚艷，淺笑著問我好不好看，我摯愛她這副表情，她知道。

莉莉整型的改動非常細微，加之父母遠在海外定居，沒有兄弟姊妹和複雜的人際關係，因此沒有驚動太多的人，一切都美好得讓我相當滿意。

然而，莉莉的摯友認為是我鼓動莉莉整型，加深了我是變態的糟糕印象，當莉莉和我提起時，我的手正把弄著莉莉的頭髮，一縷一縷的順著。

「也許比起我是不是變態，她更該再重新考慮自己要剪短髮這項決定。」我無所謂的開玩笑道。

「是呀，她這麼愛惜她的頭髮，為了和我一樣就剪掉實在是可惜了……」莉莉也隨意的應聲附和，我將手比劃在莉莉耳下，原該及背的黑亮髮絲卻整齊斷在耳下的位置，興致也跟著中斷，手中握著只餘一片空虛。

莉莉眼睛一轉，看著我，「你老實說，是不是還是很介意我擅自把頭髮剪短了？」

「我承認，我比較喜歡長髮。」我笑了笑，收回抓空的手，「但莉莉，妳怎麼樣都好看，真的。」

「她的髮質真的是我見過最好的，好不容易蓄這麼長，可要好好保存才行。」

「是啊，可要好好保存才行。」我眼神幽遠，彷彿那細膩柔軟又有綢緞光澤的棕色秀髮，飄飄灑灑，晃蕩到我眼前。

莉莉的摯友最終沒有剪掉她美麗的棕色長髮，保持不變的還有和我緊張的關係，原本互不侵犯倒也還好，直到發生了一件事情，讓我難以接受。

當她飼養的狗追逐飛盤時猛的撲倒莉莉，隨著一聲驚呼，莉莉白皙的臉上當即多了一道血痕。霎時之間，世界都停止了，我推開那隻狗，緊張地捧起莉莉的臉，那道血痕在我的眼前不斷的放大，我只覺得頭昏眼花。

「妳是我的全世界，我不能忍受看見妳受傷。」面對我的激動，莉莉只覺得好笑，她說我緊張過頭了。

我帶莉莉去打了狂犬病和破傷風疫苗，這麼怕針頭的姑娘一直安慰著我，我依舊難過不已，為了安撫我，莉莉做出讓步，在她的傷口好之前都不會再去接觸那隻可怕的狗。

但莉莉的傷還沒好之前，事情很快迎來轉折，摯友的狗走失了。

莉莉的摯友幾乎歇斯底里，那是她母親遺留下來的寵物狗，非常非常老了，她很擔心牠會在外面出意外，她甚至懷疑我故意帶走了她的狗，只為了報復牠傷了莉莉。

我沒有和她計較，哪怕她的狗剛傷了我最珍貴的東西，安頓好莉莉，我隻身出門尋找，跑遍了整個市區，最後在公園找到這隻老犬。聽說狗在知道自己快過世的時，會找一個地方躲起來度過生命最後的時光，當我將牠抱回來交給莉莉的摯友，並轉達獸醫朋友的經驗之後，摯友哭泣著抱住我，說她很抱歉之前誤會了我，說我是世界上最好的人，莉莉雖然介意我們的擁抱，但她很高興我們終於和解，讓她鬆了一口氣。

之後，我們三人經歷了一段會相約一起出去遊玩的歲月，莉莉的摯友曾有過幾個男朋友，但感情維持的都不長久，到了後來，索性不強求愛情了，她沒心沒肺的跟在我們身邊，有時我會悄悄抱怨失去了二人世界的機會，但看見莉莉這麼開心，我也很滿足。

幾個月後，恰逢莉莉的摯友要獨自出國之際，陶藝老師過世的消息傳來，我悲傷難抑。我計畫帶著莉莉回到那座山上，安葬我的老師，並小住一陣子。

老師的葬禮很低調，我讓之前的陶藝友人在市區辦了悼念法會，因此山裡很清淨，如同老師生前所喜歡的那樣。

我帶著莉莉向老師上香，莉莉特意留了空間讓我和老師說說話，我叮囑她不要走失在山林裡頭了，並且煮了茶，對著老師的遺照開始閒話辭別後的日子。

「本來該更早回來送走您的，但出了點小意外，讓我不得不拖延了相見的日子，幸好，這一天還是到來了。」

「我遇見了和她長得一模一樣的女子，她……太活潑了點，太吵了點。除此之外都很好，一切都很好。她讓我的生活再次有了希望。」

「自從遇見莉莉之後，我就沒有再夢見過她了，雖然有莉莉在我身邊，但是說實話，我很思念她。」

「對了，我替她挑了一頂很不錯的頭髮，她應該會喜歡吧？」

「請您不用擔心，她的家人都在海外，閒雜之人也都處理乾淨了，不會出差錯的，我會用最溫和的方式，不會打擾這片清淨。」

「老師，您不會怪我的吧？您說過每個人都有自己的繆思。為了見到所追求的她是可以放棄一切的……我想您是同意的。」

屋外傳來莉莉尖銳的尖叫聲，我緩緩地起身，「老師，我去看看我未來的妻子可好，之後有機會再跟您聊吧。」

踱步到那間蒙了灰的工作室，莉莉驚恐的從昏暗的屋中跑出來，彷彿溺水之人看到浮木般死死的扒住我不放手。

「莉莉，妳還好嗎？」

「你看看那裏面！那些，那些是什麼？這是什麼地方？」莉莉倉惶地抱住我，聲音裡帶著哭腔，「那是我嗎？」

我擁住莉莉，冷冷地掃視屋內，那年離開的匆忙，許多雕塑和草圖仍在原位，蒙上厚厚的灰，地上砸碎的一切也未曾收拾，依稀還能看出原貌，破碎而美麗的臉在窗戶斜射進來的陽光下，蒼白冰冷而無生氣，顯得格外悚然。

「別怕，別怕，這不是奇怪的地方。」我輕輕順著她的背，「這是我以前的工作室。」

「你以前的工作室裡為什麼會放滿我的雕塑？」莉莉推開我，「是什麼時候做的，為什麼上面的灰這麼重？為什麼我都不知道？」

「寶貝，我們先離開這裡好嗎？太多碎片了，我怕妳再受傷。」我握住她的手，試圖安撫她冷靜下來。

莉莉將信將疑的跟著我出來，臉上掛著驚嚇過後的表情，我溫柔又眷戀的撫摸她的頭顱，帶她到老師的遺照前，讓她喝點熱茶。

莉莉深深喝了一口，我摩挲著茶杯思索再三，這才開口。

「接下來我要說的事情，妳或許會有點難接受，但沒關係，我們慢慢來好嗎？」我誠懇地說，莉莉基於對我的信任，還是點了點頭。

我把事情的經過全部告訴了她，包括我夢見的女人，如何追求，失敗，求學，再失敗，那些繆思，還有遇見莉莉，一切的一切她都和她說了，莉莉愈聽臉色愈蒼白，她不可置信的搖頭，幾乎顫抖著唇問，「這太荒謬了，你的意思是你一直夢見和我長相相似的女子，然後愛上了她？在遇到我之前？你的繆思？」

「而你認識我也是因為我們長得很像？」莉莉喘著氣，一句接著一句連著發問，「那麼，這些日子以來，你愛的究竟是我，還是繆思？」

我失望的搖搖頭，「妳還是沒有聽懂，我要的不是妳，也不是那些失敗的繆思。」

她猛然站起來，臉色漲紅，「你是什麼意思，所以你愛的是這張臉嗎？」

「冷靜點，莉莉，我的意思不是這樣，我所愛之人是……是她。」

「那你和我在一起是為了什麼？替身？慰藉？你把我當作什麼？一張面具？一個替代品？我還……我還為了你去整型……」

「莉莉，我的一生都只是在追求她而已。」

「那你去找她啊！你跟我在一起做什麼？」她像是挨了一拳般踉蹌的坐下，將臉掩埋進手裡痛哭失聲。

「妳還是不明白，妳、那些失敗的繆思，都是不可或缺的，都是我追求她的偉大路徑之一。」我站起來，輕輕地扶住她，她想掙脫我，睜開眼卻只是滿目的鮮紅，炙紅，暗紅，攤滿她的手，沾染她的臉頰，和她的碎髮糾纏在一起。

她驚恐的摸了摸自己的臉，找到了出血的源頭，鼻血源源不絕的流出來，她蹙眉捏起鼻樑摀住臉。

我趕緊撫平她的眉角。

「乖，別擔心，不會痛，我挑了很久，這只會流一點血，並不會影響妳的容貌，不會太久的。」

過了好一會兒，莉莉這才意識過來，睜大的雙眼充滿恐懼的淚水，不可置信地看向茶杯，又看向我，我背著陽光，明明是一樣的溫柔，她卻看不清我的表情。

莉莉張開蒼白的雙唇，顫抖的想說些甚麼，卻咳起血來，混著痰和唾液，汗濁了她的臉頰。她咳得好用力，彷彿要將心硬生生的咳出來一般痛苦，我很是擔心，順著她的背，希望她放鬆一些，她側身重重的倒下，癱倒在我的懷裡。

你……要殺我……

莉莉像隻瀕死的魚，張著嘴巴，卻終究只是發出細碎的痛苦呻吟。

我細心的擦拭她的汗穢，溫柔的撫摸她的面容，「親愛的，對不起，但是妳終究不是她。本來我還可以就這麼看著妳一輩子，但妳的受傷讓我明白，只要妳還活著，就注定會受傷，會衰老，容貌會改變，我只能用這樣的方式，這麼一來，我才留得住她。」

可她還是不懂，他明明是這樣的深情，這一切是怎麼發生的？

這一切是怎麼發生的？

這一切……是怎麼……發生……的？

莉莉不再動彈，她的雙眼逐漸失去神采，失焦在天花板的一方，纖長的睫毛像終於停留在花朵上的蝴蝶，不再煽動翅膀。

時間並不多。

失去呼吸的莉莉變得異常沉重，四肢如果凍一般癱軟，像是沒有封緊的塑膠袋，頭稍稍一歪斜鮮血就會又淅瀝瀝的流出來，我想過將她倒吊起來等血流乾，但又害怕腦充血帶來的浮腫影響她的面容，我將她抱到工作室的桌上平放，剃去她的短髮，用濕布拭淨後，拿出醫療用面部模具，加熱變軟後貼到她的臉上，冷卻，做出她臉部的矽膠模具，然後，倒入混好的陶漿，凝固，脫模，切開，墊土，削磨，平滑的木刀沾水，順著空蕩蕩的眼眶滑過，劃出嘴唇的唇縫。這些天以來，我幾乎分不清楚我的血肉和陶土，只知道睜眼入目的一切都是她，她的神韻、她的細節無不浮現在我腦中。

我搬出這麼多年，我持續形塑所做出來最勻稱最美麗的身體，我的血骨和她融為一體，共用著相同的體溫。白日我修補看得見的瑕疵，夜裡我用手一寸寸地細摸，確保她的每一寸都平整合理，調和泥水，液態補土，使她的肌膚細膩平滑，這麼反覆確認，直至拿手電筒照明，光澤滑順的在她白皙的胴體反射，沒有一絲顆粒才放下心來。最終，將頭鄭重的安裝上去，細細地填補接縫處，用刮刀抹平後，再用補土和木刀細修細節，陰乾，上釉，燒製，上釉，燒製，我的心臟怦怦直跳，這麼多年來，我調和的釉藥，練習掌控的火候，全在這一刻。

神是眷顧於我的。出爐時，我仔細地裡裡外外檢查一番，竟是我任何一次燒製都更加地均勻完美，但還差最後一步，還有最後一步。

我拿出早已清理過的棕色秀髮，一絲一束仔細地綁在她顛頂的細網上。我彷彿在幫我親生女兒整理頭髮，看著她的頭髮從細細疏疏逐漸濃密，秀髮的滑膩柔軟，如雲飄逸，顯示主人生前對它的愛惜，除了莉莉，我從未幫其他女性梳過頭髮，因此我格外珍重和謹慎。

我用鑷子夾起眉毛和睫毛，輕沾膠水，一根根沾了上去，待乾了之後，再用脂粉替她增添血色。

我用眼鏡布細細地擦拭她明亮的眼球，小心翼翼地吹掉細毛粉塵。

終於，我記憶中的她，帶著如梔子般夢幻香氣的她。

「我終於……終於……」

我顫抖地伸出雙臂，想要擁抱她，卻害怕將她碰壞而收回手臂，看著她的臉，我幾乎要窒息。她沒有名字，她沒有聲音，她的眼睛是美麗的玻璃珠，她的秀髮有著精心養護多時的安靜柔順，她的微笑淺淺地，寧靜地，她的一切都是這麼的美好，美好的彷彿這一刻就是永遠。她就是有著這樣的魔力，將一刻定格成永遠，莉莉永遠的停留在花一般的年紀，而她摯友社群最新發文，也永遠停留在將要出國的狀態。

婚禮的這天，很多人來參與，這非我之願。世人是多麼的塵俗骯髒，怎麼能用那猥瑣的眼睛注視我親愛的她呢？當閃光燈和警笛喧囂衝入寧靜的山林，我顫抖的伸出雙手，人生中第一次擁抱住她，周圍溫暖明亮，火花飛舞綻放，跳躍舞蹈，她的髮絲飛揚，臉頰有了溫度，我覆上她的唇，在獨屬於我們的世界悠揚，晶亮晶亮的星火是象徵純淨愛情的螢火蟲，鳳冠霞帔，我正在迎娶我最美麗的新娘。

這是最美麗的夢境，她款款向我走來，一路上開滿梔子般夢幻的花。



佳作 〈微笑營業中〉

輔諮系 陳葳妮

壹、摯愛的人能懂

剛從自日本飛回台灣的班機下來，狄可芙便注意到自己的手機裡有好幾通未接來電，來電者是從小到大最親密的朋友，張巧涵。巧涵與可芙，兩人是國小同學，因為家住得近、兩人又有話聊所以交好，沒想到這緣分一直綿延至高中畢業。

家境優渥的巧涵高中時考上了第二志願的女中，可芙考上二中，雖然不同校但還是有在每個寒假暑假約出來逛街吃飯。

可芙望著手機螢幕上的幾通未接來電，都是上禮拜可芙還在日本旅遊的期間巧涵打的。還記得，可芙與巧涵去吃了一頓義大利麵，那時的巧涵依然活潑開朗，宛如定格在國小剛相遇那時，稚嫩、天真，正向又溫暖。

您撥的號碼未接聽。您撥的號碼未接聽。您撥的號碼未接聽。可芙滑到社交軟體，打開與巧涵的聊天室開始撥號，卻依然是三次未回應。

正當可芙疑惑之時，叮。「可芙，回台灣了嗎？有事跟你說。」社交軟體上跳出一張陽光男性的大頭貼，螢幕顯示陳逸凡傳訊息給可芙。陳逸凡，是兩人共同的朋友，三人國中時期交好，只不過在陳逸凡考上一中之後三人就沒有那麼常聯繫了。大多都是巧涵和可芙。

「飛回來了。」可芙傳了訊息過去，心裡急切的高興，想著下一句是要約逸凡、巧涵出來聚聚，順便把從日本帶回來的伴手禮分給他們兩個。腦海中，浮現出國三時，三個人一起在路易莎唸書的畫面。

螢幕顯示，陳逸凡正在打字，卻又取消了打字，又在打字，卻又取消了打字。彷彿什麼話如魚哽在喉難以吐出。「怎麼了？」陳逸凡未曾如此，可芙突然心裡興起一股不好的預感。傳了訊息過去，陳逸凡沒有回應。「不說的話，就當沒事嘍。」可芙傳了訊息過去，下一句就是提及巧涵的飯局邀約。

「可芙，巧涵不在了。」陳逸凡終於發出訊息。

「不在了？去哪裡？沒聽說她要出國。」可芙心裡的預感像是大火燃燒般迫切知道，卻又瞬間轉成一股莫名的惡寒侵襲。

「巧涵過世了。跳樓走的。」對面發出這行字，可芙盯著這行字。眼球遊蕩在過世與跳樓兩個詞彙之間，一時無法理解、無法解讀這兩行簡單的句子。

從小到大，憨厚老實的陳逸凡從來沒有騙過她，但可芙還是顫著手指打出了兩個字：「別騙了。」可芙從未跟逸凡講過這三個字。還沒發出去，陳逸凡又傳來一則新聞，是某某高級大樓發生命案，高三女學生不堪重考壓力從自家七樓墜下。那棟高級大樓就算震成碎片可芙也認得出來，那是巧涵的住處，兩人從小玩到大的地方。

不敢點開新聞，好似點開了就會成真。好想點開新聞，好似點開了會發現過世的不是巧涵。可芙的手愈來愈抖，手指移動到新聞上方點擊了一下。在頁面展開的一瞬間，手機從可芙的掌心滑落。從高處墜下，落下，可是這次沒有濺起鮮紅色的花，沒有拉上紅色帷幕的華麗謝幕。

自那天得知巧涵死訊後，可芙沒有哭，因為這一切都太不真實了。她回家後甚至可以冷靜的看完報導、冷靜的看報導下打著馬賽克的照片，嚥下冰冷的唾液。陳逸凡就不同了，哭得眼睛腫，與可芙見面的時候鼻頭還是紅的。

其實今日，可芙沒有很想見陳逸凡，好像不見陳逸凡就可以當作沒事人繼續生活，幻想哪天三人還可以一起坐在路易莎喝咖啡。然而這次坐在路易莎的身影只有兩道。

「我去參加了告別式，巧涵媽媽拿了一本東西給我。」陳逸凡嗓音沙啞，從背包裡拿出一本布皮筆記本，黃色布皮上繡著白色的微笑。陳逸凡說：「裡面第一頁寫：心事只有最摯愛的人能懂。巧涵媽媽希望我讀完後跟她說說巧涵在想什麼。」

對於巧涵媽媽，可芙嗤之以鼻。張太太從以前到現在都不贊同巧涵和可芙玩在一起，連巧涵落榜第一女中還要怪罪在交到狄可芙這個壞朋友。在狄可芙穿著二中的制服出現在高級大樓之下時，還要酸言酸語幾句可芙的家境、成績與未來成就。

「連自己女兒的心事都不知道，不是很可笑嗎。」想到張太太，可芙冷哼一聲。女兒跳樓死了，連尋找自己女兒為何而死都要委託別人，多麼偉大的母愛啊！

逸凡心想，可芙是那種一激動就會找當事人理論的人，趕緊叮嚀，「張家現在氣氛很可怕，沒事不要去。」甚至腦海還浮現了可芙把日記本甩在張太太臉上的畫面。

「不會。但你的意思是要我跟你一起看這個？」可芙說道，然後把日記本拿在手上端倪外觀，好像有點眼熟。

對於可芙的面無表情與冷靜，逸凡有些害怕，但更多的是擔憂。興許還有一點佩服。「應該說，我覺得巧涵心裡最摯愛的人是妳，可芙，只有妳能懂她。」逸凡說著，眼角又濕了。

可芙沒有說話，眼角鼻頭有些酸澀。睹物思人，睹字也會思人。

可芙翻開書皮，翻開蝴蝶頁，米色的紙上的確寫著「心事，只有摯愛的人能懂。」

摯愛兩字，聽在耳裡是鼻頭與眼角的酸澀。摯愛兩字，看在眼裡是一片模糊不清與濕潤。

娟秀的字跡，字字珠璣，寫著只有摯愛能懂的心事，寫著生命的倒數。

貳、微笑日記

「暑假我計畫去日本自由行兩個禮拜。」

「自由行？只有一個人不會害怕嗎？」

「不會，我想在人生地不熟的地方挑戰一下自我。人只要對舒適圈過於依賴就會裹足不前。」

坐在義大利料理的餐廳裡，狄可芙一邊說，一邊用叉子捲起青醬燻雞義大利麵。

「可芙，你好勇敢，我好羨慕你的勇氣。」羨慕可芙勇於挑戰未知，巧涵說。

「不像我，總是懦弱的考慮著失敗後該怎麼辦。」剛才與可芙見面時，巧涵才滿目愁容的訴完苦水，大意就是學測成績不理想，需要繼續奮鬥了。

「拜託，決定重考的你才是真正勇者，多少人沒辦法跨出這一步！」可芙伸手輕拍巧涵的手。巧涵回以一個「是嗎？」的眼神。

「這麼努力的張巧涵一定會有好的結果。」可芙只記得自己和巧涵說這句話時，巧涵揚起笑容。

「好！我會努力考上台大！到時候台大畢業你可要給我獻花。」巧涵笑著把紅醬義大利麵送進嘴裡。

可這畫面卻是可芙最後一次見到巧涵。那時的可芙不知道，一貫的笑容下藏著累累傷痕。

就著回憶的苦澀，可芙翻開了那本日記。

「今天放學一回家，媽媽劈頭就問我考試的成績，聽到數學 85 時，他的眼神就變了。」

我知道接下來會發生什麼，嘆氣，拍桌，歇斯底里，興許會再次提起隔壁鄰居的女中資優生。

媽媽覺得，我只要再拼一點，就算讀家齊也不會太差，但我覺得我本來就不差啊！

想告訴他，我已經很努力了，每天寫作業，讀書，複習，深夜裡挑燈夜戰，就是希望他能鼓勵我，認可我的努力。」

指尖摩挲著日記紙，可笑腦海中似乎浮現巧涵挑燈唸書的背影，心裡泛起酸意。

「我和媽媽提了，我想要去畫室創作當作休閒，釋放壓力，我選了陶藝班。媽媽覺得陶藝沒用處一開始不同意，但一聽才藝可以放學習歷程，後來又同意了。」

想來，張媽媽喜歡寫書法，自稱水墨藝術家，頂著這多麼雅的稱號。可笑心裡默默想到，張媽媽從以前開始就非常關注巧涵的成績與才藝，然而隨著孩子長成，是在意巧涵的成績多一點。

「今天媽媽問我喜不喜歡書法。」

我不敢不喜歡，應該說，喜不喜歡從來都不是我的第一考量。國小三年級的時候有學過兩年，之後國中為了上補習班就停掉了。

好好笑。

當時覺得有些可惜，但現在卻覺得半推半就。我笑著回應媽媽，我喜歡。好像喜歡書法，就像喜歡媽媽一樣。」

「去了一個月了，書法班，覺得寫書法能夠靜下心來，平靜的面對宣紙、平靜的面對硯臺墨汁跟筆。

也許吧。因為我還是喜歡畫圖。

書法跟單純畫圖比起來差很多很多。

媽媽說，學藝術沒有用，好諷刺，他自己是藝術家，說自己職業沒用。

不對，她的職業不是藝術家，是貴婦人。」

「想畫畫的心在我心裡蠢蠢欲動，但我還是每一週如實去書法班報到、上課、練字帖。」

「沒想到，書法班的劉老師也認識媽媽，稱媽媽是明珠老師。」

他說媽媽的作品在書法界小有名氣，至少是在台南的書法藝術協會裡有點名氣。

劉老師也說，虎母無犬女，他很期待我的作品。

想告訴他，劉老師不要期待我的書法作品，因為我不是真的喜歡書法。

我只是希望媽媽能透過我的書法作品知道，我渴望被她認同。」

「今天去書法班，劉老師下課的時候特別把我留下來，問我是不是不開心。我笑著回應老師我沒事。」

我好想告訴他，我來這裡本來就不開心，但我需要來，為了博取媽媽一點點的開心，我必須來。

用數學的集合解釋，就好像在我跟媽媽之間取一個小小的交集一樣。

我笑著告訴老師我沒事，我沒事。」

「讓我比較驚訝的是，媽媽說假日在附近的麵店遇到書法老師。」

老師跟媽媽聊了很久，他覺得媽媽對我期望太高可能會給我很大的壓力，這會讓我表現失常。

是啊，一直都是這樣的啊。」

「劉老師原來叫做劉世昌。」

劉老師說我的名字很好聽，張巧涵。

我說我不喜歡我的名字，不適合我。巧涵聽起來像一個柔柔弱弱的女孩子。劉老師說我是可愛的女孩子，很適合巧涵兩個字。

有點開心，但也有點噁心。我知道老師只是安慰我，哄我的。也許也是騙我的。

其實今天出門的時候跟媽媽吵架了，媽媽希望我可以多去補外師英文班，但我已經補了數學、物理，和原本的英文家教了！

再補下去我就沒時間休息了。」

世昌老師？可芙拿起手機，查詢了一下。劉世昌，是書法藝術協會的幹部之一，也是南區一間有名的升學畫室的聘用書法老師。更是自己開了一間叫做如來的藝術教室。

可芙翻到這裡，想道，這應該是巧涵高二的時候吧。巧涵曾經抱怨過，自己的英文能力本就有限，去補外師英語班根本是種折磨。巧涵也曾抱怨過不想去參加什麼縣市書法比賽。

紙上，歪歪的字體寫著：「好痛苦，我不該來書法班的。感覺這讓媽媽興起了什麼不該有的期待。我根本不喜歡書法。我不喜歡的書法我當然寫不好。事實上，我也不稀罕成為蔣明珠的女兒。媽媽真的愛我嗎？我不知道，但我一直都很清楚，她愛我的字帖比愛我多。」

文字被幾滴水浸潤，濕透，渲染，黑色的筆墨暈開紙頁。

「竟然一邊寫書法一邊哭而不自知，好丟臉。」

今天被劉老師關心了，我跟他說是因為上次拿回去的字帖媽媽不滿意，要我今天重寫一份。

但其實原因有很多，我只是沒有一點出來而已。

為什麼一定要逼我去書法比賽呢？

因為學習歷程？因為藝術家要用實力證明自己？

我認為都不是。

是因為我是蔣明珠的女兒。」

「又被世昌老師關心了，世昌老師是好人。但對不起，今天我沒辦法給世昌老師任何回應，只能笑著說：我很好，只是有點累而已。」

今天心情毫無波瀾，不知道是不是因為沒有感覺了？

同樣的話題，提起再提起，好像就沒有重量了。

一樣的傷口，撕開再撕開，好像就不會痛了。」

「今天一回到家，媽媽突然抱了我一下，她跟我說如果我不想參加書法比賽也沒關係。」

不知道是不是劉老師跟媽媽說了什麼？」

巧涵筆鋒至此，黑色的筆墨又被滴滴水給暈染開來，在紙上留下了長長的尾翼。或許這張紙上承載了幾公克的母女情份。

「我還是聽媽媽的話去補外師英文了。但好消息是，我爭取到不用在平日去書法班了。不用明明對書法沒有興趣但還是要裝作興致高昂，不用坐在桌前練字帖了。」

雖然沒辦法看到世昌老師有點可惜，但我少了一個壓力。

唉，難道這世界上只有世昌老師聽得到我的心聲嗎？」

「好巧！今天在附近的麵店遇到了世昌老師。世昌老師看起來年輕了一點，穿白衣牛仔褲，看不出來已經快五十了。」

世昌老師說我很有天份，放棄很可惜，如果我還是想寫書法可以去他的畫室找他，可以免費指導我。

可惜，我沒有天份也沒有興趣。這次我如實說了我沒有這麼愛書法。

沒想到世昌老師竟然完全理解我的想法！

他說：沒關係，對你來說書法可能是枯燥乏味的藝術活動，不喜歡也沒關係，學業上好好加油！

天啊，我好感動。」

巧涵的筆觸似乎輕快了些。可芙看得出來。好似在林中雀躍漫步的花鹿。但這頭花鹿很快就被獵人無情的槍口對準，擊殺。

「今天跟爸媽談了一下，我說我的目標在私立大學的時尚設計相關科系。他們很生氣。認為我最近放縱自己所以成績不理想。認為我不思進取。認為認為我沒有為自己的未來好好考量。

我也很生氣，我覺得我的想法沒有被理解。

為什麼讀時尚設計就是沒路用？

他們要的都盡力去做了，我沒有反抗，我只想選一個我喜歡，我也會讀得很開心的科系。

人生好難。」

「要學測了，我的目標在哪裡？我不知道。反正是不能讀私立大學了。

我覺得我像是沒有目的地而游的魚。也像有風吹也不動的葉。更像一顆任人踢踩踐踏的石。」

「到底是我不夠努力，還是我太努力，為什麼人生這麼難啊。」

隔了一頁，巧涵的筆跡模糊寫著，單單只寫了這行。讓人覺得孤寂，孤單，孤僻。

「在麵店又遇到了世昌老師。

世昌老師看我臉色不好，請我吃了一碗麻醬麵和貢丸湯。

我很感動，跟他說了昨天的事情。

他說讀時尚很好啊！而且私立大學是很強的設計系學校。

真好，為什麼我的爸媽不是世昌老師？

世昌老師說，他有很厲害的學生在私立大學就讀，會幫我說話，如果在藝術協會遇到媽媽的話。

有種雪中送炭的感覺，世昌老師真好。」

可芙翻著日記本。一層層壓抑在日記頁裡邁開步伐，像是春日裡叢生的葉。在這本春日裡，不合道德規範的情誼似乎也在萌芽。可芙覺得心裡有種不好的預感也在萌芽。

因為太過於好奇，可芙搜尋了日記裡的未知的人名，點開了藝術協會上標著「書畫理事長劉世昌」的相片，一張中年男子的臉被放大。白髮根，黑髮尾，散著一頭中長髮，明顯是想掩蓋歲月的痕跡。

盯著中年男子笑得彎彎的眸，不知為何，可芙只覺得反胃，只是默默地關掉了視窗。

「早上跟媽媽大吵一架，奪門而出之後發現沒地方去，就像一隻離了巢不知所措的燕子。」

結果我竟然自己去到了世昌老師的畫室。不請自來，我感覺很不好意思，在門口徘徊不敢按電鈴，結果就遇到了採買完回來的世昌老師。

世昌老師很歡迎我，他說如來畫室的意思，就是來去自如毫無拘束，希望學生都能開開心心的來、輕輕鬆鬆的走。

真好，如果這個世界也是開開心心的來，也能輕輕鬆鬆的走就好了。」

「我感覺，在世昌老師的面前，好像可以做自己。可以輕鬆傾訴自己的心事。」

世昌老師說，我是好孩子，儘管能力想法跟他、跟爸媽都大相逕庭，但願意往自己喜歡的方向去努力。這樣就很棒了。

離開前，世昌老師給我一個大大的擁抱，他說希望我能振作起來好好加油。

有老師鼓勵，我想我會的。」

「今天跟爸爸吵架了，爸爸非常難得看了一次我的模擬考成績單，然後發現我的模擬考成績不理想。」

我完蛋了，這陣子都被家裡的氣氛影響，哪有心情好好準備學測？

跟爸爸吵完架後，換成媽媽來跟我談談。

媽媽說，我的落點要在成大，實力也要在成大。後來，她又說她不捨得女兒離開家去到北部、中部。

捨得這件事，我很想捨，一直很想，但我做不到捨。貪心的我希望爸媽給我更多愛。」

「做什麼都是被期望被希望被期待的，好累，真的好累，我可以拒絕嗎？」

什麼時候我才可以哭可以鬧，可以拒絕可以生氣，可以說我不喜歡我不想要？」

筆鋒停在這裡，沒有落下一如既往的日期，只是在角落畫出一團線，剪不斷，理還亂的思考的線。也許也是焦急的線。

「學測在倒數了，好可怕。打開書發現裡面的字都變成毛毛蟲，一條一條在我的書頁上蠕動，蠶食著裡面的知識。有時候讀著讀著，眼睛就莫名其妙的濕了。」

在此處，顛顛巍巍的筆尖落在隔行，書出一行希望。

「突然想起，暑假有見過可芙和逸凡，拍了一張三個人的拍貼。我好想念可芙。如果他們知道，一定會安慰我說沒事，你很棒了。但我不敢跟他們說。希望我在他們心裡永遠是散播快樂的天使。」

日記還沒看完，可芙就闖起了。顫抖的雙手把日記擱置在桌上，像是觸摸到什麼燙手山芋。

散播快樂的天使。記得國中時期校外教學三人在屏東露營時的歡快，巧涵曾拍著鈴鼓和可芙、逸凡一同起舞。巧涵的笑容浮現在腦海中是那麼那麼清晰。

然而，巧涵的笑容越清晰，可芙心裡的痛就越深越沉越刻骨。可芙掩著胸口，好像什麼東西沉沉壓在她的胸口上，也想有什麼鑽心似的折磨著她，但可芙知道，儘管現在再心痛，也不會有巧涵從七樓躍下還痛。

參、我是張巧涵

家是避風港，我是船，任外頭風吹雨打，任外頭狂風暴雨，我能順著燈塔的方向行駛，駛回屬於我的避風港。

真的嗎？雖然我的作文是這麼寫的，但我卻不這麼認為。

要以什麼比喻家？

比起港灣，我更想把家比作一台年久失修的老式冷氣機。在給我舒適溫度的同時，不忘滴幾滴水在腳上冷醒我。有時候在天氣炎熱之時故障，讓我學會忍受悶熱。時時發出嗡嗡噪音，讓我知道它的存在，讓我覺得厭煩卻不忍關機。這樣的家對於我來說，比較貼切。

「八十五分，你的數學只有八十五分，因為你的粗心大意，十五分扣掉了。」媽媽把考卷拍在桌上，好似拍死一隻叮咬她的蚊蟲。也好似拍在我的臉頰上。

「隔壁林叔叔的兩個女兒，一個今年考上了清華，另一個跟你同年但考上了第一女中。張巧涵，能不能上進一點？這個不成材的樣子能成什麼氣候？」

巧涵抓緊了藍色的制服裙角，不哼一語。委屈嗎？她問自己。比起委屈，比較像是什麼東西壓抑在心裡，又再次被壓下去一層。

我已經很努力了，每天挑燈夜戰到兩點，隔天六點照樣起床搭車上學。好想被肯定啊，但是這是一個比考第一名更遙不可及的目標。

巧涵的爸爸是公司的高管，領著不高也不低的薪水，卻倚仗著爺爺的財產過著富足的生活。媽媽是家庭主婦，興趣是寫書法，更是一名書法藝術協會的活躍成員。

但巧涵的媽媽卻看不起搞藝術的人，好像藝術對貴婦而言就是附庸風雅的茶餘飯後的娛樂，也是餘樂。

「我最近壓力很大，我想去陳老師的畫室學陶藝。」在一天和諧的晚上的飯桌上，巧涵提到。在說這句話的時候停下了手中的筷，說完後又趕緊把菜塞進嘴裡，好似假裝方才不是她開口。

爸爸抬眸，眼又沉下去，好像一隻跳水的海豚。媽媽拿著勺湯的湯匙，不發一語的把勺裡的排骨丟回湯鍋。雙親沉默，巧涵也沉默，飯桌好像沙漠裡的寂夜。

「學藝術沒有用。」爸爸沒有看媽媽，也沒有看巧涵，扒著飯，撈走了湯鍋裡的排骨，啃完排骨把碗丟著。行雲流水的動作做完之後，巧涵還在思考爸爸把骨頭吐出來時順便吐出來的那一句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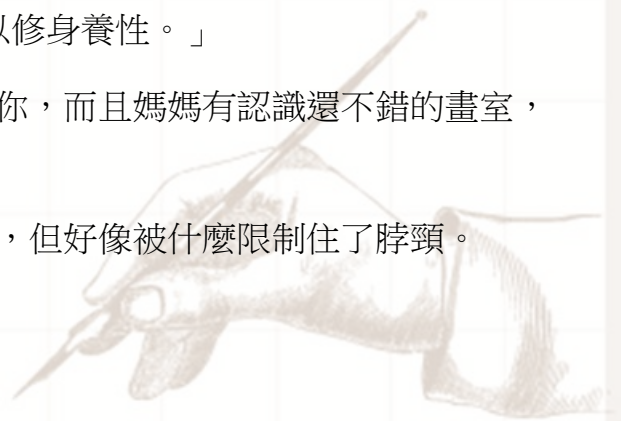
順著爸爸離開餐桌的背影，巧涵的眼神小心翼翼的看向媽媽。媽媽自稱藝術家，喜歡書法。又或者說，喜歡附庸風雅。

「媽，作品可以放學習歷程，我的學習歷程已經放滿學科了，想加一點才藝項目。可以嗎？」巧涵問的口吻很有趣，斷斷續續的，顛顛巍巍的，好像一隻學走路的小鹿，也像一隻掙扎脫蛹的蝴蝶。

「學藝術是沒什麼用，但書法不一樣，可以修身養性。」

「書法可以嗎？放在自主學習！媽媽可以教你，而且媽媽有認識還不錯的畫室，可以讓你去精進一番。」

媽媽說得輕鬆，巧涵聽著沉重。巧涵想搖頭，但好像被什麼限制住了脖頸。



「書法是非常雅致的藝術，成熟古樸，比起弄髒滿手的捏陶優雅多了，也比拿蠟筆胡亂塗鴉漂亮多了。」媽媽吃完飯，擦擦手，丟丟骨頭，此時的湯鍋裡已經沒有排骨，只剩下湯底與幾葉碎碎的高麗菜。巧涵不記得有吃到排骨。碎菜葉和她的心一樣被撕裂，沉在湯底。

又過了一陣子，壓力驅使我把課本講義一一丟入抽屜，上鎖，塵封。我知道這是一種求生本能，本能想讓我活著，它在救我。

「喜歡書法嗎？」媽媽問道。那時，巧涵盯著家中的書法作品發呆，上面寫的是李白的詩作，將進酒。天生我材必有用，千金散盡還復來。巧涵雙眼瞪著的正是天生我材必有用。

「喜歡。」巧涵笑了一下，笑容很快消失在嘴角。應該，這兩個字沒有加在最前面，給了媽媽十足的面子。

渾渾噩噩的去了書法班兩次，兩個禮拜，十四天。打從第一次坐進書法教室，這十四天的時間流動好像稠稠的，鼻涕似的流過。書法可以靜心原來是這個意思嗎。

喜不喜歡從來不是我的第一考量，我只要媽媽喜歡就好，我只要媽媽高興就好。拿著毛筆的手好陌生，寫在宣紙上的字也好陌生。問我想寫什麼？嗯，應該是天生我材必有用。因為我也只知道那可以拿來寫。

巧涵拿起墨汁，倒進硯臺。

書法班裡，巧涵坐在書法班的後排，穿著家齊高中的藍色制服，可愛的領結垂在胸前，學號也繡在胸前，長長的馬尾束在腦後。纖纖玉手時不時撥開瀏海。

坐在最前的男人，劉世昌，注意到了。

注意到那是一個特別耀眼的女孩。

翻了翻名冊，哦，原來是新來的女孩，叫做張巧涵。張是弓與長，巧是巧奪的巧，涵是海涵的涵。劉世昌舔舔乾燥的下唇，喃喃了一遍。

但很快的，劉世昌會發現張巧涵不是他碰得起的，因為她的媽媽是書法藝術協會的活躍人士。若是事態曝光，她碎掉的時候，他也會身敗名裂。但是越耀眼的東西他越想要得到，哪怕是一瞬，哪怕是一夜。

不如，讓她願意走入自己懷中？劉世昌心裡是這麼想的。

叫做張巧涵，高二生，喔，讀第二女子高中，不錯不錯，前途一片光明。這是劉世昌去找巧涵攀談時獲得的資訊。十七，多美好的數字，花漾年華，在成年與未成年之間遊走。

心情鬱結，在哪裡都鬱結。我坐在書法教室的最後排，擁有書房四寶卻不想待在書房。我的未來有沒有比未知的未來還要漆黑呢？在胡思亂想的時候，有一個人走入了我的視野。

很熟悉的人，總是坐在最前面的人，他是劉世昌老師，尊稱劉老師。

問我心情好不好？不好可以不來嗎？我在心裡吐槽，什麼時候管這麼寬了。但劉世昌並沒有因為我的臭臉而離去，反而是說文解字一般拆開我的姓名，說我名字好聽，又用他那銀鈎鐵畫一般的毛筆字寫了我的名，三個字張巧涵。

我多討厭張巧涵三個字，就有多感謝他的安慰。

對於劉世昌來說，女孩是好哄的。在嘴角下彎時給予即時的安慰，理解、關懷，在嘴角上揚時趁勝追擊的逗得笑開懷。情場上身經百戰中年男人最厲害的，是知道這個女性，女人，女孩，最缺少的是什麼。

在張巧涵身上，劉世昌看到了孤單，孤寂，孤僻。看到了偽裝。也看到了渴望認同與援手。劉世昌揉揉磨出繭的手，執筆寫著三個字，張巧涵。這隻筆寫過好多女孩的名字，回收箱裡也有好多女孩的名字。

這三個字裡，劉世昌最喜歡巧這個字，他第一個想到的辭彙是，巧奪。

我才學了書法幾個月，媽媽一得知有書法比賽就興沖沖的要我報名，說可以放學習歷程為什麼不參加。但下禮拜模擬考，我哪有時間訓練和比賽？

我不想去丟人，我也不想浪費時間在書法上。比起愛我，媽媽是不是更愛我的字帖？

藝術家要用實力證明自己，但妳明明不希望我成為藝術家，妳要的是學習歷程裡的一張獎狀，一個證明，一個入取國立好大學的機會。妳需要的是一個會寫書法，會得名次的女兒。

媽媽，我好愛妳，我也知道妳愛我。但比起愛我，妳必須承認妳更愛自己，更愛名譽，更愛藝術協會裡的頭銜。

世昌老師來問我最近如何，我揚起一貫的笑容回應我很好。笑容對我來說不是難事，但我笑得好像服務業。

「巧涵，還好嗎？因為書法比賽的事情？對不起，我不該把傳單給明珠老師。」

「沒事，老師我沒事。」

「我會跟明珠老師談談的。」

「沒事老師，我真的沒事，是最近準備考試很累而已。」

張巧涵擠出一抹笑，笑得苦，笑得悶，笑得心裡開始發酸。

劉世昌看著巧涵笑，心裡有一點不捨，但為了得到更多，捨一點又算什麼？

身為老師，劉世昌知道張巧涵不愛書法，這在她交上來的作業可以略知一二。時而歪扭的字體，時而曲折的字體，時而方正的字體，寫滿了不願與不想。身為老師，劉世昌盤算著如果幫助張巧涵脫離書法班這個泥潭，她該多感謝自己？

不，是劉世昌該感謝蔣明珠。是蔣明珠把自己女兒推進泥潭，讓劉世昌有這個機會向張巧涵伸出手的。

下一步該怎麼走才能拉近女孩的心？談談女孩的學業？談談女孩的母親？不論如何，總要有一個方式與藉口在書法班以外的橋樑走進女孩的世界。順水推舟的人情，順理成章的得到。

巧涵的志願，巧涵對書法的不甚喜愛，似乎是一個很好的機會。就劉世昌能知道的，是蔣明珠時常在書法協會大肆抱怨女兒的不成器。事實上，劉世昌與蔣明珠從來都不熟，不熟的老師與家長的關係，只有在劉世昌得獎的那個晚會、那一霎那蔣明珠才與之交好。蔣明珠的眉眼中，劉世昌覺得這女人好似深宮裡的怨婦一般，什麼都有也什麼都沒有。從婦人哀怨的眼瞳裡，劉世昌似乎能讀出巧涵的無奈與痛苦。

又是幾個平凡到不能再平凡的日子，那一天，我去了外師英語補習班。

「陳媽媽說，逸凡也在這裡補習，這裡的老師教得特別好，妳們可以做個伴。」

「跟逸凡說，放學後如果沒事可以來家裡唸書，媽媽可以載他回家。我好久沒看到逸凡了。」

媽媽把晚餐袋塞到我的手裡，叮囑我，袋子裡有兩瓶蔬果汁和兩塊小蛋糕，用途不言而喻。

其實我知道，比起可芙，媽媽更鍾愛逸凡。因為可芙不似逸凡有著醫生的爸爸和當老師的媽媽，也不似逸凡乖巧有禮聽話懂事，不似逸凡考上第一志願還是名列前茅的資優模範。

但，媽媽與陳媽媽的交情好到讓我不適，也讓逸凡在對我好之餘還不斷遠離我。辛苦他了，除了經營我們三人的自小友誼，還要忙著防禦媽媽們八卦的眼神。

「我媽媽說，放學後可以來我家唸書，結束後帶你回家。」中途的休息時間，我和逸凡討論著英文報章的內容，突然，我用一種不自然但假裝是無意間提起的口吻說。

「沒關係，我可以搭公車回家。謝謝張媽媽。」逸凡揮揮手，又是一貫的溫柔口吻，又是那張笑靨。逸凡的笑，總讓我想起可芙。我好想可芙，可她是不會踏入這種地方的。

「喔對，巧涵，我媽有準備點心給你。」逸凡說著，從晚餐袋子裡拿出雞蛋糕，是男子第一高中附近賣的。

「謝謝陳媽媽。」我收下了，不收不好意思。

「哈哈，我媽好像很希望你來我家作客，改天有空來玩。」

「好，有空的話一定。順便可以約約可芙。」

媽媽的邀約，逸凡的拒絕，沒讓我尷尬，倒讓我在四下無人的地方把蔬果汁和點心全掃進垃圾桶。

不用去補習班的一天，巧涵在家裡附近的麵店遇到了世昌老師。

巧涵還沒點菜，世昌老師就熱情的揮揮手要巧涵到他身邊坐。還逕自請客了麻醬麵與貢丸湯。

「巧涵好像臉色不太好？」男人嘴裡剛咀嚼完麻醬麵，用著帶芝麻油的口氣問道。

「要準備考試沒時間休息而已，謝謝老師。」巧涵一如既往的笑了。

「不不，不是疲累的疲倦，你看起來比較像是心力交瘁。發生什麼事嗎？」

說到此，巧涵顛顛巍巍的開口：「老師，我的志願是實踐大學的時尚設計，為什麼我爸媽不能認同？」

講到這裡，巧涵才想起來自己已經不是書法教室的學生，劉世昌似乎沒有義務解答他的問題。巧涵用一種試探的眼神看著劉世昌。

劉世昌支著下顎，是啊，家長是不該認同，以巧涵的能力與成績，大可挑一間更好的學校。但劉世昌的直覺告訴他，要安慰她。

「也許是想要你找更好的出路？做父母的總不想讓孩子吃苦，明珠老師可能覺得藝術時尚不好走。」劉世昌信誓旦旦的說道。

「老師對不起，其實我不喜歡書法。所以沒有學了。」巧涵突然有一股罪惡感湧上心頭。

劉世昌頓了一下。

「可惜了，在書法班看你的字帖，我覺得你很有天份的。」

「不過沒關係，對你來說書法可能是枯燥乏味的藝術活動，不喜歡也沒關係。學業上好好加油！」劉世昌賦予這段話一個活靈活現的生命，那生命體叫做感動。

這股感動做到了什麼？它做到了，把張巧涵推向劉世昌的第一步。讓張巧涵在與媽媽大吵一架之後奪門而出時，第一個想到的是如來畫室。它做到了，能夠輕輕鬆鬆的打開張巧涵的內心，觸碰到最柔軟的那一塊地。它做到了，走進無助、失落、缺愛的少女的心。就像一塊敲門磚。

「我覺得，我對老師的情感好複雜。

六分的感謝，七分的崇拜，八分的感動，九分的傾慕，十分的扭曲。

老師曾說，他很喜歡我，就像喜歡女明星一樣，覺得我是一顆遠在天邊近在眼前的星星，又覺得我像蓮一樣只可遠觀不可褻玩。」

之後的狄可芙會在張巧涵的微笑日記裡看到，這顆星星的殞落，這朵蓮的沉淪。也會在日記裡看到劉世昌是怎麼伸出手，張家父母是怎麼把張巧涵又推入另一個泥潭裡。

一股厭惡與噁心湧上心頭。可芙相信，看透這一切的巧涵也曾有這樣的反胃。

肆、趁虛而入的愛

每每去到了劉世昌的畫室，張巧涵總是自動自發的換上室內拖鞋，一派輕鬆的為學生老師客人倒茶端點心。就好像她是畫室的女主人一樣。知道老師與她的感情深厚，老師也會希望她到如來畫室好好放鬆的。至少巧涵是這麼想的。

「記得那天，老師說他想觸摸我，他說我是他的謬思女神。然而他伸出手後被我攔下。畫室裡還有其他人，我害怕。當時是禮拜六晚上七點，外面還有一個高中美術班的女孩子在做自己的作品。老師說她不會知道的，抱一下沒關係。」

日記裡，顛顛巍巍的字體，不知是害怕還是興奮。

那天，劉世昌趁巧涵進廁所洗毛筆尾隨了進去。巧涵透過水桶裡被墨汁染黑的水模模糊糊的看到了劉世昌的臉孔。看不到任何表情。

「妳像是一朵蓮花，出淤泥而不染。」但是要染，也只能染在我手裡，劉世昌是這樣說、這樣想的，反手就把廁所門鎖上。他的臉上還是沒有任何表情。

事情突然來得太快，等到結束之後巧涵只記得自己模模糊糊的把制服裙子套回身上、走出廁所，然後看到一片漆黑的畫室。劉世昌送走了學生坐在客廳裡看電視。

巧涵記得那個順序，一開始是擁抱，再來是觸碰，最後是一層一層的剝下，一塊一塊的剝奪。

「我知道這是不對的，但我好害怕世昌老師離開我。」

巧涵寫進日記裡，卻像是寫進自己的心裡。

「爸媽對我好冷，這世界彷彿只有他對我是暖的。所以我盡量滿足他。那件事結束之後，世昌老師說他對我的喜歡已經變成了一種不能沒有的愛。他也說他很對不起我，不應該讓我現在做這種事。但我覺得沒關係，這是愛。」

巧涵自述，這個過程像是遙控一個沒辦法被控制的機器人，回憶這個過程就像是剝下自己的一塊肉後吃下去。好痛，但是他愛我所以沒關係。張巧涵一直這樣安慰自己。這樣算交往了嗎？巧涵自問。算是吧。巧涵自答，好像這樣心裡就會好受一點。

「這樣是不對的。我一直這樣告訴我自己，和世昌老師保持這個關係是病態的。但另一個聲音告訴我，他愛我所以沒關係。心裡好像有什麼開關被打開了。」

巧涵覺得，心裡有一塊地方被世昌老師填滿了，但另一塊似乎又貧瘠了。不知為何，世昌老師一直牽著她繞過貧瘠的那一塊，但兩人走過的路卻往往化為荒涼。

那天離開畫室之後，巧涵就的笑容更多了。因為世昌老師說喜歡看她微笑的樣子。只有要喜歡她笑，想看她笑，願意看她笑，張巧涵一定會努力擠出笑容給他看的。對於爸媽，張巧涵也是抱持著這樣的心情的。

「時來運轉，我最近心裡放下了好多，因為世昌老師，覺得背後有個強大的靠山與支柱。這讓我放心了不少。」

「最近心情很好，而且心情反映在學業上，表現還不錯，模擬考有考到前三，爸媽都很滿意。我覺得這應該是我最快樂的時候了！果然足夠多的愛能夠滋潤一個人。愛使我擁有努力的意義，這是一種驅力。」

這一次的模擬考，巧涵破天荒的拿了一個前三，得到了爸媽久違的讚許，也得到了同儕的肯定。走回家的腳步輕快了許多，面對爸媽的飯桌也輕鬆了不少，不過她仍然不常在湯裡撈到排骨，爸媽也沒有把菜夾到他的碗裡。

過沒多久，她認為的愛一點一滴的被生活的苦給消磨。

「因為考好被爸媽誇獎，就會因為害怕失去爸媽的愛而努力念書。奴性就是這樣來的。我訕笑自己，笑我總是習慣討好他們。」

這是巧涵看透了這段美好的背後本質，落下的一段評語。好像搗了自己一巴掌，打醒了做美夢的自己。

「考好的那一陣子，就好像做夢一樣，爸媽天天誇我有進步。然而一旦久了，進步就是稀鬆平常的小事。我只會發現他們對我永遠不會滿意。我永遠都是有缺陷的。

我永遠都不夠好，沒有夠好到他們能夠順理成章名正言順的愛我，這是我的錯，對不起。」

要相信自己在別人眼中會是很好的存在。那時，寫到這裡的張巧涵回想起可芙曾經這樣對她說：「巧涵在我眼裡就是乖孩子啊，就是學霸、模範生，聽話乖巧，多才多藝。」

但哭久了之後，張巧涵就發現這段話讓她聯想到的不是可芙，而是劉世昌。去如來畫室「休息」就像是吸毒，劉世昌有毒的愛會上癮，隔了兩個禮拜，張巧涵回到了如來畫室。又是週六的晚上，畫室無人之時張巧涵一件件脫了自己的衣服。可怕的是，這個過程從被強迫，半推半就，變成了自願。張巧涵突然意識到，自己是用這個骯髒的過程換取一點被愛的感覺，好可悲。

「可是他說愛我，所以沒關係。」

想著想著，張巧涵還是脫了。

她渴望有人給她愛，但不是這種趁虛而入的愛。這個事實，被張巧涵自己寫進了日記本裡，因為她看到了心目中的世昌老師在畫室前擁抱了別的女孩。是那個週六晚上七點，做作品的美術班的女孩。

也許世昌老師也曾用毛筆寫下那女孩的名字。

也許世昌老師也曾在她低潮的時候安慰她。

也許世昌老師也曾在她家附近的任何地方巧遇。

也許世昌老師也在畫室門口跟她道別的時候，獻上一個看似真誠的溫暖擁抱，跟她說如來畫室的意思，就是想來就來，開心的走。

更多的也許，巧涵想到了，覺得像是被公廁馬桶刷刷遍全身的噁心。可芙不敢想，覺得細思極恐。劉世昌的回收桶裡的廢棄宣紙上究竟有多少女孩的名字？

「我決定結束掉這段感情。這個決定就像是醍醐灌頂一般，沖醒了我。我早知道這個愛從一開始就是扭曲的。割捨了瘡，卻痛進了骨。」

張巧涵寫進了日記裡，這時候的張巧涵已經過了十八歲的生日，可現在她成不成年已經都無所謂了。對張巧涵來說，她已經髒了，破了，回不去了。

「清醒是件好事，也是件壞事，但我心裡空了一塊，一大塊被惡狠狠的掏空、抽乾。有時候寧願自己還在被他騙，再一次傻傻地跟著他走。」

我早該知道他不只會對一個女孩子下手的，我只是他眾多目標的其中一個。」

「結束和世昌老師的關係之後，我小心地問媽媽，世昌老師好嗎？媽媽說，世昌老師不算人品好，他在藝術協會感情混亂，名聲不好。我又問媽媽，那為什麼把我帶去世昌老師的書法班？媽媽說，因為他得過很多獎項，是厲害的老師。就像媽媽說的，藝術家要用實力證明自己。」

我反問媽媽，不怕我被世昌老師怎麼樣嗎？媽媽笑著說，世界上漂亮又有才藝的女生很多，妳不是其中一個。」

「我懂了。原來，人們可以用獎牌、獎盃的光輝，掩蓋住自己最醜惡的罪行。原來，我不是漂亮又有才藝的女生。原來，我不夠完美到可以被伸出魔爪，我不配被伸出魔爪。我甚至不知道該要怪誰，是推了一把的媽媽？還是踩了一腳的劉世昌？到最後我只能怪自己.....因為我不夠好，他才會捨棄我去找其他女學生。」

同樣的，我也試探了爸爸對性侵的看法，爸爸說他不想談、不想知道、好噁心。對不起，我也覺得我好噁心。」

日記的最後，是一段渴望愛的吶喊，是一段絕望的覺悟。看在可芙眼裡覺得好痛。在這泥潭裡，劉世昌伸出了一隻假手，張家父母獻出了一場滂沱大雨，在這三個人合作之下張巧涵滿滿沉浸泥潭裡無法掙扎。

看完了整本的日記，狄可芙不難過，而是意難平。意，是對巧涵的思念，是對張太太與劉世昌的氣憤。

看完巧涵日記的那天，可芙一整天都在想，她不在巧涵身邊的那些日子，巧涵究竟是怎麼活過來的？記得過去的巧涵，笑臉迎人，樂觀開朗，沒想到心下埋藏著深深的悲痛與創傷，還有無法被滿足的被愛的渴望。如此種種痛苦，巧涵從來沒有向他和逸凡提過，總是用笑容極力掩蓋掩藏，讓痛看起來輕描淡寫。

巧涵的笑容就好像一家便利商店，無時無刻提供，從來不打烊。

可芙收拾了日記本，和逸凡約在露易莎咖啡廳。如來畫室，劉世昌，書法藝術協會，這些可芙都說給了逸凡聽。逸凡只是搖頭沒有多說什麼。

其實可芙看得出來，逸凡不是沒有翻閱過這本日記，而是不敢面對巧涵的媽媽。對著喪女的家長說你女兒的死是因為被性侵，無疑是殘酷的。

同時，可芙也覺得依巧涵媽媽的掌控欲，她也有翻閱過日記，只是不承認內容是曾經的事實、巧涵結束生命的主因。

兩人沉默了好久，昔日暢談甚歡的青梅竹馬，變成今日無言以對的陌生人。可芙逸凡，沒有人願意先打破僵局。

「在那之後，我有去過如來畫室。」逸凡抿著下唇，扭扭捏捏的說。

「畫室還沒倒閉，只是附近的鄰居說學生不知為何銳減了，現在一個禮拜只會開一天。劉先生也不知道為什麼越來越少出門。」

「我不想追蹤他的近況，我只想知道他什麼時候會下地獄。」可芙冷冷的說。她也不是不知道可以報警，且不論張媽媽是否願意報案，巧涵的日記不能算是證據也是個問題。

要是張家家長也可以一起下地獄就好了。可芙是這麼想的。

「我不想和張家人多說什麼，這本還給張媽媽，請他們好好看看。」可芙把巧涵的日記本遞給逸凡，那本承載了巧涵痛苦青春的文字紀錄，那本用筆一字一句說著渴望愛與戀愛的掙扎的紀錄，那本將青春寫成無頭無尾的狗血八點檔劇本的紀錄。

「雖然，我知道巧涵不想讓這段扭曲的感情浮出水面，但我想讓巧涵爸媽知道她有多痛苦。」

僅看文字，不會了解真實的、椎心的痛。可芙可以想到，興許張媽媽知道事實後還是會聲稱自己女兒是因為準備重考大學，壓力太大才會自盡的。這種虛華的悲劇面具在任何大人臉上比比皆是。

逸凡把日記交還給張家父母時，鼓起勇氣曝光了如來畫室的一切。但後來的事可芙不會知道了，因為可芙無意在乎更多與她無關的苦難的事，她只關心巧涵是否在九泉之下安好。

正義這種事只在人間受用，是做給活人看的一種解釋、寬慰。可芙是這麼認為的。寬不寬慰張家人與現在的她和巧涵都無關。

和逸凡從路易莎走出來，可芙覺得無比輕鬆。發現原來那本承載巧涵痛苦的日記壓住了自己的心頭。在走出騎樓曬到太陽的那一刻，狄可芙發現自己到現在才懂誰才是真正的張巧涵。認清了，不是總是微笑的那個。

「突然覺得，我和你們兩個都好不熟。」可芙對著並肩的逸凡說道。

「我們一直都是報喜不報憂，總是打打鬧鬧。三個人在一起時，總是分不清痛苦和快樂，因為我們總能一起承擔所有。」逸凡淡淡的回覆，兩人對話的口吻帶著感傷，似乎還帶著幾分的反省。

可芙感受得出來，對於巧涵的死，逸凡十分自責，落下的眼淚都不是在感念巧涵，而是在自己心裡掙扎、苛責自己。

這段友誼對逸凡來說，是需要被檢討修改畫上藍勾的。

「逸凡，巧涵的過世，我們都不用負責任，這是她的選擇。」

可芙回頭，看著逸凡有些驚訝的表情。可能是想不到和巧涵如此交好的可芙會說出這種話。

「還有，你要相信不管你是什麼樣子的人，我都能接受，不會討厭你。」

在巧涵的日記裡，笑是一種害怕，怕他人發現真實的自己之後遠離她。笑是一種討好，想讓他人愛她。可芙唯一後悔沒有做到的，就是明明白白告訴巧涵不管你是什麼樣子，不管是散播快樂的天使還是自甘墮落的塵埃，都是可芙和逸凡最交心、最珍惜的朋友。

說到此，兩人又走了安安靜靜地一段路。在火車站的十字路口，紅燈轉成了綠燈，可芙要過馬路。在踏上白線的那一刻，逸凡叫住了她。

「可芙，我喜歡男生。」逸凡說道，臉孔平靜得像是什麼都沒發生，但耳根紅得像是什麼都發生了。

「我不想讓我爸媽知道，在男校好痛苦，藏得好苦。」

逸凡說著，眼淚就撲簌簌的掉了下來，彷彿什麼委屈在肚子裡全部爆發了出來。可芙第一個想到的，是張媽媽跟陳媽媽的情同姊妹的關係，是張媽媽與陳媽媽對巧涵逸凡的妄想般的期望。周旋在三人之間，逸凡一定很痛苦。

可芙什麼都沒說，只是走回人行道，張開雙臂抱住逸凡。

「不管你是什麼樣子，我都接受。」說著，可芙的眼淚也掉了下來。一個擁抱，兩道身影，三份情感。只希望這一次不會留下遺憾。



編者感言

第三十一屆白沙文學獎總召 程曜霆

回憶到第一天和團隊見面的時候，在座都是青澀的大一新鮮人，沒有人對於「文學獎」有任何想法及概念，我也在毫無頭緒的情況下半推半就地走上了總召的路。由於連參與志工活動的唯一誘因「志工時數」制度都被取消，本屆面臨了人手與前屆相比大顯不足的窘境，留下的成員真的是純粹的志工，完全靠著對於文學的熱情和辦理活動的熱忱走到最後，做為總召，特別感謝對於本屆文學獎不離不棄，攜手到終點的所有工作夥伴，因為你們，才有屬於我們的「第三十一屆白沙文學獎」。

起初，在決定本屆主題時，起了點小小的風波，主題中的「失語」二字引起了一點質疑，有人認為「失語」容易使人聯想到失語症等等的關鍵字，故希望更動主題，但我仍認為正是因為這些事物真的存在，我們更應該用正向的角度來看待它，而非避而不談，且實在沒有其他字眼更適合我們想帶給本屆主題的意境，最後在工作團隊的討論與堅持下，保留了「歲月失語 惟筆能言」的主題。

第一次擔任一場活動的總召，給我最大的壓力便是如何「無中生有」，沒有辦過任何活動的經驗，更沒參加過任何文學獎，團隊中絕大多數人對於「辦理文學獎」腦中都是一片空白，於是在籌備過程中半學半做，才慢慢的構建出整個文學獎的雛型，在過程中精進了工作能力，認識了許多志同道合的朋友，相信共辦文學獎的所有夥伴皆是如此。

感謝陳明飛校長、楊菁主任及所有台文所、國文所的教授們對於本屆文學獎的支持，不論您是出錢抑或出力，都是支撐本屆完善的重要支柱。另外向兩位指導老師——怡瑄老師、承禾老師致上滿滿的謝意與歉意，謝謝您們對於本屆文學獎的指導，及在下班時間協助協調團隊，您們的熱心與包容無疑是對本屆的一大助力。籌備期間，工作團隊亦收到許多老師的犒賞，這些來自您們的肯定，使我們在熱情即將燃盡時，又能重新找回動力。陳之藩〈謝天〉：「因為需要感謝的人太多了，就感謝天罷。」貴人實在太多了，便以此為結，謝謝您們！

最後，希望白沙文學獎能持續籌辦並進化，將文學的美永恆流傳，如主題所想帶給所有文學人的，歲月沒有語言，惟有持筆的人能把每刻每秒化做文字，在時光的長流中，永無止盡的運轉。

第三十一屆工作人員名單

總召股

總召 國文系 程曜霆

副召 國文系 林亞萱

總務股

股長 國文系 劉仔芹

事務股

股長 國文系 張馨予

股長 國文系 薛丞亨

副股長 國文系 黃立任

股員 國文系 林鈺庭

股員 國文系 林智瑩

股員 國文系 柯昱辰

股員 國文系 何豈庭

股員 國文系 陳伊嫻

股員 國文系 陳楊璨綜

文書股

股長 國文系 王苡妮

副股長 國文系 楊承致

副股長 國文系 施又綾

股員 國文系 馬千惠

股員 國文系 林宥慈

股員 國文系 蔡翔安

宣傳股

股長 國文系 廖翊均

股員 國文系 李宜蓁

股員 國文系 陳琄瑩

股員 國文系 陳穎芄

股員 國文系 翁子涵

股員 輔諮系 林宥任

出版資料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第三十一屆白沙文學獎

歲月失語 惟筆能言

發行人:陳明飛

出版年月: 2025 年 7 月

總編輯:楊菁(系主任)

創刊年月: 2006 年 3 月

指導老師:邱怡瑄、簡承禾

刊期頻率:年刊

行政指導:許弘源、黃琇雯

GPN: 2009503672

施宣妃、陳佑華

ISSN:1993-7199

出版機關: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機關地址:500 彰化市進德路 1 號

網址:<https://www.ncue.edu.tw/>

出版單位: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國文學系

主辦單位: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承辦單位: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國文學系 台灣文學研究所

合辦單位:南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財團法人白沙文教基金會

E - mail:chinese@cc2.ncue.edu.tw

版權所有，欲利用此書必須徵得國立彰化師範大學之同意。